



(於開曼群島持續經營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888

金山軟件有限公司
二零二四年年度報告



目錄

 KINGSOFT

二零二四年年報
金山軟件有限公司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4
主席報告書	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6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11
企業管治報告	15
董事報告書	29
獨立核數師報告	64
合併損益表	69
合併綜合收益表	70
合併財務狀況表	71
合併權益變動表	73
合併現金流量表	75
財務報表附註	78
術語及詞彙	190

公司法定名稱

金山軟件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

03888

上市日期

二零零七年十月九日

北京主要營業地址

中國

北京

海淀區

西二旗中路33號

小米科技園

D棟

郵編：100085

香港主要經營地址

香港

九龍尖沙咀

海港城港威大廈

第5座32樓3208室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執行董事

鄒濤先生

非執行董事

雷軍先生(主席)

求伯君先生

姚磊文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舜德先生

陳作濤先生

武文潔女士

審核委員會

武文潔女士(主席)

王舜德先生

陳作濤先生

薪酬委員會

王舜德先生(主席)

雷軍先生

陳作濤先生

武文潔女士

提名委員會

王舜德先生(主席)

姚磊文先生

武文潔女士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

陳作濤先生(主席)

鄒濤先生

王舜德先生

武文潔女士

公司資料 (續)

董事會秘書／公司秘書

呂歐女士

授權代表

鄒濤先生

呂歐女士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執業會計師

香港

鰂魚涌

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香港法律顧問

貝克•麥堅時律師事務所

香港

鰂魚涌

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14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投資者及媒體關係

電話：(86) 10 82325515

傳真：(86) 10 82335757

電郵：ir@kingsoft.com

網址：www.kingsoft.com

合併損益表(經重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辦公軟件及服務	2,257,177	3,264,794	3,890,588	4,556,513	5,121,075
網絡遊戲及其他	3,337,066	3,106,612	3,746,155	3,977,098	5,196,829
	5,594,243	6,371,406	7,636,743	8,533,611	10,317,904
收益成本	(917,281)	(1,157,117)	(1,459,742)	(1,503,268)	(1,737,428)
毛利	4,676,962	5,214,289	6,177,001	7,030,343	8,580,476
研究及開發成本	(1,656,067)	(2,328,009)	(2,552,754)	(2,683,596)	(3,045,393)
銷售及分銷開支	(838,482)	(1,064,954)	(1,242,518)	(1,470,493)	(1,345,903)
行政開支	(453,809)	(570,016)	(618,956)	(661,431)	(634,304)
股份酬金成本	(179,372)	(219,151)	(260,794)	(313,874)	(275,867)
其他收入	310,789	391,203	395,156	374,586	379,843
其他開支	(4,887)	(62,779)	(28,453)	(48,653)	(12,229)
營運溢利	1,855,134	1,360,583	1,868,682	2,226,882	3,646,623
其他收益/(虧損), 淨額	154,739	842,402	(6,499,855)	(32,160)	(153,770)
財務收入	437,997	416,250	449,005	629,199	720,580
財務成本	(107,514)	(142,789)	(157,438)	(168,890)	(178,656)
分佔溢利及虧損:					
合營公司	(25,929)	(31,673)	(19,634)	(19,945)	10,272
聯營公司	(245,067)	(1,301,645)	(1,362,103)	(1,146,234)	(913,795)
持續經營業務除稅前溢利/(虧損)	2,069,360	1,143,128	(5,721,343)	1,488,852	3,131,254
所得稅抵免/(開支)	(270,924)	(190,285)	379,456	(273,664)	(334,158)
持續經營業務年度溢利/(虧損)	1,798,436	952,843	(5,341,887)	1,215,188	2,797,096
非持續經營業務					
非持續經營業務年度溢利/(虧損)	8,446,504	—	—	—	—
年度溢利/(虧損)	10,244,940	952,843	(5,341,887)	1,215,188	2,797,096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0,045,043	395,332	(6,049,409)	483,457	1,551,613
非控股權益	199,897	557,511	707,522	731,731	1,245,483
	10,244,940	952,843	(5,341,887)	1,215,188	2,797,096
建議末期股息	230,269	134,069	157,766	171,374	184,613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	7.35	0.29	(4.43)	0.36	1.16
攤薄	7.32	0.28	(4.45)	0.34	1.11

主席報告書

業務回顧及前景

二零二四年，我們堅持技術立業，聚焦提升核心能力，首次實現百億營收里程碑。金山辦公集團圍繞「多屏、雲、內容、協作、AI」核心戰略方向，持續加大在協作與AI領域的研發投入，以創新驅動產品迭代升級，打造更貼合用戶需求的產品體系，有效提升了其在智慧辦公領域的市場競爭力及行業影響力。在網絡遊戲領域，我們深耕武俠經典IP，積極開拓新品類，為玩家帶來多元化的遊戲體驗。

二零二四年集團整體業績表現強勁，在收入規模、盈利能力和核心運營指標等方面均創歷史新高。二零二四年年度總收益為人民幣10,317.9百萬元，同比增長21%，其中，辦公軟件及服務業務的收益為人民幣5,121.1百萬元，增長12%，網絡遊戲及其他業務的收益達人民幣5,196.8百萬元，顯著增長31%。二零二四年，集團經營溢利飆升至人民幣3,646.6百萬元，勁增64%，經營溢利率提升至35%，而二零二三年則為26%。

二零二四年，金山辦公集團以用戶體驗為中心，通過產品創新與服務體系升級，實現用戶規模與商業化能力的雙增長。WPS國內個人業務持續迭代WPS AI，並推出了WPS AI辦公助手，為用戶提供智能化辦公支持。同時，我們基於AI技術優化WPS Office各大組件，大幅降低用戶使用AI功能的門檻。二零二四年底，WPS PC端國內日活躍設備數突破1億。在海外市場，我們重點拓展高價值市場，並以差異化增值功能吸引用戶。

面向組織級客戶，WPS 365全新升級，包含WPS Office、WPS協作及WPS AI企業版，成功打通文檔、協作、AI三大能力，實現一站式AI辦公。同時，我們推出金山政務辦公模型，並發佈WPS AI政務版，為黨政客戶提供智能化支持。

WPS軟件業務持續推進正版化和國產化，助力政企數字化轉型。在信創領域，我們深耕政府及金融、能源、通信等重點行業，助力客戶構建自主可控的數字化辦公環境。

二零二四年，網絡遊戲業務實現出色增長，新增用戶數創新高。《劍網3》實現全平台打通，進一步推高玩家熱情。《劍網3》IP生命力持續煥發，文化生態復蘇，吸引了大量年輕用戶關注。《劍俠世界：起源》作為武俠經典傳承之作，持續穩定運營，深受玩家喜愛。二次元射擊遊戲也取得了進展，《塵白禁區》通過產品定位、持續迭代和用戶互動，初步攻入新賽道。

展望二零二五年，我們將推出若干款新遊戲，同時繼續完善我們的旗艦遊戲《劍網3》。面向全球市場的科幻機甲遊戲《解限機》計劃於上半年上線，突破科幻機甲遊戲市場，打造全新國產IP，進一步豐富遊戲業務品類；經典劍俠系列新手遊《劍俠情緣•零》亦將發佈；自研的射擊遊戲《獸獵突襲》採用虛幻引擎5製作，預期將於四月在Steam及Epic遊戲商城等平台上線。

展望二零二五年，我們將繼續迭代核心產品和技術，滿足用戶需求，推動業務高品質發展。金山辦公集團將深化AI技術在辦公領域的應用，強化WPS 365的能力，並推進全球化佈局。面向全球化市場，網絡遊戲業務將繼續執行精品化戰略，拓展新賽道，致力於打造深受玩家喜愛的高品質遊戲。我們將堅持技術立業，專注於產品和服務創新，為股東創造長期價值。

雷軍

主席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十九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營運摘要

辦公軟件及服務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於二零二四年 九月	同比變動%	環比變動%
全球WPS Office月活躍 設備數*(百萬)	632	595	615	6	3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同比變動%
累計付費用戶**(百萬)	41.70	35.49	17

* 全球WPS Office月活躍設備數定義為WPS Office各端月活躍設備數合併，不包含金山文檔、金山詞霸等產品數據。

** 累計付費用戶數定義為中國大陸過去十二個月內發生付費行為的個人付費用戶(不含一次性零售)。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下表分別載列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辦公軟件及服務	5,121,075	4,556,513
網絡遊戲及其他	5,196,829	3,977,098
	10,317,904	8,533,611
收益成本	(1,737,428)	(1,503,268)
毛利	8,580,476	7,030,343
研究及開發成本	(3,045,393)	(2,683,596)
銷售及分銷開支	(1,345,903)	(1,470,493)
行政開支	(634,304)	(661,431)
股份酬金成本	(275,867)	(313,874)
其他收入	379,843	374,586
其他開支	(12,229)	(48,653)
營運溢利	3,646,623	2,226,882
其他虧損，淨額	(153,770)	(32,160)
財務收入	720,580	629,199
財務成本	(178,656)	(168,890)
分佔溢利及虧損：		
合營公司	10,272	(19,945)
聯營公司	(913,795)	(1,146,234)
除稅前溢利	3,131,254	1,488,852
所得稅開支	(334,158)	(273,664)
本年度溢利	2,797,096	1,215,188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551,613	483,457
非控股權益	1,245,483	731,731
	2,797,096	1,215,188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		
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	1.16	0.36
攤薄	1.11	0.34

收益

二零二四年的收益為人民幣10,317.9百萬元，較上年同期增長21%。來自辦公軟件及服務和網絡遊戲及其他的收益分別佔本集團二零二四年收益總額的50%及50%。

二零二四年來自辦公軟件及服務業務的收益為人民幣5,121.1百萬元，較上年同期增長12%。該增長主要由於WPS個人及WPS 365業務的增長，部分被WPS軟件業務收入減少所抵銷。WPS個人業務增長主要由於傳統功能與AI功能的協同發展，推動了付費轉化率的持續提升。WPS 365業務收入顯著增長主要由於我們持續鞏固央國企的客戶優勢，並加速覆蓋民營及地方國企。WPS軟件業務收入的減少主要由於受數字化轉型需求影響，客戶由購買軟件產品轉變為使用WPS 365平台。

二零二四年來自網絡遊戲及其他業務的收益為人民幣5,196.8百萬元，較上年同期增長31%。大幅增長主要由於《劍網3》及二次元遊戲《塵白禁區》表現強勁，部分被若干現有遊戲收益減少所抵銷。

收益成本及毛利

二零二四年的收益成本為人民幣1,737.4百萬元，較上年同期增長16%。增長主要由於伴隨網絡遊戲、辦公軟件及服務業務的業務擴張帶來的服務器及帶寬成本、員工相關開支及渠道成本增加。

二零二四年的毛利為人民幣8,580.5百萬元，較上年同期增長22%。本集團的毛利率為83%，上升一個百分點。

研發成本

二零二四年的研發成本為人民幣3,045.4百萬元，較上年同期增長13%。該增長主要由於員工人數及AI相關投資增加以支持金山辦公集團智慧辦公產品及服務的開發，以及與網絡遊戲業務相關的應計績效獎金增加。

銷售及分銷開支

二零二四年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為人民幣1,345.9百萬元，較上年同期減少8%。該減少主要由於與網絡遊戲業務相關的營銷支出減少。

行政開支

二零二四年的行政開支為人民幣634.3百萬元，較上年同期減少4%。

股份酬金成本

二零二四年的股份酬金成本為人民幣275.9百萬元，較上年同期減少12%。

扣除股份酬金成本前的營運溢利

二零二四年的扣除股份酬金成本前的營運溢利較上年同期增長54%至人民幣3,922.5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其他虧損，淨額

二零二四年的其他虧損淨額為人民幣153.8百萬元，而上年的虧損為人民幣32.2百萬元。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二零二四年分佔聯營公司虧損為人民幣913.8百萬元，而上年虧損為人民幣1,146.2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四年的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334.2百萬元，較上年同期增長22%。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二零二四年的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1,551.6百萬元，而上年的溢利為人民幣483.5百萬元。

扣除股份酬金成本前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扣除股份酬金成本前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乃界定為撇除母公司擁有人應佔的股份酬金成本影響的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呈列合併財務報表之補充措施。

我們認為，扣除股份酬金成本前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將提升投資者對本集團的整體經營業績的了解。在評估我們的經營業績時，該資料不應作為單一考慮因素，亦不應替代我們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計算的溢利或任何其他經營業績考量資料。此外，我們的扣除股份酬金成本前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可能與其他公司採用的該等相近名稱的數據不具可比性。

二零二四年扣除股份酬金成本前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1,719.6百萬元，而上年的溢利為人民幣684.5百萬元。

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扣除股份酬金成本的影響的淨溢利率分別為17%及8%。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截至二零二四年末，本集團現金狀況強勁。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主要財務資源以現金及銀行存款以及受限制現金形式持有，分別為人民幣23,815.0百萬元及人民幣5.8百萬元，合共佔本集團總資產的62%。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率(即總負債除以總資產)為26%，而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比率為24%。

附註：

本集團管理現金時考慮的現金資源包括但不限於現金及銀行存款、受限制現金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資源總額為人民幣26,583.3百萬元。

外幣風險管理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非人民幣貨幣計值存款所持的金融資產為人民幣4,773.6百萬元。由於並無具成本效益的對沖措施應對人民幣波動，故如有任何與我們的存款和投資有關的外匯匯率發生波動，我們都有可能產生虧損，因而存在風險。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本集團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反映本集團在本年度的溢利，已就非現金項目(如分佔聯營公司虧損、財務收入及股份酬金成本)及若干財務狀況表項目(如合約負債、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變動之影響作出調整(視乎情況而定)。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分別為人民幣4,587.2百萬元及人民幣3,488.7百萬元。

資本開支

資本開支指就固定資產、投資物業及無形資產而產生的現金付款。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資本開支所用現金分別為人民幣426.2百萬元及人民幣474.0百萬元。

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八日完成分拆及獨立上市後，金山雲不再為附屬公司而視為本公司之聯營公司。我們持有於金山雲之投資，以繼續實施雲戰略(我們的核心戰略之一)。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持有金山雲1,423,246,584股股份，而本集團持有金山雲股權之公允價值為約人民幣7,855.2百萬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592.4百萬元)，乃根據金山雲之市價估計，佔本集團總資產的21%(二零二三年：7%)。於金山雲之投資的帳面價值為約人民幣1,911.1百萬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839.4百萬元)，佔本集團總資產的5%(二零二三年：8%)。

二零二四年金山雲之經調整虧損淨額為人民幣1,964.9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213.1百萬元)。

本集團重大投資的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21。除於金山雲之投資外，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其他個別投資的賬面值佔本集團總資產的5%或以上。

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計劃投資約人民幣1,900.0百萬元建設武漢園區，以更好地吸引研發人才，提高我們產品及服務的研發及創新能力。

預期武漢園區將於二零二五年投入使用。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物色新商機，以補充及提升現有業務並開拓新市場。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重大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

於二零二四年，我們並無任何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執行董事

鄒濤，49歲，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首席執行官」）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成員。鄒先生目前擔任西山居的董事、金山辦公（上交所科創板：688111）的董事長和金山雲（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03896和納斯達克：KC）的副董事長和代理首席執行官。鄒先生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二日擔任迅雷有限公司（納斯達克：XNET）的董事，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四日擔任世紀互聯集團（納斯達克：VNET）的董事，以及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擔任獵豹移動（紐交所：CMCM）的董事。鄒先生一九九七年畢業於南開大學。鄒先生於一九九八年加盟本公司，並負責開發本集團的金山詞霸產品。鄒先生自二零零四年起負責本集團的娛樂軟件業務，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前擔任西山居之首席執行官。自二零二二年起，鄒先生擔任金山雲代理首席執行官。

鄒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成為本公司的高級副總裁，自二零零九年八月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起擔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

鄒先生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

非執行董事

雷軍，55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薪酬委員會成員及聯合創辦人。雷先生由一九九二年起受聘於本公司，於發展及擴展本集團的業務運營方面承擔重要角色。彼自一九九八年起出任本集團首席執行官，在其領導下本集團進一步從應用軟件業務擴展至實用軟件、互聯網安全軟件及網絡遊戲。彼亦在將本集團由一間傳統軟件公司轉變為一間廣泛應用互聯網按客戶需求提供服務的軟件公司方面承擔重要角色。雷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辭去首席執行官、首席技術官和總裁的職位，於二零零八年八月由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雷先生在二零一一年七月五日被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雷先生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

雷先生於二零一零年與其他合夥人聯合創立小米公司（二零一八年七月於聯交所上市，股票代碼：1810），目前擔任執行董事、董事長、首席執行官及薪酬委員會委員。自二零一一年十二月起，雷先生擔任金山辦公（上交所科創板：688111）董事。自二零一五年四月起，雷先生擔任金山雲（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03896和納斯達克：KC）董事長。

雷先生於一九九一年於武漢大學計算機科學系畢業，獲得理學學士學位。彼於二零零三年起擔任武漢大學董事會成員。

雷先生也是中國活躍的天使投資人。

求伯君，60歲，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四日起由本公司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求先生目前擔任金山辦公（上交所科創板：688111）的董事。求先生由一九八八年起受聘於本公司。彼於一九八四年在中國國防科技大學畢業，並取得信息管理系統學士學位。於一九八四年至一九八七年間，求先生於多間中國公司出任軟件開發人員。

求先生於一九八八年創辦金山軟件及專責開發WPS 1.0。求先生於二零零零年獲中國中央電視台選為十大年度經濟人物，於二零零一年獲選為年度財經界風雲人物，及於二零零五年一月的中國遊戲產業年會就職典禮上獲選為中國遊戲產業十位最具影響力領袖之一，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的中國遊戲行業年會上獲選為中國遊戲行業二零零九年度優秀企業家。求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代理首席執行官，求先生自二零零八年五月擔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並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四日辭任。二零一一年七月五日前，求先生擔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

求先生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續)

姚磊文，42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姚先生現為騰訊控股有限公司(「騰訊」，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號：700)的投資部副總經理。自二零一九年十月起，彼亦擔任思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號：0314)的非執行董事，以及途虎養車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號：9690)的非執行董事。

姚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加入騰訊，擔任高級投資經理，並於二零一八年晉升為騰訊投資部副總經理，負責管理科技、企業服務等領域的投資、併購活動。在加入騰訊之前，他曾擔任邁瑞(全球醫療器械開發商、製造商和營銷商)的投資總監，負責醫療領域的併購活動。在此之前，彼亦在德意志銀行從事投資相關工作。

姚先生擁有對外經濟貿易大學的經濟信息管理學士學位及金融學碩士學位，以及INSEAD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MBA)。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舜德，64歲，現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成員、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主席。王先生曾為一家人工智能設備設計與開發公司Rokid Corporation Ltd.的聯合始創人之一，同時兼任公司首席財務官。從二零二五年三月起，王先生擔任好孩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108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主席。從二零一八年六月起，王先生擔任小米公司(二零一八年七月於聯交所上市，股票代碼：181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主席。從二零一一年十月至二零一二年七月，彼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首席財務官。從二零零七年四月至二零一一年九月，彼擔任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從二零零七年八月至二零一一年九月，王先生擔任阿里巴巴集團(為互聯網企業，業務涵蓋國際貿易B2B、零售、支付平台、以數據為中心的雲計算等)財務副總裁及公司控制。在阿里巴巴集團的任期內，王先生同時兼任阿里巴巴集團財務控制委員會主席。

於二零零三年八月至二零零七年八月，彼擔任中國具領導地位的青少年產品製造商Goodbaby Children Products Group(「Goodbaby」)的首席財務官。於加盟Goodbaby前，王先生曾於二零零一年九月至二零零三年七月擔任萬威國際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167)的財務副總裁。

王先生過往在多間跨國企業擔任重要財務管理職位，包括於一九九六年十一月至一九九八年三月任職AMF Bowling, Inc.及於一九九三年十二月至一九九六年十月任職International Distillers China Ltd.的財務總監。王先生於財務監控、營運、策略性計劃及執行、私募股權投資及退出策略擁有豐富經驗。

王先生持有英國蘭開斯特大學(University of Lancaster)金融學碩士學位及澳洲Charles Stuart University會計學碩士學位。王先生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的資深執業會計師會員及澳洲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

陳作濤，54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加入本公司前，陳先生亦曾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七日至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擔任北京金山辦公軟件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科創板：688111)獨立董事。陳先生現為天壕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天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300332)董事長、聚辰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科創板：688123)董事長、天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山東國耀量子雷達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湖北珞珈梧桐創業投資有限公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續)

司董事長、中國節能協會副理事長、全聯石油業商會理事會常務會長，北京外商投資企業協會副會長、北京能源協會副會長及武漢大學校董。

陳先生專注於節能環保、新能源、新材料等戰略性新興產業的投資，具有豐富的投資及企業管理經驗，曾主導及參與投資的項目包括天壕能源、聚辰、天壕新能源、小米集團(二零一八年七月於聯交所上市，股票代碼：1810)、景津裝備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603279)、北京煜邦電力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科創板：688597)、寧波柯力傳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603662)、新風光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科創板：688663)等。陳先生於一九九二年畢業於武漢大學管理學院企業管理系，於二零一七年獲得清華大學五道口金融學院EMBA，於二零二四年獲得明尼蘇達大學卡爾森管理學院博士學位。

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陳先生連續三年獲中國節能協會節能服務產業委員會評選為中國節能服務產業風雲人物，並於二零一一年獲武漢大學授予「青年五四獎章」，並於二零一四年獲「北京市優秀創業企業家」稱號。於二零一五年，彼獲北京市委、市政府授予「二零一五年北京市勞動模範」光榮稱號，而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彼獲中國節能協會節能服務產業委員會授予「十二五」節能服務產業風雲人物稱號。於二零一七年五月，陳先生獲武漢市招才引智工作領導小組授予「資智回漢傑出校友」稱號，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彼獲安永授予二零二零年度中國「安永企業家獎」。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陳先生榮獲上海證券報二零二一年度「金質量—卓越企業家」獎，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彼獲廈門市委、市政府授予廈門市招商投資顧問。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榮獲「金獅」ESG領軍企業家獎。於二零二四年七月，榮獲「2024科創板上市公司領軍人物」稱號。

武文潔，50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和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成員。武女士目前還擔任迅雷有限公司(納斯達克：XNET)的獨立董事及Dida Inc.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02559)。武女士自二零二四年二月至二零二五年三月擔任Aquila Acquisition Corporation(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前股票代碼：0783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自二零二零年七月至二零二二年八月擔任BlueCity Holdings Ltd.的獨立董事。自二零一八年十一月至二零二零年二月擔任新希望集團的首席投資官。自二零一六年十一月至二零一八年十一月擔任百度資本的管理合夥人。武女士自二零一一年十二月至二零一六年十一月於攜程網(納斯達克：CTRP)先後擔任副首席財務官、首席財務官和首席戰略官。自二零零五年至二零一一年，武女士擔任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及花旗環球金融亞洲公司的證券研究分析師，研究中國互聯網及媒體行業。在此之前，武女士曾為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00144)效力三年。

武女士持有香港大學金融博士學位，香港科技大學金融碩士學位，並同時持有中國南開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及經濟學學士學位。武女士自二零零四年起成為特許金融分析師(CFA)。

高級管理人員

有關鄒濤先生的履歷資料，請參閱本節上文「執行董事」一段。

郭煒煒，44歲，現任本公司高級副總裁兼Seasun Holdings Limited(「西山居」)首席執行官。彼於二零零四年加入西山居《劍俠情緣網絡版三》(簡稱《劍網3》)項目組，目前擔任劍網3系列製作人及《解限機》製作人。郭先生熟悉西山居業務和發展戰略，有著豐富的經營管理經驗。

郭先生畢業於美國Saint John's University。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續)

李翊，46歲，現任本公司代理首席財務官、副總裁及財務總監。彼於二零零七年加入本公司財務部，自此一直負責本公司的財務事務。於加入本公司前，李女士在會計師事務所從事諮詢及審計工作。李女士在綜合財務管理、投融資管理及財務組織能力建設等方面具有豐富的管理經驗。

李女士持有碩士學位，是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

龔道軍，44歲，現任本公司副總裁。龔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加入金山軟件，歷任金山網遊事業部辦公室主任、西山居副總裁兼公司秘書等職務。彼於二零二二年四月擔任本公司副總裁。

龔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從湖南大學計算機科學與技術專業畢業獲得工學學士學位，後於北師香港浸會大學(BNBU)人工智能與數字媒體專業畢業獲得傳播學文學碩士學位。

彭博，45歲，現任本公司助理總裁兼法務總監。彭女士於二零零四年加盟本公司法務部，並自此全面負責本公司法律事務；二零一三年九月擔任本公司助理總裁。彭女士目前主要負責本公司法務合規、知識產權、供應鏈、行政管理等工作，並於這些領域具有豐富的經驗。同時，彭女士擔任金山辦公監事、北京金山軟件公益基金會秘書長。

彭女士於二零零一年畢業於北京科技大學，獲取法學學士學位。

孫紅印，47歲，現任本公司副總裁。孫先生於一九九八年加入金山軟件，歷任西山居遊戲製作人、副總裁。彼負責多款經典遊戲產品的研發和運營。彼自二零二三年四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裁。

孫先生於一九九八年畢業於中國農業大學，獲取學士學位。

公司秘書

呂歐，39歲，現任本公司公司秘書及董事會秘書。呂女士於二零一三年加入本集團，擔任投資者關係總監，負責管理本集團投資者關係部工作，包括資本市場溝通、財務報告及市值管理等工作。於加入本集團前，呂女士曾擔任一家美國上市公司之董事會秘書兼法律顧問，此前亦曾任職於律師事務所。

呂女士畢業於多倫多大學並獲得商科學士學位，主修會計及金融。呂女士亦獲得波士頓大學法學院法學博士學位，並已獲得紐約州律師資格。呂女士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前稱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概覽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及提升企業價值與責任感。董事已經審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確認本公司一直遵守載於上市規則附錄C1的企業管治守則（「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守則第D.1.2條守則條文除外。

守則第D.1.2條守則條文要求管理層每月向董事會的所有成員提供有關發行人業務表現的更新資料。本公司管理層目前每季向董事會匯報本集團的表現、現狀和前景。考慮到執行董事監督本集團的日常運營以及執行董事、管理層和非執行董事（包含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間針對本集團的事務有著有效的溝通，董事會認為目前的做法足以讓董事會的成員履行其職責。董事會將持續檢討該慣常做法，並將在適當的時候作必要的改動及向本公司股東作相應的匯報。

以下概述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就制定本公司企業管治政策而履行的工作：

- (1) 制定及審閱本公司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 (2) 審閱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3) 審閱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4) 制定、審閱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及
- (5) 審閱本公司遵守守則的情況及於《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本公司將持續審閱及加強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守則。

業務模式及策略

本集團始終致力於提升其企業價值，確保本公司的長期穩定發展，從而令其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者受益。本集團透過專注於創新及研發來持續改善產品及服務，藉此強調長期的業務增長而非短期的回報。有關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表現的討論與分析乃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

本公司已制定反貪污及舉報政策，規範操守及確保一直遵從防止貪污的政策法規，鼓勵員工對於貪污、賄賂、舞弊、不道德行為進行舉報。本公司也會在日常員工培訓中加入對反貪污及舉報政策的宣傳。

企業文化

本集團秉持「志存高遠、腳踏實地」的企業精神，將「夢想」「正直」「責任」的核心價值觀融入企業發展的每一步。我們以「技術立業」為導向，緊密圍繞核心戰略，繼續加大研發力度，以創新為核心驅動力，不斷提升企業技術實力和產品競爭力。我們將繼續踐行企業社會責任，以「正直」之心催化「夢想」發生，用科技賦能社會，為創造更美好的未來貢獻力量。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經具體查詢全體董事後，各董事已確認彼等各自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直至本年報日期一直遵守標準守則中所載的規定標準。本公司指定的高級管理層亦已採納標準守則。

董事於本公司持有的證券權益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報告書一節之「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證券權益」一段內。

本公司亦訂立書面指引(「指引」)，用以規範較可能持有本公司未公開內部資料之相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指引中條款不會比標準守則寬鬆。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未察覺本集團僱員有任何未遵守指引之情況。

董事會

董事會的責任

董事會乃本公司企業管治架構的核心部分。董事會的主要責任為設立企業管治之整體框架及監察本集團之運營，管理層在企業管治之整體框架內開展業務。本公司企業管治的整體框架包含過往年度已經制訂的眾多內部指引、內部控制政策及程序。董事會已向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授權本集團日常管理及營運之權力及職責，而首席執行官負責監督高級管理層之工作並向董事會匯報。

董事會已制定清晰的書面政策，規定在何種情況下管理層應向董事會匯報，以及在代表本集團作出任何決定或訂立任何承諾前應取得董事會批准。董事會定期檢討企業管治常規，並於適當時更新。

董事會負責監察影響全體股東利益的特定領域，包括執行決議案、年度預算、就經營業務制訂重大決策、財務計劃及政策、本公司的管理體系、建議／宣派股息或其他分派、上市規則所述的須予公佈交易及關連交易、建議委任或重新委任核數師及其他重大經營及財務事宜。

董事會負責財務報表的編製，使該財務報表符合法律法規及適用會計準則的規定，真實而公允地反映本集團各報告期間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董事亦確保及時刊發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於編製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時，董事已採納適當的會計政策，並作出公平合理的判斷與估計，且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與可能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慮的事件或情況有關的任何重大不明朗因素。外聘核數師對股東所負的責任載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會的組成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包括一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遵照上市規則第3.10A條，獨立非執行董事構成三分之一的董事會成員，並具有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全力捍衛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維持彼等意見的獨立性及就本公司之長遠發展提供專業意見。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年度書面確認書，確認彼等與本公司保持獨立。本公司認為，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之獨立性指引，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本公司將確保有渠道讓本公司董事取得除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外的獨立意見(包括但不限於外部獨立專業意見)，以協助彼等履行職責。董事會已於二零二四年檢討上述機制的實施情況及有效性。

董事名單、彼等各自的履歷及彼等與其他方的關係(如有)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會所深知，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成員之間概無其他關係。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包括以下董事：

執行董事：

鄒濤先生

非執行董事：

雷軍先生

求伯君先生

姚磊文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舜德先生

陳作濤先生

武文潔女士

董事名單(按類別)亦於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不時刊發的所有公司通訊中披露。

資料及資源的提供及獲取

全體董事均可直接聯繫法律顧問。已備有書面程序資料供董事索取，以便尋求獨立的專業意見以履行彼等之責任，費用由本公司支付。本公司已為董事安排適當的保險，以彌償任何由企業活動引致的法律責任。保險承保範圍按年檢討。管理層為董事會及其轄下委員會及時提供充足、完整及可靠的資料，以讓董事能夠作出知情決定。

持續發展

本公司每名新委任的董事均已在首次接受委任時獲得全面、正式兼特為其而設的就任須知，其後亦應獲得其所需的介紹及專業發展，以確保彼對本公司的運作及業務均有適當的理解，以及完全知道本身在法規及普通法、上市規則、適用的法律規定及其他監管規定以及本公司的業務及管治政策下的職責。

根據守則所載適用守則條文，全體董事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擴充及更新彼等知識及技能，以確保其繼續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之情況下向董事會作出貢獻。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體董事(即執行董事鄒濤先生；非執行董事雷軍先生、求伯君先生及姚磊文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舜德先生、陳作濤先生及武文潔女士)已透過參加培訓課程或外部研討會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擴充及更新彼等對董事會作出貢獻的知識及技能。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公司秘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接受不少於15個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於年內至少開會四次，約每季一次，以審閱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內部重組計劃、整體集團策略及營運，大部分董事均積極參與會議。根據守則第C.5.3條守則條文，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的若干定期董事會會議均已發出至少14日之事先通知。本公司採用靈活的方式召開董事會會議並確保提前向董事提供充分時間及足夠資料。

定期會議並不包括以傳閱書面決議案方式取得董事會批准。就所有其他董事會會議而言，董事可發出合理的通知。高級管理人員不時獲邀出席董事會會議以匯報本公司業務發展、財務及會計事宜、法定及監管遵守、企業管治及其他重大事宜。

公司秘書負責草擬會議日程及獲取全體董事的意見及主席對會議日程的批准、準備含有分析及背景資料的會議材料並至少提前3天發送予所有會議出席者、編寫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的會議記錄及獲取所有董事的意見及主席對會議記錄的批准。獲批准的會議記錄於事先合理知會情況下可供董事公開查閱。

組織章程細則載有規定，要求有關董事於批准彼等或其任何聯繫人士擁有重大利益的交易時放棄投票且不計入會議法定人數。

倘主要股東或董事在須由董事會考慮之事宜中擁有董事會認為屬重大之利益衝突，該事宜應以舉行實質董事會會議(而非書面決議案)的方式處理。在交易中彼等及其密切聯繫人士均無重大利益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應出席此董事會會議及參與表決。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的出席記錄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共召開四次董事會會議及一次股東大會。二零二四年年內，各董事於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出席記錄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 董事會會議 次數	出席次數／ 股東大會 次數
執行董事：		
鄒濤先生	4/4	1/1
非執行董事：		
雷軍先生	4/4	1/1
求伯君先生	4/4	1/1
姚磊文先生	4/4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舜德先生	4/4	1/1
陳作濤先生	4/4	1/1
武文潔女士	4/4	1/1

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本公司完全支持將董事會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職能分開，以達致權力和權限的平衡。彼等各自責任乃以書面形式清楚界定。主席負責領導董事會，並確保董事會依照良好企業管治常規有效運作。首席執行官專注執行董事會批准並下達的目標、政策及策略。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主席及首席執行官職位分別由雷軍先生及鄒濤先生擔任，且彼等之間有明確的權力及職責分工。

委任及重選

所有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均訂有服務合約或正式的委任函，其中載明有關彼等之委任的主要條款及條件。彼等之固定任期為三年。

本公司可不時選舉任何人作為董事以填補臨時空缺或增加董事人數。任何獲此委任的董事將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召開時，並將有資格在大會上獲重選，惟不得計入釐定須於大會上輪流退任的董事或董事人數範圍內。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於各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之三分之一董事(或若其數目並非3或3之倍數，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者)須輪流退任，惟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應輪流退任，至少每3年一次。退任董事符合資格於本公司的股東大會上膺選連任，於會上退任的董事可以填補空缺。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於回顧年度，董事會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當中載有可達致董事會多元化的方法。本公司認為，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可透過考慮多個方面而達致，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年資。所有董事會成員均根據用人唯才原則予以委任，並將按客觀標準考慮候任人選，並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

提名委員會已按四個重點範疇(性別、年齡、種族及專業經驗)設定可計量目標，以執行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提名委員會將在適當情況下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為執行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而制定的可計量目標包括(其中包括)董事會中至少一名女性成員、董事會中至少一名具有財務及審計專業資格及經驗的財務專家、董事會中非執行董事或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佔董事會成員的三分之一以上、董事年齡結構合理及董事專業多元化；及達標進度，確保其持續有效。提名委員會認為目前董事會已實現了多元化及平衡的組合，適合本集團的業務。本公司董事會已實現可計量目標，包括性別多元化，目前本集團董事會中女性比例為14%。本集團全體員工女性比例達32%。

董事會委員會

董事會已設立審核委員會(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日成立)、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日成立)、提名委員會(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日成立)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三日成立)，以監控其事務的重要方面。

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涵蓋彼等各自的特定職責、職權及職能，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主要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組成。

為了履行彼等的專有職能，各董事會委員會獲提供充足資源(包括提供財務顧問及估值公司等外聘顧問)，以提供必要的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以下列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的成員、職責以及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代表董事會完成的工作概要：

審核委員會

成員及職責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武文潔女士(審核委員會主席)、王舜德先生及陳作濤先生。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審核委員會的王舜德先生及武文潔女士均具有適當的專業會計資格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概無任何審核委員會的成員為本公司前任或現任核數師。

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列有其職權、責任、成員及會議頻度。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就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 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委聘條款，及核數師辭任或辭退；

企業管治報告(續)

- 按適用的標準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是否獨立、客觀性及審核程序是否有效，以及審閱本公司之財務資料；
- 檢討本公司財務報告系統、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及充分性；
- 評估本公司內部審核團隊所進行的工作、資源的充分性、本公司會計人員的資格及經驗；
- 協助董事會監督本公司財務報表的真實性及完整性；
- 審閱外聘核數師致管理層的建議書、核數師就會計記錄、財務賬目或監控制度向管理層提出的任何重大疑問及管理層作出的回應；及
- 維持一個舉報系統，以發現及防止針對本公司的欺詐。

所履行的主要工作概要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履行的主要工作包括審閱及／或批准：

- 本公司的未經審核季度業績、中期合併財務報表及經審核全年合併財務報表(連同向董事會作出的推薦意見)；
- 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政策及慣例；
- 本集團的全年內部審核計劃及按季度檢討的內部審核及業務控制；
- 本集團的全年審核計劃及按季度檢討的外聘審核進度報告；
- 本集團採納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及其有效性；
- 本公司內部審核職能部門的有效性；
- 內部及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職權及資源；及
-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的聘用條款及費用。

出席會議情況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召開四次會議。各審核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成員	出席次數／ 舉行會議 次數
武文潔女士(主席)	4/4
王舜德先生	4/4
陳作濤先生	4/4

薪酬委員會

成員及職責

薪酬委員會目前由四名董事組成，其中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王舜德先生、陳作濤先生、武文潔女士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雷軍先生。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協助董事會為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制訂整體薪酬政策及框架，就制訂該薪酬政策設定正式且透明的程序；檢討及釐定應付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組合、花紅及其他報酬。制訂薪酬政策的

目標是吸引、激勵及挽留對本公司成功舉足輕重的有才人士。執行董事、高級經理及主要人員的薪酬包括基本工資、實物福利、退休金、績效獎金及激勵性購股權。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收取董事袍金。

基本工資及董事袍金根據個人的經驗、職責及相關市場價釐定。獎金根據本公司目標的實際表現及個人表現釐定。有關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的詳情載於董事報告書中題為「股份計劃」、「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之段落。獎勵股份授予合資格僱員，以回報彼等的卓越表現及培養彼等對本集團的忠誠度。有關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薪酬的資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0。召開會議釐定若干董事的薪酬時，參與討論的董事一概不得釐定其本身的薪酬。

所履行的主要工作概要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履行的工作概要如下：

- 審閱及批准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服務合約及薪酬組合(包括年終獎金、獎勵性股份以及購股權)，並評估執行董事績效；
- 審閱及建議董事會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董事袍金；
- 審閱及向董事會建議本公司績效獎金計劃；及
- 根據上市規則第17章審閱及批准採納本公司二零二四年股份計劃。

根據二零二四年股份計劃，就僱員參與者而言，在若干特定情況下，歸屬日期可少於自授出日期(包括授出日期)起計十二個月。薪酬委員會認為，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的通函附錄三「歸屬期」一節第(a)至(f)段所載之情況為僱員參與者設置較短的歸屬期可令本集團靈活行事，以更有效吸引及留住僱員參與者繼續為本集團服務，同時向彼等提供更多激勵，以實現本集團的目標，從而實現二零二四年股份計劃的目的。因此，薪酬委員會認為，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的通函附錄三「歸屬期」一節第(a)至(f)段指明之情況下僱員參與者有較短的歸屬期符合市場慣例，並與二零二四年股份計劃的目的之一致。

出席會議情況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召開一次會議。各薪酬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成員	出席次數／ 舉行會議 次數
王舜德先生(主席)	1/1
陳作濤先生	1/1
武文潔女士	1/1
雷軍先生	1/1

企業管治報告(續)

提名委員會

成員及職責

提名委員會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王舜德先生及武文潔女士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姚磊文先生。

提名委員會對董事會負責，並定期向董事會匯報其工作。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牽頭實施董事會的委任工作、定期審閱董事會的框架及組成、認定並提名合適的人選成為董事會的成員、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就有關董事(尤其是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繼任計劃事宜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亦已制定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基本原則，包括：性別不限；文化及教育背景或專業經驗方面，董事一般應具備高等學歷，其專業及經驗須根據與本公司業務或上市公司管理的相關程度考慮。

所履行的主要工作概要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履行的工作概要如下：

- 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職位推薦候選人；
- 檢討董事會架構、規模及組成，審閱本公司有關董事提名及其委員會之政策以及就任何建議變更提供建議；及
- 審閱及評核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每年作出的獨立性確認。

出席會議情況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召開一次會議。各提名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成員	出席次數／ 舉行會議 次數
王舜德先生(主席)	1/1
武文潔女士	1/1
姚磊文先生	1/1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

成員及職責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目前由四名董事組成，其中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作濤先生、王舜德先生、武文潔女士以及一名執行董事鄒濤先生。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的主要職責主要包括建議及檢討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方針、願景、策略及目標，並提交董事會批准；識別對本集團營運及／或其他持份者權益而言屬重大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事宜，評估和釐定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風險及機遇，例如確定選擇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因素的準則、識別並持續檢視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因素清單及判定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因素將為本集團帶來的風險和機遇；批准及檢討與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的政策，審閱和評估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適當性和有效性；及定期檢討本集團於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目標和指標方面的表現及其達成進度。

所履行的主要工作概要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履行的工作概要如下：

- 檢討本公司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的政策及常規；
- 審閱及監督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之全部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適當性和有效性；
- 制定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目標和指標；及
- 檢討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內的披露資料，並提呈董事會批准。

出席會議情況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召開1次會議。各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成員	出席次數／ 舉行會議 次數
陳作濤先生(主席)	1/1
王舜德先生	1/1
武文潔女士	1/1
鄒濤先生	1/1

外聘核數師及核數師酬金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香港執業會計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獲委聘為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外聘核數師可向本集團提供若干非核數服務，只要有關服務不涉及代替或代表本集團行使任何管理或決策功能；進行自我評估；或作為本集團代言人。委聘外部核數師提供非核數服務前，外聘核數師必須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操守準則的獨立規定。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就彼等對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作出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的獨立核數師報告。於過往三年，本公司核數師概無變動。

企業管治報告(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核數及非核數服務而已付或應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酬金(連同二零二三年的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核數服務	6.20	6.65
非核數服務*	2.45	2.60
合計	8.65	9.25

* 非核數服務包含本集團中期財務報表之審閱服務(人民幣2.1百萬元)及稅務服務(人民幣0.35百萬元)。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股息政策。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及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可於股東大會上以任何貨幣宣派股息，但股息不得超過董事會建議的金額。

董事會可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及組織章程細則不時向本公司股東派付有關中期股息。董事會亦可每半年或每隔其他若干合適時間段按固定息率派付任何股息或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及組織章程細則不時宣派及派付特別股息。

建議派付任何股息時，董事會會考慮以下準則，包括：

- 本集團實際及預期經營業績、現金流量及財務狀況；
- 整體營商環境及本集團業務策略；
- 本公司及本集團成員公司的可分派利潤、保留盈利及／或可分配儲備；
- 本集團預期營運資金要求及未來擴充計劃；
- 本集團債務水平及流動資金情況；
- 有關本集團宣派及派付股息的法律、法規及其他合約限制；及
- 董事會認為適當的其他因素。

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

我們的內部控制系統及風險管理乃提供合理的保證，以保障股東的投資及資產、提高企業管治及風險管理、防止並發現欺詐及違法行為、提供可靠的財務資料以及確保遵守適用法律法規。董事會確認其有責任保證本公司維持穩固、完整及有效的內部控制系統以及監控該系統的有效實施。本公司已建立內部控制的綜合框架，該框架與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zations of the Treadway Commission(「**COSO**」)框架一致。

本公司的內部控制框架包括制定目標、預算及指標；建立定期匯報財務資料機制，尤其覆核實際表現與預算／目標是否相符；授予權力；以及建立明確的問責關係。妥善訂立清晰的書面政策和程序，並向員工正確地傳達是內部控制系統不可或缺的一環。過往數年，在其內部控制框架下，本公司制訂了有關內部控制手冊，落實有關系統及採納有關規則，該等手冊、系統及規則均可於本公司內聯網查詢。本公司員工會定期接受其行為操守準則培訓。本公司的內部控制系統乃為管理(而非消除)阻礙本公司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其旨在於這方面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管理層負責設計、實施及維持內部控制系統，而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則監督管理層的行動及監控已建立控制的有效性。為協助審核委員會之監督及監控活動，本公司設立獨立的內部審核小組(「**內部審核小組**」)直接向審核委員會匯報。內部審核小組就本公司內部控制系統的存在及有效性提供獨立評估、對詐騙指控及違反本公司業務守則條文進行獨立調查，以及就管理及控制本公司的風險提供意見。為了達到上述所有目標，內部審核小組可不受限制獲得所有公司業務情況、記錄及數據檔案，進入電腦程序及公司物業以及接觸有關人士。根據COSO框架，內部審核小組定期對本公司的整體活動進行風險評估及編製其專注於本公司具有最大可察覺風險的營運領域的審核計劃。在選擇每年須執行的審核項目時，內部審核小組參照於年內從流程管理者、風險評估小組、高級行政人員、外聘核數師及董事會中收集的資料。審核委員會檢討審核計劃並至少每季收取一次有關進度的最新資料。內部審核小組亦對業務有重大影響或由審核委員會及／或高級管理層指定的營運領域開展主觀審核，有關結果將報告給審核委員會及有關高級管理層。內部審核小組將跟進審核建議的實施。任何重大內部控制不足及結果將在必要時首先報告給審核委員會。此外，內部審核小組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維持定期會晤，使雙方均得以知悉可能影響彼等各自工作範圍的重大因素。

董事會秘書辦公室定期審閱持續關連交易，以確保該等交易符合框架協議項下的定價政策或機制，包括定價範圍、估計商品或服務售價的流程以及取得報價或投標的程序(如適用)。董事會認為，內部控制程序對確保交易依此進行乃屬充分和有效。

董事會有責任監督本集團所承受之風險，積極考慮、分析及制定策略以控制本集團所面臨之各種風險，並確定本公司願意及能夠接受之風險水平。董事會意識到，風險管理乃納入本集團之年度策略規劃流程部分，貫徹於本公司全部主要職能部門，而僅非作為一項單獨程序。因此，所有業務職能部門須識別、評估及衡量可能對彼等策略目標造成影響之重大風險，包括涉及以下各方面之風險：業務持續性、財務影響、聲譽風險、安全及健康、外部監管及社會責任。每個業務職能部門須監察及審閱多種風險，並定期向高級管理團隊匯報。高級管理團隊監察該等風險並制定有效制度和機制，以將風險減低至董事會釐定可接受之範圍。高級管理團隊須至少每年協調風險識別和評估工作，向董事會匯報並酌情採取行動以減緩已識別之風險。

董事會每年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董事會相信，所有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均設計合理，並將有助於本公司加強整體監控系統的合規水平，因此降低公司運作風險。公司將持續監控並改進管理流程，以確保內部控制系統適應本公司的業務增長並發揮有效運作。於回顧年度，本公司並無因內部控制系統之不足而招致任何重大責任。

企業管治報告(續)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已檢討本集團的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並認為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有效且充分。該檢討亦考慮到負責本公司會計及財務報告職能的員工的資源、資格及經驗是否充足，以及彼等之培訓計劃及預算。

內幕消息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本公司已設立有關處理及披露內幕消息之框架。該框架載有刊發內幕消息公告之相關程序及內部控制措施。本公司已與所有相關人員就實施該框架進行溝通，並已提供相關培訓。

與股東溝通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有效溝通對加強投資者關係以及讓投資者更了解本公司的業務、表現及戰略甚為重要。本公司亦認同及時且不經篩選地披露資料的重要性，此有助股東及投資者作出知情投資決定。

為促進有效溝通，本公司會於其網站www.kingsoft.com登載有關本公司之業務經營及發展、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的最新動態，以供公眾查閱。有關本集團的最新資料，包括年報及中期報告、公告及新聞發佈亦會及時於本公司網站更新。

董事會致力於與本公司股東保持不斷溝通，尤其是利用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他股東大會與本公司股東進行溝通，並支持股東參與該等會議。根據上市規則，所有股東週年大會材料(包括但不僅限於通函、通告及委任表格)將及時寄發予股東，其中載有所有充足的資料。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已檢討股東通訊政策，對股東通訊政策的執行及有效性感到滿意。

投資者關係

金山軟件設立投資者關係小組，以與股東、投資者及股票分析人士進行開放、持續及有效的溝通。我們積極致力於及時為投資界提供全部必要的資料，從而令投資界的參與人士能夠作出合理的投資決定。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透過線上及線下會議介紹其業績。透過各種活動，例如全球分析師會、網絡新聞發佈會、電話會議及投資者非籌資活動路演，我們的高級管理層陳述並回答投資者最為關心的主要問題。除定期的一對一投資者會議外，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亦參與了由大型國際投資銀行召開的多個投資者會議，以保持與全球機構投資者的積極溝通。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如財務業績、公告、新聞稿及其他最新資訊等)均可在本公司的網站www.kingsoft.com投資者關係部分及時查詢，並會定期更新。

股東權利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64條，任何一位或以上於遞呈要求當日持有不少於有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本公司繳足股本十分之一的股東，均有權隨時透過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上述要求中列明之任何事宜。

該等要求須經股東簽署。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的程序

本公司歡迎股東提呈有關本集團業務、策略及／或管理的建議於股東大會上討論。有關建議須透過書面要求提交予董事會或公司秘書，地址為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址(香港九龍尖沙咀海港城港威大廈第5座32樓3208室)或本公司在北京的主要營業地址(中國北京海淀區西二旗中路33號小米科技園D棟，郵編：100085)。

股東查詢

本公司股東如對名下持股有任何疑問，應直接向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查詢。股東及投資人士可隨時要求索取本公司的公開資料。股東亦可透過致函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址(香港九龍尖沙咀海港城港威大廈第5座32樓3208室)或本公司在北京的主要營業地址(中國北京海淀區西二旗中路33號小米科技園D棟，郵編：100085)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章程文件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章程文件概無任何變動。

代表董事會

主席
雷軍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十九日

董事報告書

本公司董事會提呈本報告，連同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集團主要從事以下主要業務：

- 研發以及提供WPS Office、WPS 365、WPS AI等辦公產品及服務；及
- 研發遊戲，以及提供端遊、手遊等服務。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的合併損益表及合併綜合收益表。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載於本年報的合併財務狀況表。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現金流量載於本年報的合併現金流量表。

董事建議向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六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15港元(二零二三年：每股普通股0.14港元)，總金額約為199.4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189.1百萬港元)(不包括有關信託持有之股份的股息)，此乃基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已發行股本釐定。該建議股息須待股東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四)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並預計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八日派付。此建議已被納入財務報表附註13。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不知悉股東就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訂立任何安排。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九日(星期一)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四)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日(星期二)至二零二五年六月六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任何股份過戶將不予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及享有建議末期股息，須分別不遲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六日(星期五)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二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股份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儲備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1,551.6百萬元。本公司的可供分派儲備包括股份溢價及保留收益。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除非在建議分派或派發股息之翌日，本公司有能力支付日常業務中到期償還的債項，本公司才可動用股份溢價賬作為向本公司股東作出分派或派發股息之用。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可供分派儲備人民幣6,554.7百萬元，此乃根據任何適用於開曼群島的法定撥備計算。有關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及本公司的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詳列於本年報的合併權益變動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46。

捐款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慈善及其他捐款總數為人民幣1.5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9.8百萬元)。

退休金計劃

我們為中國及海外僱員參與政府及其他強制性退休金計劃。該等計劃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4。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有全職僱員約8,047名(二零二三年：7,172名)，包括於中國及海外辦事處的所有僱員，其絕大部分位於本公司北京、珠海及武漢的辦事處。

僱員被視為本集團最重要及具價值的資產。本集團人力資源管理的目的乃藉提供優厚的薪酬福利及推行具有適當激勵措施的全面表現評核計劃，以獎勵及表揚表現優秀的員工，並透過適當培訓及向僱員提供機會協助彼等在集團內發展事業及晉升。

本集團定期檢討僱員的薪酬政策及待遇。本集團薪酬政策秉承公平、激勵、以表現為導向及具市場競爭力的原則。除薪金、醫療保險、酌情花紅及國家管理退休金計劃外，本集團亦已為其僱員採納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以便根據合資格參與者之貢獻向彼等提供獎勵及回報。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本集團僱員成本(包括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分別約為人民幣4,070.9百萬元及人民幣3,765.5百萬元。

有關授予本集團若干董事及僱員的購股權及獎勵股份的資料，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35，有關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的薪酬資料，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10，及有關僱員福利開支的資料，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7。

附屬公司

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

董事報告書 (續)

財務摘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公佈之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摘錄自截至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載於下文。此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之部分。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經重列)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年度溢利/(虧損)	10,244,940	952,843	(5,341,887)	1,215,188	2,797,09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經重列)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總資產	35,044,195	36,535,112	31,887,955	35,194,712	38,284,475
總負債	6,816,285	7,742,922	7,731,488	8,621,455	9,872,073

重大合約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董事概無於二零二四年或二零二四年末存續且對本集團而言屬重要的任何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重大利益。

銀行借款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未償還銀行借款。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5。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抵押任何資產。

主要物業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用作開發及/或出售或投資用途且相關百分比率超過5%的物業。

管理合約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就本集團整體業務或任何重要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簽訂或存有任何合約。

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之主要關係

本公司與其僱員、客戶及供應商之主要關係詳情分別載於本年報「僱員及薪酬政策」及「主要客戶及供應商」各段。

股本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本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4。

股份計劃

二零二四年股份計劃

二零二四年股份計劃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三日在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並採納。二零二四年股份計劃自(i)採納日期(即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三日)起至(ii)二零二四年股份計劃採納日期十週年當日或提前終止之日(以較早者為準)止有效及具效力。二零二四年股份計劃旨在就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提供激勵或獎勵，並有助本集團聘請及留住優秀僱員並吸引對本集團有價值的人力資源。合資格參與者包括僱員參與者、關聯實體參與者及服務提供者，或經董事會或計劃管理人批准，僅為代表任何合資格參與者或其團體持有購股權或獎勵而設立的任何特殊目的公司(如信託或私人公司)。

倘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任何購股權或獎勵會致使截至並包括該授出日期止十二個月期間就已授予該人士的所有購股權及獎勵(不包括根據二零二四年股份計劃的條款已失效的任何購股權及獎勵)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新股份合共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不包括庫存股份)，則該授出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另行批准，而合資格參與者及其密切聯繫人士(如合資格參與者為關連人士，則為其聯繫人士)須放棄投票。

根據二零二四年股份計劃，董事會可在符合上市規則的前提下，全權酌情決定參與者的資格、購股權或獎勵所包含的股份數目、業績目標、購股權或獎勵的行使期及歸屬期。行使期不得遲於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十年內完結。授予合資格參與者的購股權及／或獎勵的歸屬期不得少於十二個月，惟就僱員參與者而言，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的通函附錄三「歸屬期」一節第(a)至(f)段所載情況除外。購股權持有人於行使購股權時可認購股份的行使價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並至少為下列三者中的最高者：(a)要約日期(須為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的股份收市價；(b)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的平均股份收市價；及(c)股份面值。經計及可資比較公司的做法及二零二四年股份計劃在吸引人才及激勵獎勵持有人為本集團的長期發展作出貢獻方面的成效後，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決定獎勵持有人是否須就收購獎勵股份支付任何購買價及(如須支付)購買價的金額。授出股份獎勵及購股權的要約必須自要約日期起計二十八天期間內於支付每項授出之股份獎勵及購股權1.00港元的代價後接納。

根據二零二四年股份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如有)可予發行的新股份最高數目合共將為133,916,711股股份，佔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三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及佔截至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總數約10.03%〔計劃授權限額〕。為免生疑，就透過發行本公司新股份提供資金的本公司所有股份計劃(包括二零二四年股份計劃)項下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及獎勵而可能發行的新股份總數不得超過股東批准股份計劃當日或根據股份計劃更新計劃授權當日(以較晚者為準)已發行股份(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數量的10%。在計劃授權限額內，就根據二零二四年股份計劃授予服務提供者參與者的所有購股權及獎勵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13,391,671股股份，佔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三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服務提供者分項限額〕。因此，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劃授權限額及服務提供者分項限額項下可供授出股份分別為133,916,711股及13,391,671股。於報告期內因根據二零二四年股份計劃授出獎勵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除以報告期內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的加權平均數為0。有關二零二四年股份計劃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之通函及財務報表附註35。

董事報告書 (續)

於二零二四年，二零二四年股份計劃項下尚未行使股份獎勵的變動概述如下：

承授人／參與者	授出日期	歸屬期	二零二四年股份獎勵數量變動情況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於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已授出	已歸屬	已失效	已註銷	
其他僱員	二零二四年九月三日	二零二五年二月十日 至 二零二九年二月十日	—	1,527,400	—	—	—	1,527,400
合計			—	1,527,400	—	—	—	1,527,400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二零二四年九月三日	二零二五年二月十日 至 二零二九年二月十日	—	873,192	—	—	—	873,192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二零二四年九月三日	二零二五年二月十日 至 二零二九年二月十日	—	126,533	—	—	—	126,533
合計(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	999,725	—	—	—	999,725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日，二零二四年股份計劃項下授予的獎勵股份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28,907,000元，乃根據授出日期的收市價計算。緊接上述授予日期之前股份的收市價為20.75港元。授予的該等獎勵股份不附有業績目標。有關於授出日期已授出獎勵的公允價值之會計準則及政策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35。承授人毋須就報告期內已授出的該等獎勵股份支付任何購買價。

購股權計劃

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九日，本公司已採納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旨在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及獎勵，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八日屆滿。

二零二一年購股權計劃

鑒於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即將屆滿，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九日，本公司已採納二零二一年購股權計劃，旨在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及獎勵、招聘及挽留優秀僱員及吸引對本集團及任何投資實體而言屬寶貴之人才。

西山居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本公司及西山居股東批准並採納西山居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四日，西山居購股權計劃經修訂及更新，並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六日到期。西山居購股權計劃並非本公司或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7章，其並不構成股份計劃。

有關本集團購股權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5。

購股權計劃之概要

詳情	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	二零二一年購股權計劃	西山居購股權計劃
1 目的	向為本集團作出貢獻之參與者提供激勵或獎勵及／或使本集團能夠招聘及挽留優秀僱員及吸引對本集團及任何本集團於其中持有任何股權之實體而言屬寶貴之人才。	向為本集團作出貢獻之參與者提供激勵或獎勵及／或使本集團能夠招聘及挽留優秀僱員及吸引對本集團及任何投資實體而言屬寶貴之人才。	向為西山居集團作出貢獻之參與者提供激勵或獎勵及／或使西山居集團能夠招聘及挽留優秀僱員及吸引對西山居集團及任何投資實體而言屬寶貴之人才。

詳情	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	二零二一年購股權計劃	西山居購股權計劃
2 合資格參與者	(a)僱員(不論為全職或兼職僱員(包括任何執行董事,但不包括任何非執行董事));及(b)本集團或任何投資實體的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a)僱員(不論為全職或兼職僱員(包括任何執行董事,但不包括任何非執行董事));及(b)本集團或任何投資實體的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西山居、其附屬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的僱員(不論為全職或兼職僱員)。
3 最高股份數目	因行使根據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全部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合共不得超過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九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由於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八日屆滿,因此購股權不會根據該購股權計劃進一步授出,惟該購股權計劃之條文仍具十足效力及作用,可實現根據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行使任何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行使根據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而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2,529,800股,佔本公司截至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約0.19%(不包括庫存股份)。	因行使根據二零二一年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全部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與因行使根據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購股權而將予發行的股份合併計算時)合共不得超過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九日已發行股份的10%,即137,020,371股。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二零二一年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5,500,000股,佔於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約0.41%(不包括庫存股份)。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的通函所披露,於採納二零二四年股份計劃後,不再根據二零二一年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因此,於本年報日期,概無根據二零二一年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購股權而可供發行的股份。	除非本公司及西山居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另行批准,否則因行使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西山居的40,000,000股普通股。
4 每名參與者的最高配額	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根據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向各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的購股權而可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限於本公司於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之1%以內。授出超過該限額的任何額外購股權須待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倘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士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的0.1%,或總價值(基於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價格)超過5百萬港元,則授出該購股權須待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事先批准。	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根據二零二一年購股權計劃向各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的購股權而可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限於本公司於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之1%以內。授出超過該限額的任何額外購股權須待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倘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士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的0.1%,或總價值(基於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價格)超過5百萬港元,則授出該購股權須待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事先批准。	行使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向各參與者已授出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惟本公司及西山居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另有批准除外,該名參與者及其聯繫人士須於會上放棄投票。倘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士授予任何購股權,導致有關人士於截至授出當日(包括該日)十二個月期間所有已獲授及將獲授之購股權行使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之股份:(a)合共佔已發行相關類別股份逾0.1%;及(b)(倘若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按每次授出當日之股份收市價計算總值超過5百萬港元,則該項進一步授出購股權必須經由本公司及西山居股東批准。

董事報告書 (續)

詳情	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	二零二一年購股權計劃	西山居購股權計劃
5 購股權期間	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的歸屬期自要約日期起計介乎一至五年，惟受計劃載列或董事會酌情釐定之提早終止規定所規限。向各承授人發出的有關要約函件中載列的期限，惟該期限不得超過自要約日期起計十年，且受計劃載列之提早終止之規定所規限及董事會可酌情釐定於行使購股權隨附之認購權前須持有購股權之最短期間。 授出購股權的行使期乃由董事釐定，並於董事會酌情釐定之歸屬期後開始及於不遲於購股權要約日期起計十年內完結。	二零二一年購股權計劃的歸屬期自要約日期起計介乎一至五年，惟受計劃載列或董事會酌情釐定之提早終止規定所規限。向各承授人發出的有關要約函件中載列的期限，惟該期限不得超過自要約日期起計十年，且受計劃載列之提早終止之規定所規限及董事會可酌情釐定於行使購股權隨附之認購權前須持有購股權之最短期間。 授出購股權的行使期乃由董事釐定，並於董事會酌情釐定之歸屬期後開始及於不遲於購股權要約日期起計十年內完結。	西山居董事會可全權酌情釐定及知會各承授人之期間，惟有關期間不得超過自要約日期起計十年，且受計劃所載之提早終止規定所規限。
6 接納要約	授出購股權的要約必須自要約日期起計二十八日期間內於支付每項授出之購股權1.00港元的代價後接納。	授出購股權的要約必須自要約日期起計二十八日期間內於支付每項授出之購股權1.00港元的代價後接納。	倘計劃到期或計劃被終止後並無接納任何要約，則授出購股權的要約或會自要約日期起計二十八日期間內獲參與者接納。
7 認購價	行使價將由董事會釐定，惟不可低於以下最高者：(i)提呈購股權要約當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的收市價；(ii)緊接提呈要約當日前五個交易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的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的面值。	行使價格將由董事會釐定，惟不可低於以下最高者：(i)提呈購股權要約當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的收市價；(ii)緊接提呈要約當日前五個交易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的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的面值。	認購價將由西山居董事會釐定，而無論如何，於西山居或本公司決議尋求單獨首次公開發售後直至西山居首次公開發售日授出的購股權的認購價不得低於西山居首次公開發售的新股發行價(如有)。特別是，任何自遞交A1表格(或與其相當的表格)前六個月直至西山居首次公開發售日授出的購股權須遵守該規定。於該期間授出的購股權的認購價可調整至不低於西山居首次公開發售的新股發行價的價格。
8 計劃剩餘時間	其已於計劃視為生效日期第十週年，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八日屆滿。	其將於計劃視為生效日期第十週年屆滿。	西山居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六日屆滿。

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

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九日生效，並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八日屆滿，因此，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授出的購股權。於報告期內，因根據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除以報告期內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的加權平均數為0。

以下為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一年購股權計劃項下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參與者姓名或類別	歸屬期	行使期	二零二四年購股權數量變動情況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購股權的 授出日期	購股權的 行使價 每股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內失效	期內註銷			
執行董事										
鄧濤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一日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一日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一日至 二零二七年 四月二十日	2,529,800	—	—	—	—	2,529,800	二零一七年四 月二十一日	20.25
總計			2,529,800	—	—	—	—	2,529,800		

二零二一年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一年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授出的購股權數目為131,520,371份，且自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三日採納二零二四年股份計劃後，不可再根據二零二一年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因此，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一年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授出的購股權數目為0。於報告期內，因根據二零二一年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除以報告期內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的加權平均數為0。

以下為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一年購股權計劃項下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參與者姓名或類別	歸屬期	行使期	二零二四年購股權數量變動情況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購股權的 授出日期	購股權的 行使價 每股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內失效	期內註銷			
執行董事										
鄧濤	二零二三年 七月四日至 二零二七年 七月四日	二零二三年 七月四日至 二零三二年 七月三日	5,500,000	—	—	—	—	5,500,000	二零二二年 七月四日	31.69
總計			5,500,000	—	—	—	—	5,500,000		

股份獎勵計劃

股份獎勵計劃

董事會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五日，董事會議決修訂股份獎勵計劃之若干條文，以(其中包括)(i)允許本公司配發及發行新股份作為獎勵股份；及(ii)將股份獎勵計劃之終止日期延長至二零二七年三月三十日。有關股份獎勵計劃之修訂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七月五日之公告。

股份獎勵計劃旨在認同本集團若干僱員(包括但不限於擔任董事的僱員)所作的貢獻，向彼等提供獎勵，以挽留彼等為本集團的持續營運及發展作出努力及吸引合適人員以促進本集團進一步發展。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之條款，董事會可能不時按其絕對酌情權及在按其認為適當之條款及條件的規限下(包括由董事會不時釐定的每名僱員是否符合資格的基準)遴選僱員以參與股份獎勵計劃，並釐定將予獎勵的股份數目。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所授出獎勵股份的歸屬期由董事會酌情釐定，介乎一至五年。董事會將不會授出任何獎勵股份，致使董事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獎勵之標的股份總數(但不包括任何已失效或註銷之股份)合共超過本公司於

董事報告書(續)

授出當日已發行股份的10%。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供授出的股份獎勵數目為85,964,507股股份，且自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三日採納二零二四年股份計劃後，不可再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獎勵。因此，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可供授出的股份獎勵數目為0。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之通函。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41,880股，佔於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0.00% (不包括庫存股份)。於報告期內，因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獎勵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除以報告期內已發行股份 (不包括庫存股份) 的加權平均數為0。

倘授出股份獎勵會導致截至有關授出日期 (包括該日) 止十二個月期間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有關承授人授出股份獎勵 (包括任何已失效或沒收的股份) 涉及的獎勵股份最高數目合共超過本公司於有關授出日期已發行股本的1%，則不得向任何承授人授出股份獎勵。該等股份將以本公司的成本收購，因此，承授人毋須就該等股份支付任何購買價。此外，承授人毋須就接納已授出的獎勵股份支付任何款項。

於二零二四年，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尚未行使獎勵股份的變動概述如下：

承授人/參與者	授出日期	歸屬期	二零二四年獎勵股份數量變動情況					
			於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已授出	已歸屬	已失效	已註銷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執行董事								
鄧濤	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	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至 二零二七年七月一日	1,760,000	—	(440,000)	—	—	1,320,000
董事小計			1,760,000	—	(440,000)	—	—	1,320,000
其他僱員	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三日	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三日	3,840	—	(3,840)	—	—	—
其他僱員	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	6,720	—	(3,360)	—	—	3,360
其他僱員	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	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五日至 二零二七年三月二十五日	18,720	—	(4,680)	—	—	14,040
其他僱員	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九日	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九日至 二零二七年七月十九日	320,000	—	(80,000)	—	—	240,000
其他僱員	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七日	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	6,840	—	(2,280)	—	—	4,560
其他僱員	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七日	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二八年三月二十七日	50,400	—	(10,080)	—	—	40,320
其他僱員	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二月十日至 二零二八年二月十日	307,000	—	(61,403)	—	—	245,597
其他僱員	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日	二零二四年二月十日至 二零二八年二月十日	1,222,400	—	(244,473)	—	—	977,927
其他僱員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一日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一日至 二零二八年十二月一日	380,000	—	(66,000)	(50,000)	—	264,000
其他僱員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四日	二零二四年二月十日至 二零二八年二月十日	106,300	—	(21,258)	—	—	85,042
其他僱員	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二九年三月二十一日	—	130,000	—	(8,000)	—	122,000
其他僱員小計			2,422,220	130,000	(497,374)	(58,000)	—	1,996,846
合計			4,182,220	130,000	(937,374)	(58,000)	—	3,316,846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二月十日至 二零二八年二月十日	32,747	—	6,550	—	—	26,197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日	二零二四年二月十日至 二零二八年二月十日	830,600	—	166,120	—	—	664,480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四日	二零二四年二月十日至 二零二八年二月十日	43,143	—	8,628	—	—	34,515
合計(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906,490	—	181,298	—	—	725,192

附註：

1. 緊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於報告期內歸屬獎勵股份日期前 (即二零二四年二月十日、二零二四年二月十日、二零二四年二月十日、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五日、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七日、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七日、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四日、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三日、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一日) 股份加權平均收市價為22.21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一日，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授予的獎勵股份公允價值為人民幣2,924,000元，乃根據授出日期的收市價計算。緊接授出日期之前股份的收市價為23.55港元。授予的獎勵股份不附有業績目標。有關於各授出日期已授出獎勵的公允價值之會計準則及政策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35。

於報告期內，就本公司所有計劃項下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除以報告期內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之加權平均數約為0。

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

為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及獎勵，包括由金山辦公董事會釐定的金山辦公集團高級管理層、核心管理人員及技術骨幹(視情況而定)，金山辦公股東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日批准及採納二零二一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批准及採納二零二二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六日批准及採納二零二三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以及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八日批准及採納二零二四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而金山辦公集團的特選僱員有權參與該等計劃。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的參與者毋須就接納根據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金山辦公獎勵股份支付任何款項。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於股份獎勵授出日期起至所有已授出股份獎勵獲歸屬或失效日期止期間(不得超過60個月)屬有效及具效力。二零二一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二二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二三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及二零二四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的歸屬期由金山辦公董事會釐定，分別介乎1至3年、1至3.5年、1至3年及1至3年。根據二零二一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二二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二三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及二零二四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限制性股票的行使期為歸屬期結束後至歸屬日期一週年之前的任何時間。

金山辦公董事根據二零二一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二二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二三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及二零二四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獲授權發行最多870,000股股份、1,000,000股股份、1,000,000股股份及997,000股股份，分別佔金山辦公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本總數約0.19%、0.22%、0.22%及0.22%。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二四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尚未獲採納，且二零二一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二二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及二零二三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可供日後授出的獎勵數目分別為零、零及零。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一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二二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二三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及二零二四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可供日後授出的獎勵數目分別為零、零、零及零。二零二一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二二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二三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及二零二四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分別為0股、310,420股、646,943股及982,000股，分別佔於本年報日期金山辦公已發行股份總數的0、0.07%、0.14%及0.21%(不包括庫存股份)。於報告期內，就二零二一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二二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二三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及二零二四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授出的獎勵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除以報告期內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分別為零、零、零及約0.22%。

在有效期內通過金山辦公所有股份獎勵計劃授予任何承授人的股份獎勵數目不得超過金山辦公於股份獎勵計劃提交金山辦公股東大會審議之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根據二零二一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二二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二三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及二零二四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限制性股票的授出價格分別為人民幣45.86元、人民幣45.86元、人民幣150.00元及人民幣146.74元(即滿足授出條件及歸屬條件的承授人有權按該等價格認購金山辦公將向其發行的限制性股票)。承授人毋須就接納根據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所授出獎勵股份支付任何款項。採用獨立定價方法釐定限制性股票的授出價格、授出價格及定價方法。金山辦公經計及金山辦公現行每股市場價格、激勵參與者的角色及職責、激勵計劃的有效性以及金山辦公股份支付成本的影響等因素後，達致授出價格及定價方法。由於股息分派，截至本年報日期，二零二一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

董事報告書(續)

計劃、二零二二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二三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及二零二四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項下限制性股票的授出價格已分別調整為人民幣42.95元、人民幣43.55元、人民幣148.39元及人民幣145.86元。

於二零二四年，二零二一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尚未行使限制性股票的變動概述如下：

承授人/參與者	授出日期	行使期	二零二四年限制性股票數量變動情況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於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已授出	已行使	已失效	已註銷	
			其他僱員	二零二一年六月二日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日至 二零二五年六月二日	210,494	—	
其他僱員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63,650	—	(31,350)	—	—	32,300
合計			274,144	—	(241,844)	—	—	32,300

附註：

- 緊接根據二零二一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行使限制性股票日期前金山辦公的股份加權平均收市價(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二四年七月九日)為人民幣200.82元。
- 於報告期內，已歸屬274,144股限制性股票，其中241,844股已獲行使。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35。
- 根據二零二一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尚未行使限制性股票的歸屬期為3年。

於二零二四年，二零二二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尚未行使限制性股票的變動概述如下：

承授人/參與者	授出日期	行使期	二零二四年限制性股票數量變動情況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於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已授出	已行使	已失效	已註銷	
			其他僱員	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	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九日至 二零二六年十月二十九日	512,550	—	
其他僱員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189,600	—	(62,568)	—	—	127,032
合計			702,150	—	(303,303)	(11,100)	—	387,747

附註：

- 緊接根據二零二二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行使限制性股票日期前金山辦公的股份加權平均收市價(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八日)為人民幣263.46元。
- 於報告期內，已歸屬368,016股限制性股票，其中303,303股已獲行使。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35。
- 根據二零二二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尚未行使限制性股票的歸屬期分別為3年至3.5年不等。

董事報告書 (續)

於二零二四年，二零二三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尚未行使限制性股票的變動概述如下：

承授人/參與者	授出日期	行使期	二零二四年限制性股票數量變動情況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於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已授出	已行使	已失效	已註銷	
其他僱員	二零二三年六月六日	二零二四年六月六日至 二零二七年六月六日	789,800	—	(257,169)	(28,255)	—	504,376
其他僱員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199,600	—	—	(660)	—	198,940
合計			989,400	—	(257,169)	(28,915)	—	703,316

附註：

1. 緊接根據二零二三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行使限制性股票日期前金山辦公的股份加權平均收市價(即二零二四年七月九日)為人民幣193.00元。
2. 於報告期內，已歸屬308,517股限制性股票，其中257,169股已獲行使。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35。
3. 根據二零二三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尚未行使限制性股票的歸屬期為2年至3年不等。

於二零二四年，二零二四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尚未行使限制性股票的變動概述如下：

承授人/參與者	授出日期	行使期	二零二四年限制性股票數量變動情況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於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已授出	已歸屬	已失效	已註銷	
其他僱員	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九日	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九日至 二零二八年五月二十九日	—	798,000	—	(6,500)	—	791,500
其他僱員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二八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	199,000	—	—	—	199,000
合計			—	997,000	—	(6,500)	—	990,500

附註：

1. 於報告期內，概無限制性股票已獲歸屬或行使。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35。
2. 根據二零二四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尚未行使限制性股票的歸屬期為1年至3年不等。

董事報告書(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二零二四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授出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08,198,000元及人民幣35,311,000元，乃由管理層於授出日期估計。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金山辦公股份的收市價分別為人民幣265.10元及人民幣298.70元。

承授人／參與者	授出日期	授出總數	已授出限制性 股票的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其他僱員	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九日	798,000	108,198
其他僱員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199,000	35,311
合計		997,000	143,509

附註：有關於各授出日期已授出限制性股票的公允價值之會計準則及政策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35。

根據二零二四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授出限制性股票的歸屬取決於實現若干預定業績目標，如金山辦公公司層面的營業收入增長率及機構訂閱服務業務的收入增長率，以及參與者層面的個人績效考核。金山辦公將根據公司層面及參與者層面的相關績效考核結果，來釐定公司層面的歸屬比例及參與者層面的歸屬比例。有關公司層面及參與者層面的業績目標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九日的公告。參與者於相關年度實際可歸屬的限制性股票數目應根據以下方程式計算：參與者當年計劃歸屬的限制性股票數量 x 公司層面歸屬比例 x 參與者層面歸屬比例。

該等承授人當期計劃將歸屬的限制性股票若因考核原因不能歸屬而失效，並由金山辦公註銷，不可遞延至以後年度。

西山居股份獎勵計劃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西山居的股東及董事批准及採納一般股份獎勵計劃、特別股份獎勵計劃(A)及特別股份獎勵計劃(B)，西山居及其附屬公司的特選僱員有權參與該等計劃。除非由西山居董事提前終止，否則西山居股份獎勵計劃自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起計十年期間內乃屬有效及具效力。於有關授出日期，西山居的董事獲授權發行最多50,832,211股股份，其中根據特別股份獎勵計劃(A)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3,138,889股且根據一般股份獎勵計劃及特別股份獎勵計劃(B)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47,693,322股。

金山世遊股份獎勵計劃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三日，金山世遊的股東及董事批准及採納一般股份獎勵計劃及特別股份獎勵計劃，金山世遊及其附屬公司的選定僱員有權參與該等計劃。除非由金山世遊董事提前終止，否則金山世遊股份獎勵計劃自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三日起計十年期間內乃屬有效及具效力。於有關授出日期，根據一般股份獎勵計劃及特別股份獎勵計劃，金山世遊的董事獲授權發行最多50,000,000股股份。

西山居股份獎勵計劃及金山世遊股份獎勵計劃均並非本公司或其主要附屬公司的股份獎勵計劃，因此，西山居股份獎勵計劃及金山世遊股份獎勵計劃並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7章項下的股份獎勵計劃。

有關西山居股份獎勵計劃及金山世遊股份獎勵計劃的更多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5。

董事

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7名董事組成，其中1名為執行董事，3名為非執行董事，3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姓名載列如下：

	委任日期	辭任／退任日期	調任日期
執行董事			
鄒濤先生	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五日	不適用	不適用
非執行董事			
雷軍先生	一九九八年七月二十七日	不適用	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八日
求伯君先生	一九九八年七月二十七日	不適用	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四日
姚磊文先生	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三日	不適用	不適用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舜德先生	二零一四年七月十五日	不適用	不適用
陳作濤先生	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日	不適用	不適用
武文潔女士	二零一三年三月一日	不適用	不適用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08條，雷軍先生、陳作濤先生及武文潔女士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告退，且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年度確認書，確認彼等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的獨立性，本公司亦認為彼等屬獨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1頁至第14頁。

董事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均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各協議期限均為三年，將於期滿後續期，直到任何一方事先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本公司董事的薪酬由薪酬委員會根據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市場水平及個人表現釐定。董事一概不許參與釐定其本身的薪酬。有關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詳情已載於企業管治報告內「薪酬委員會」一段。

任何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於一年內必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方可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報告書(續)

董事之合約權益

除於董事報告書「關連方交易及關連交易」一節作出披露外，於年末或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任何時間，各董事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的對本集團業務有重大影響的任何合約中並無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重大權益。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證券權益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並(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該等證券及期貨條例規定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列入本公司保存之登記冊上；或(c)根據標準守則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載列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	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附註1)	所持股份性質
雷軍	受控法團權益	213,157,048	15.95	好倉
	其他	90,000,000	6.74	好倉
	總計	303,157,048 (附註2)	22.69	好倉
求伯君	受控法團權益	90,000,000 (附註3)	6.74	好倉
鄒濤	實益擁有人	12,111,707	0.91	好倉

附註：

-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乃按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即為1,336,085,557股。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該等303,157,048股股份中，(i) 174,818,191股股份由Color Link Management Limited(一間由雷軍先生擁有全部權益的英屬處女群島公司)持有；(ii) 38,338,857股股份由小米集團多家全資附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由雷軍先生控制的公司)擁有；及(i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雷軍先生被視為於9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因為根據雷軍先生及求伯君先生訂立的投票同意協議及其補充協議，求伯君先生將以與雷軍先生相同的方式對該等股份進行投票。
- 該等股份由Topclick Holdings Limited(一間由求伯君先生全資擁有的英屬處女群島公司)持有。此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雷軍先生亦被視為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因為根據雷軍先生及求伯君先生訂立的投票同意協議及其補充協議，求伯君先生將以與雷軍先生相同的方式對該等股份進行投票。

董事報告書 (續)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西山居(附註1)

董事姓名	身份	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	佔按類別劃分的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 (附註2)	擁有權益的股份性質
鄒濤	實益擁有人	18,123,462	1.97	好倉

附註：

1. 西山居為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
2. 佔按類別劃分的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乃按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西山居已發行普通股(即為920,289,438股)計算。

金山雲(附註1)

董事姓名	身份	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	佔按類別劃分的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 (附註2)	擁有權益的股份性質
鄒濤	實益擁有人	2,000,000	0.05	好倉

附註：

1. 金山雲由本公司擁有37.40%權益及為本公司相聯法團。
2. 佔按類別劃分的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乃按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山雲已發行普通股(即為3,805,284,801股)計算。

獵豹移動(附註1)

董事姓名	身份	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	佔按類別劃分的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 (附註2)	擁有權益的股份性質
雷軍(附註3)	受控法團權益	17,660,264	3.41	好倉

附註：

1.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持有獵豹移動(其於紐交所上市)44.04%的所有權權益及24.83%的投票權。
2. 佔按類別劃分的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乃按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已發行A類獵豹股份(即為518,104,900股)計算。
3. 在該等17,660,264股股份中，(i) 14,285,714股股份由小米集團(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由雷軍先生持有30%以上投票權的公司)持有；(ii) 3,374,550股股份由Team Guide Limited(該公司由Techno Frontier Investments Limited的全資附屬公司擁有)持有。Techno Frontier Investments Limited的全部權益乃由ARK Trust (Hong Kong) Limited持有，該公司是雷軍先生(作為委託人)為彼及其家人的利益成立的信託的受託人。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及彼等的聯繫人士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董事報告書(續)

主要股東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董事所知，本公司除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外之以下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並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列入須由本公司保存的登記冊上，或直接或間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權益：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	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附註1)	擁有權益的股份性質
Color Link Management Limited(附註2)	實益擁有人	174,818,191	13.08	好倉
Tencent Holdings Limited(附註3)	受控法團權益	106,784,515	7.99	好倉
Topclick Holdings Limited(附註4)	實益擁有人	90,000,000	6.74	好倉

附註：

1.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乃按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即為1,336,085,557股)計算。
2. 由於Color Link Management Limited為雷軍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雷軍先生被視為於Color Link Management Limited之本公司權益中擁有權益。
3. 該等股份由騰訊控股有限公司的一家全資附屬公司TCH Saffron Limited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騰訊控股有限公司、MIH TC Holdings Limited及Naspers Limited(其實益擁有人)均被視為於TCH Saffron Limited之本公司權益中擁有權益。
4. 該等股份由Topclick Holdings Limited(一間由求伯君先生全資擁有的英屬處女群島公司)持有。此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雷軍先生亦被視作於該等股份中持有權益，因為根據雷軍先生及求伯君先生訂立的投票同意協議及其補充協議，求伯君先生將以與雷軍先生投票相同的方式對該等股份進行投票。

除上述披露者外，董事確認概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於本公司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實益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利的股份面值5%或以上權益。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獲取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保持上市規則規定至少25%的公眾持股量。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本公司按介乎18.42港元至23.5港元之價格於聯交所購回其15,025,000股自有普通股。於二零二四年二月，本公司按介乎18.56港元至21.25港元之價格於聯交所購回其1,861,200股自有普通股。於二零二四年六月，本公司按介乎22.5港元至25.2港元之價格於聯交所購回其1,802,400股自有普通股。於二零二四年七月，本公司按介乎每股21港元至22.25港元之價格於聯交所購回其1,296,200股自有普通股。於二零二四年八月，本公司按介乎每股19.98港元至21港元之價格於聯交所購回其1,078,000股自有普通股。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按約435.60百萬港元之成本總額於聯交所合共購回其21,062,800股自有普通股。本公司認為，向股東退回若干盈餘資金乃符合股東之最佳利益，且能提高股東價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任何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

可換股債券及換股價調整

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完成發行本金額為3,100,000,000港元之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除之前已經贖回、轉換或購買及註銷者外，本公司將按其本金額之105.85%連同其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應計但未付之利息贖回每份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扣除佣金及其他相關開支後，認購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淨額約為3,033.94百萬港元。假設按初步換股價每股股份35.7637港元悉數轉換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及並無進一步發行股份，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將可轉換為約86,680,069股本公司股份。所得款項淨額約3,033.94百萬港元，即按照初步換股價每股換股股份35.7637港元計算，淨發行價為每股換股股份約35.0016港元。

每股換股股份之初步換股價為35.7637港元，較(i)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三日(即簽署認購協議之交易日)聯交所所報每股最後收市價28.05港元溢價約27.5%；(ii)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三日止(包括該日)連續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所報每股平均收市價約27.46港元溢價約30.2%；及(iii)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三日止(包括該日)連續十個交易日聯交所所報每股平均收市價約26.19港元溢價約36.6%。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獲提呈並出售予不少於六名獨立承配人(為獨立個人、企業及/或機構投資者)。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已自二零二零年五月四日起在聯交所上市。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本金額之年利率為0.625%，於每年四月二十九日及十月二十九日每半年按每計算金額(即任何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相關利息均須按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本金額每1,000,000港元計算)3,125港元支付，每期金額相同。本公司擬將認購所得款項淨額主要用於一般公司用途、戰略投資及收購(如適用)及補充運營資本，此乃符合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四日之公告所披露之擬定用途。董事認為，發行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可為本公司提供較低融資成本之額外資金，以用於上述用途。

根據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可換股債券發行後作出的股息派付導致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換股價的調整，最新調整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八日生效後，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的換股價調整為每股34.77港元。假設按經調整換股價每股34.77港元悉數轉換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及並無進一步發行股份，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將可轉換為本公司約89,157,320股股份。

董事報告書 (續)

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佣金及其他相關開支)約3,033.94百萬港元已部分動用，其中擬用於戰略投資及收購的所得款項淨額於二零二三年年底前未全部動用，未動用金額因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並無重大收購或投資而結轉至二零二三年以後。作戰略投資及收購之用的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發行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籌集之所得款項淨額的實際用途載列如下：

所得款項擬定用途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所得款項的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未動用所得款項 (百萬港元)
戰略投資及收購	154.81	2,245.18

除上述披露者外，發行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籌集之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並無變動，而所得款項淨額擬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四日的公告及本公司年報先前披露的意向使用。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發行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籌集之所得款項淨額的實際用途及未動用所得款項預期使用時間表載列如下：

所得款項擬定用途	於2023年內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於2024年內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所得款項的 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未動用 所得款項 (百萬港元)	未動用 所得款項 預期使用時間表
戰略投資及收購	0.00	219.01	373.82	2,026.17	於二零二五年前
一般公司用途	81.48	10.74	627.78	6.17	於二零二五年前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發行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籌集之所得款項淨額已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四日的公告及本公司年報先前披露的意向使用。

董事報告書(續)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獲轉換為本公司新股份，而本金總額3,100,000,000港元之未贖回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於悉數轉換後可轉換為89,157,320股股份。下表概述悉數轉換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可能對本公司股權架構產生之影響(假設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直至悉數轉換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當日本公司股本將不會有其他變動，除轉換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外)：

股東名稱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假設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 按初始換股價 每股34.77港元悉數轉換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 總數之百分比	股份數目	佔經擴大已發行股份 之百分比
雷軍先生(附註1)	213,157,048	15.95	213,157,048	14.96
求伯君先生(附註2)	90,000,000	6.74	90,000,000	6.31
鄒濤先生(附註3)	12,111,707	0.91	12,111,707	0.85
騰訊控股有限公司 (附註4)	106,784,515	7.99	106,784,515	7.49
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 持有人(附註5)	0	0	89,157,320	6.26
其他公眾股東	914,032,287	68.41	914,032,287	64.13
已發行股份總數(附註6)	1,336,085,557	100.00	1,425,242,877	100.00

附註：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213,157,048股股份中，(i) 174,818,191股股份由Color Link Management Limited(一家由雷軍先生擁有全部權益的英屬處女群島公司)持有；及(ii) 38,338,857股股份由小米集團(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為由雷軍先生控制的公司)多家全資附屬公司持有。此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雷軍先生被視為擁有求伯君先生在90,000,000股股份中的權益(見下文附註2)。根據雷軍先生及求伯君先生訂立的投票同意協議及其補充協議，求伯君先生將以與雷軍先生相同的方式就該等股份投票。
- 該等股份由Topclick Holdings Limited(一家由求伯君先生全資擁有的英屬處女群島公司)持有。此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雷軍先生亦被視為於該等9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因為根據雷軍先生及求伯君先生訂立的投票同意協議及其補充協議，求伯君先生將以與雷軍先生相同的方式就該等股份投票。
- 鄒濤先生為本公司董事。
- 該等股份由騰訊控股有限公司的一家全資附屬公司TCH Saffron Limited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騰訊控股有限公司被視為於TCH Saffron Limited之本公司權益中擁有權益。
- 假設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持有人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持有任何本公司股份。
- 總額與當中所列百分比總和的任何差異均為約整所致。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現金狀況強勁。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主要財務資源以現金及銀行存款以及受限制現金分別為人民幣23,815.0百萬元及人民幣5.8百萬元，總計佔本集團總資產的62%。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率(即總負債除以總資產)為26%，而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24%。誠如上述原因，即使持有人持有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至到期，本公司可以現金悉數贖回。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有關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之主要條款之公告。有關調整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之換股價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六日之公告。

董事報告書 (續)

有關對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基本盈利之攤薄影響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4。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前五大客戶佔總收入少於30%。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前五大供應商佔總採購額的39%，而最大供應商佔總採購額的17%。

本集團的主要客戶主要為手遊分銷商及軟件產品及服務營運商。本集團重點改善及保持與其主要客戶的關係，原因乃彼等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十分重要。然而，本集團並不過度依賴該等主要客戶產生收入。本集團的終端客戶分屬本集團不同業務類別，包括遊戲用戶、辦公軟件產品及服務以及其他互聯網服務買家等。本集團將繼續改善客戶服務以向用戶提供最優質的服務，並致力達致業內最短時間內回饋用戶和顧客最滿意的服務。本集團的主要供應商主要向本集團提供渠道分銷、遊戲開發及帶寬服務。本集團已與本集團主要供應商建立長期關係以確保本集團業務的穩定持續供應。

董事或彼等任何密切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超過5%之人士)概無於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環境政策及表現

作為提供互聯網服務的集團，本集團的日常業務通常不會涉及過多環境問題。然而，本集團高度重視環保問題。為最大程度降低本集團營運對環境及自然資源產生的影響，本集團已於其辦事處及分支機構(包括北京、珠海、武漢、成都等地的辦事處及機構)全面實施資源循環利用及節能措施。本集團特別(i)鼓勵辦公文件雙面打印及每面打印多頁文檔；(ii)鼓勵僱員循環利用回收廢紙及廢電池；及(iii)鼓勵僱員在離開辦公室之前關燈關電腦。

有關本公司環保政策及表現的詳情，將於單獨發佈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闡明。

遵守相關法律法規

本集團確認符合法規要求的重要性。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我們所深知，本集團已遵守《電信條例》、《電信業務經營許可證管理辦法》及有關外商投資、版權等領域的其他法律及法規，及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及法規。本集團已分配系統及人力資源以確保持續遵守法律、法規及條例。本集團的法律部門及合規部門主要負責檢查本集團之運營是否符合有關法律及法規。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為全體董事投購責任保險。

關連方交易及關連交易

1. 關連交易

訂立順眾合夥協議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二日，本公司附屬公司武漢金山軟件有限公司(「**武漢金山**」)(作為有限合夥人)、杭州順承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杭州順承**」)(作為普通合夥人)、瀚星創業投資有限公司(「**瀚星創投**」)(作為有限合夥人)、海南潮汐涌動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潮汐涌動**」)(作為有限合夥人)、章慶元先生(作為有限合夥人)及其他有限合夥人訂立合夥協議(「**順眾合夥協議**」)，內容有關成立杭州順眾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順眾基金**」)，該基金預期認繳出資總額不低於約人民幣24億元。根據順眾合夥協議，武漢金山作為有限合夥人將參與順眾基金，並同意出資人民幣5億元。於順眾基金成立後，其將不會成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且該基金不會納入本公司合併報表範圍。

(i)杭州順承的普通合夥人由本公司董事兼主要股東雷軍先生持有51%權益；(ii)瀚星創投由小米科技有限責任公司全資擁有，小米科技有限責任公司由小米通過合約安排控制，而小米為雷軍先生之聯繫人士；(iii)潮汐涌動的普通合夥人由金山辦公董事葛珂先生全資擁有；及(iv)章慶元先生為金山辦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因此，杭州順承及瀚星創投各自構成雷軍先生之聯繫人士，並因此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人士；而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潮汐涌動及章慶元先生各自構成本公司於附屬公司層面之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訂立順眾合夥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

鑒於雷軍先生於順眾合夥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擁有權益，故彼已就批准訂立順眾合夥協議的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董事於順眾合夥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亦無任何董事已就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有關上述關連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二日的公告。

有關成立北京小米智造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小米基金**」)的關連交易之更新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日，本公司附屬公司武漢金山(作為有限合夥人)、北京小米企業管理有限公司(「**小米北京**」)(作為普通合夥人)、武漢壹捌壹零企業管理有限公司(「**小米武漢**」)與其他投資者(作為有限合夥人)訂立合夥協議(「**小米合夥協議**」)，內容有關成立小米基金，預計認繳出資額為人民幣100億元。根據小米合夥協議，武漢金山作為有限合夥人將參與小米基金，並同意出資人民幣5億元。於小米基金成立後，其將不會成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且小米基金不會納入本集團合併報表範圍。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九日，武漢金山、小米北京、小米武漢與其他有限合夥人就成立小米基金訂立新合夥協議(「**新小米合夥協議**」)，將全面取代及替代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二日之合夥協議。根據新小米合夥協議，武漢金山對小米基金的認繳出資額維持不變，即人民幣5億元，小米基金總認繳出資額將由人民幣90.3億元增加至人民幣100億元，額外認繳出資額共計人民幣9.7億元將由若干原有限合夥人及新有限合夥人作出。除本公告所披露者

董事報告書 (續)

外，新小米合夥協議中的所有其他條款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二日的公告所披露的小米合夥協議中的條款大致相同。

小米北京及小米武漢均為小米的附屬公司，而小米為本公司董事兼主要股東雷軍先生之聯繫人士。雷軍先生持有小米的多數投票權，而小米的其他權益由獨立第三方持有。故小米北京及小米武漢各自構成小米之聯繫人士及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訂立小米合夥協議及新小米合夥協議以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

鑒於雷軍先生於小米擁有權益，故彼已就批准訂立小米合夥協議及新小米合夥協議之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董事於小米合夥協議及新小米合夥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亦無任何董事已就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有關上述關連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二日及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九日的公告。

2. 架構合約

根據國務院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一日頒佈並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生效的外商投資電信企業管理規定，外國投資者目前被禁止於提供增值電信服務的中國公司擁有超逾50%股本權益。互聯網內容供應(「**互聯網內容供應**」)服務乃分類為增值電信業務，而有關服務的商業營辦商必須向適當電信機關取得互聯網內容供應商許可證，以於中國進行任何提供商業互聯網內容業務。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中國信息產業部發出通知，禁止互聯網內容供應商許可證持有人以任何形式向外國投資者出租、轉讓或出售電信業務經營許可證，或向任何外國投資者提供任何資源、網址或設施供彼等於中國非法經營電信業務。該通知亦規定，互聯網內容供應商許可證持有人及彼等的股東直接持有由該等互聯網內容供應商許可證持有人於彼等日常業務中使用的網域名稱及商標。因此，為使本集團可於中國進行本身的業務，本集團已與金山奇劍、其股東求偉芹及雷培莉以及成都數字娛樂訂立一系列架構合約，令本集團可對金山奇劍、北京數字娛樂及成都數字娛樂行使控制權，並可將該等公司的財務業績於我們的業績內綜合入賬。北京數字娛樂(其由金山奇劍全資擁有)及成都數字娛樂(其由北京數字娛樂及求偉芹分別擁有99.91%及0.09%)持有必要的互聯網內容供應商許可證。

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已存在的架構合約

為精簡本集團之公司架構，本集團已開展內部重組工作。於二零零七年，本集團(i)訂立了有關金山奇劍之架構合約；(ii)訂立了有關成都數字娛樂之架構合約。於二零一二年，本集團訂立了有關珠海西山居世遊及成都西山居世遊之架構合約。於二零二零年，本集團訂立了有關武漢聚方科技之架構合約。於二零二二年，本集團訂立有關世遊珠海之架構合約。

合約安排的營運業務風險存在於以下各方面：(i)中國政府可能釐定就在中國經營本集團業務所設立架構之協議不符合中國政府對外商投資的設限；(ii)在確保營運控制權方面，本集團與相關合約控制實體及彼等股東之架構合約可能不及直接擁有該等實體所有權有效；及(iii)倘相關合約控制實體之股東被施加法定留置權、被置於破產或刑事法律程序，本公司可能失去對重大資產的使用權。有關該等風險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之招股章程。本公司已經並將繼續致力於了解有關合約安排之中國法律及法規最新進展。為轉移風險，本公司將不時諮詢本公司之中國法律顧問並酌情適時解除合約安排。

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受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申報規定規限之有關本集團業務運營之已存在架構合約如下：

有關金山奇劍之架構合約

- (i) 求偉芹、雷培莉及成都互動娛樂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日訂立貸款協議，據此，成都互動娛樂分別向求偉芹及雷培莉貸出人民幣1,200,000元及人民幣300,000元之免息貸款，全部用以償還珠海軟件提供之貸款。該等貸款無特定到期日，成都互動娛樂可隨時要求償還。求偉芹及雷培莉須把彼等於金山奇劍持有之股本權益轉讓予成都互動娛樂或其提名之任何人士或實體，藉以償還貸款。
- (ii) 成都互動娛樂、求偉芹、雷培莉及金山奇劍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日訂立股東投票協議，據此，求偉芹及雷培莉不可撤回地把彼等於金山奇劍之所有股東權利委託予成都互動娛樂，包括但不限於投票權及提名金山奇劍董事之權利。
- (iii) 求偉芹、雷培莉、金山奇劍及成都互動娛樂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日訂立認購期權協議，據此，成都互動娛樂已獲授一項不可撤回之獨家期權，可隨時按名義金額購入或指定第三方購入求偉芹及雷培莉於金山奇劍之部份或全部股本權益(惟須符合適用中國法律規定)。
- (iv) 求偉芹、雷培莉、成都互動娛樂及金山奇劍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日訂立股權質押協議，據此，求偉芹及雷培莉已將彼等各自於金山奇劍之全部股本權益及任何增加的出資額質押予成都互動娛樂，作為彼等各自履行上述貸款協議、股東投票協議及認購期權協議項下之責任之擔保，以及金山奇劍履行其於上述股東投票協議及認購期權協議之責任之擔保，以及成都數字娛樂履行知識產權許可協議之責任(詳情載於下文「有關成都數字娛樂之架構合約」中)之擔保，亦同時作為北京數字娛樂履行其在知識產權許可協議之責任(詳情載於下文)之擔保。
- (v) 珠海軟件(作為特許權持有人)及北京數字娛樂(作為特許權獲授人)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五日訂立框架知識產權許可協議，由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起為期十年，並將於期滿或任何重續期滿後自動重續一年，除非收到特許權持有人的通知則作別論。珠海軟件同意按個別情況與北京數字娛樂訂立協議，向對方授出若干知識產權之特許權。

董事報告書 (續)

有關成都數字娛樂之架構合約

- (i) 求偉芹與成都互動娛樂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日訂立貸款協議，據此，成都互動娛樂會向求偉芹貸出人民幣100,000元之免息貸款，全部作為其對成都數字娛樂之出資。該貸款無特定到期日，而成都互動娛樂可隨時要求償還貸款。求偉芹須把彼於成都數字娛樂持有之股本權益轉讓予成都互動娛樂或其提名之任何人士或實體，藉以償還貸款。
- (ii) 成都互動娛樂、求偉芹及成都數字娛樂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日訂立股東投票協議，據此，求偉芹不可撤回地把彼於成都數字娛樂之所有股東權利委託予成都互動娛樂，包括但不限於投票權及提名成都數字娛樂董事之權利。
- (iii) 求偉芹、成都數字娛樂及成都互動娛樂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日訂立認購期權協議，據此，成都互動娛樂已獲授一項不可撤回之獨家期權，可隨時按名義金額購入或指定第三方購入求偉芹於成都數字娛樂之部份或全部股本權益(但須符合中國適用法律規定)。
- (iv) 求偉芹、成都互動娛樂、成都數字娛樂及北京數字娛樂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日訂立股權質押協議，據此，求偉芹已把彼於成都數字娛樂之全部股本權益及任何增加的出資額質押予成都互動娛樂，作為彼於履行上述貸款協議、股東投票協議及認購期權協議下之責任之擔保，以及成都數字娛樂履行上述股東投票協議、認購期權協議和知識產權許可協議(見下文所述)責任之擔保。
- (v) 成都互動娛樂(作為特許權持有人)及成都數字娛樂(作為特許權獲授人)已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五日訂立框架知識產權許可協議，由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起為期十年，並於期滿或任何重續期滿後自動重續一年，除非收到特許權持有人的通知則作別論。成都互動娛樂同意與成都數字娛樂訂立協議，向對方授出若干知識產權之特許權。

由於求偉芹為求伯君之胞妹，雷培莉為雷軍之姑母，求伯君和雷軍在上述架構合約簽署時是我們的執行董事，現在是我們的非執行董事，求偉芹及雷培莉為求伯君及雷軍之聯繫人士，因而為本集團的關連人士。據此，架構合約下若干交易在技術上構成關連交易。本公司已向聯交所提出申請並獲准於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期間內豁免嚴格遵從上市規則第14A章適用於架構合約項下擬進行交易的適用披露及股東批准規定。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有關金山奇劍、北京數字娛樂及成都數字娛樂的架構合約並確認：

- 該等架構合約與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四日發出的招股章程所披露者維持不變及一致；
-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金山奇劍、北京數字娛樂或成都數字娛樂並無向彼等股本權益持有人分派任何其後未以其他方式轉讓或轉撥予本集團的股息或作任何其他分派；及
- 該等架構合約之條款對本集團而言屬公平合理，並符合股東及本公司的整體利益。

有關珠海西山居世遊及成都西山居世遊之架構合約

- (i) 鄒濤、求偉芹及成都西山居互動娛樂科技有限公司(「成都西山居」)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日訂立借款協議，據此，成都西山居向鄒濤及求偉芹貸出人民幣10,000,000元之免息貸款，以償還鄒濤及求偉芹收購珠海西山居世遊全部註冊資本時所產生的負債。該等貸款無特定到期日，成都西山居可隨時要求償還。根據中國法律，鄒濤及求偉芹須把彼等於珠海西山居世遊之股東權利轉讓給成都西山居或其指定的第三方，藉以償還貸款。
- (ii) 鄒濤、求偉芹、成都西山居及珠海西山居世遊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日訂立股東表決權委託協議，據此，鄒濤及求偉芹不可撤回地把彼等於珠海西山居世遊之股東權利委託予成都西山居之指定人士，包括但不限於投票權及提名珠海西山居世遊執行董事之權利。
- (iii) 鄒濤、求偉芹、成都西山居及珠海西山居世遊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日訂立獨家轉股期權協議，據此，成都西山居已被授予一項不可撤銷的獨家期權，可隨時要求購入或指定第三方購入鄒濤及求偉芹於珠海西山居世遊的全部或部分股權，行使價為屆時鄒濤及求偉芹在借款協議項下對成都西山居各自所負的對應債務金額。但若屆時中國法律所允許的最低行使價高於該債務金額，則行使價應以中國法律所允許的最低價格為準。儘管有上述規定，在符合中國法律和法規的前提下，鄒濤及求偉芹應共同豁免成都西山居對於中國法律所允許的最低行使價高於該債務金額的部分的支付義務。當成都西山居行使轉股期權時，成都西山居有權通過直接取消屆時鄒濤及求偉芹對成都西山居所負債務的方式來支付行使價。所取消的債務佔鄒濤及求偉芹屆時所負總債務的比例應等同於鄒濤及求偉芹轉讓的股權佔其持有珠海西山居世遊總股權的比例。
- (iv) 成都西山居及成都西山居世遊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日訂立獨家技術開發、支持和諮詢協議，據此，成都西山居願意按協議規定的條款、條件及代價向成都西山居世遊獨家提供及成都西山居世遊願意按協議規定的條款、條件及定價接受成都西山居獨家提供技術開發、支持和諮詢服務，該協議無限期，除非成都西山居根據協議條款提出終止。
- (v) 鄒濤、求偉芹、珠海西山居世遊、成都西山居世遊及成都西山居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日訂立業務經營協議，據此，鄒濤、求偉芹、珠海西山居世遊及成都西山居世遊將就成都西山居世遊日常經營活動向成都西山居作出相應的承諾及保證(有效期十年，除非成都西山居提出終止)，以確保成都西山居世遊履行上述同日訂立之獨家技術開發、支持和諮詢協議項下之義務。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日，鄒濤、求偉芹、珠海西山居世遊、成都西山居世遊及成都西山居訂立業務經營協議的補充協議，據此，業務經營協議將自動重續一年，除非成都西山居在業務協議屆滿前30天通知其他訂約方。
- (vi) 鄒濤、求偉芹、珠海西山居世遊及成都西山居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日訂立股權質押協議，據此，鄒濤及求偉芹同意將彼等各自於珠海西山居世遊的全部股權及任何增加的注資質押予成都西山居，並賦予成都西山居第一受償質押權，且珠海西山居世遊同意該等股權質押安排作為鄒濤、求偉芹及成都西山居履行其上述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九月三日的借款協議、股東表決權委託協議、獨家轉股期權協議、獨家技術開發、支持和諮詢協議及業務經營協議之責任以及對相關擔保債務清償之擔保。擔保債務指成都西山居因鄒濤、求偉

董事報告書(續)

芹、珠海西山居世遊及成都西山居世遊的任何違約事件而遭受的全部直接、間接、衍生損失和可預期利益的喪失，及成都西山居為強制鄒濤、求偉芹及珠海西山居世遊執行上述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九月三日的借款協議、股東表決權委託協議、獨家轉股期權協議、獨家技術開發、支持和諮詢協議及業務經營協議項下所負的所有協議義務而發生的所有費用。

有關珠海西山居世遊及成都西山居世遊的安排和現有的與金山奇劍及成都數字娛樂有關的架構合約的安排大致相若。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與金山奇劍及成都數字娛樂有關的架構合約的複製無須遵守公告及股東批准的嚴格規定，惟須於本公司年報作出相關披露。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有關珠海西山居世遊及成都西山居世遊之架構合約及確認：

- 該等架構合約與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四日發出的招股章程所披露者相似及一致；
-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珠海西山居世遊及成都西山居世遊並無向彼等的股本權益持有人分派任何其後未以其他方式轉讓或轉撥予本集團的股息或作任何其他分派；及
- 該等架構合約條款對本集團而言屬公平合理，並符合股東及本公司之整體利益。

有關武漢聚方科技之架構合約

- (i) 劉偉、求偉芹及金山世遊(武漢)網絡科技有限公司(「金山世遊(武漢)網絡科技」，前稱「西山居科技(武漢)有限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六日訂立借款協議，據此，金山世遊(武漢)網絡科技向劉偉及求偉芹分別貸出人民幣800,000元及人民幣200,000元之免息貸款，以認購及悉數支付武漢金山世遊聚方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武漢聚方科技」)之全部註冊資本。該等貸款無特定到期日，金山世遊(武漢)網絡科技可隨時要求償還。根據中國法律，劉偉及求偉芹須把彼等於武漢聚方科技之股權轉讓給金山世遊(武漢)網絡科技或其指定的第三方，藉以償還貸款。此外，該轉讓的武漢聚方科技的股權佔該等借款方在償還通知發出之日對武漢聚方科技持有的股權的比例應與被要求償還的款項佔該等借款方在借款協議簽署之日所借款項的比例相同。
- (ii) 求偉芹、劉偉、金山世遊(武漢)網絡科技及武漢聚方科技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六日訂立股東表決權委託協議，據此，劉偉及求偉芹不可撤回地把彼等於武漢聚方科技之股東權利委託予金山世遊(武漢)網絡科技或其指定人士，包括但不限於投票權及指定和提名武漢聚方科技之董事、經理等高級管理人員之權利。
- (iii) 劉偉、求偉芹、金山世遊(武漢)網絡科技及武漢聚方科技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六日訂立獨家轉股期權協議，據此，金山世遊(武漢)網絡科技已被授予一項不可撤銷的獨家期權，可隨時要求購入或指定第三方購入劉偉及求偉芹於武漢聚方科技的全部或部分股權，價格為屆時劉偉及求偉芹在借款協議項下對金山世遊(武漢)網絡科技各自所負的對應債務金額。但若屆時中國法律所允許的最低轉讓價高於該債務金額，則轉讓價應以中國法律所允許的最低價格為準。儘管有上述規定，在符合中國法律和法規的前提下，劉偉及求偉芹應共同豁免金山世遊(武漢)網絡科技對於中國法律所允許的最低行使價高於該債務金額的部份的支付義務。

當金山世遊(武漢)網絡科技行使轉股期權時，金山世遊(武漢)網絡科技有權通過直接取消屆時劉偉及求偉芹對金山世遊(武漢)網絡科技所負債務的方式來支付轉讓價。所取消的債務佔劉偉及求偉芹屆時所負總債務的比例應等同於劉偉及求偉芹轉讓的股權佔其持有武漢聚方科技總股權的比例。此外，金山世遊(武漢)網絡科技亦已被授予一項不可撤銷的獨家期權，可隨時要求按中國法律所允許的最低價格購入或指定第三方購入武漢聚方科技的全部或部分資產。

- (iv) 金山世遊(武漢)網絡科技及武漢聚方科技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六日訂立獨家技術開發、支持和諮詢協議，據此，金山世遊(武漢)網絡科技願意按協議規定的條款、條件及代價向武漢聚方科技提供及武漢聚方科技願意按協議規定的條款、條件及定價獨家接受技術開發、支持和諮詢服務，該協議無限期，除非金山世遊(武漢)網絡科技根據協議條款提出終止。武漢聚方科技應付金山世遊(武漢)網絡科技之服務費之結算期將由雙方另行協商及約定。相關服務費相當於武漢聚方科技當年業務收入扣除雙方認可的武漢聚方科技業務成本後餘額的80%至100%的業績服務費以及雙方另行約定的，金山世遊(武漢)網絡科技應武漢聚方科技不時要求而提供的特定諮詢服務和技術服務的服務費，且金山世遊(武漢)網絡科技有權自主決定調整上述服務費。金山世遊(武漢)網絡科技及成都金山世遊聚方科技有限公司(「成都金山世遊聚方科技」，前稱「成都聚方科技有限公司」)(武漢聚方科技的附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八日訂立獨家技術開發、支持和諮詢協議，據此，金山世遊(武漢)網絡科技願意按協議規定的條款、條件及代價向成都金山世遊聚方科技提供及成都金山世遊聚方科技願意按協議規定的條款、條件及定價獨家接受技術開發、支持和諮詢服務，該協議無限期，除非金山世遊(武漢)網絡科技根據協議條款提出終止。成都金山世遊聚方科技應付金山世遊(武漢)網絡科技之服務費之結算期將由雙方另行協商及約定。相關服務費相當於成都金山世遊聚方科技當年業務收入扣除雙方認可的成都金山世遊聚方科技業務成本後餘額的80%至100%的業績服務費以及雙方另行約定的，金山世遊(武漢)網絡科技應成都金山世遊聚方科技不時要求而提供的特定諮詢服務和技術服務的服務費，且金山世遊(武漢)網絡科技有權自主決定調整上述服務費。
- (v) 劉偉、求偉芹、金山世遊(武漢)網絡科技及武漢聚方科技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六日訂立業務經營協議，據此，劉偉、求偉芹及武漢聚方科技將就武漢聚方科技日常經營活動向金山世遊(武漢)網絡科技作出相應的承諾及保證(有效期十年，除非金山世遊(武漢)網絡科技提出終止)，以確保武漢聚方科技履行與金山世遊(武漢)網絡科技訂立之協議項下之義務。劉偉、求偉芹、金山世遊(武漢)網絡科技、武漢聚方科技及成都金山世遊聚方科技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八日訂立業務經營協議，據此，劉偉、求偉芹、武漢聚方科技及成都金山世遊聚方科技將就成都金山世遊聚方科技日常經營活動向金山世遊(武漢)網絡科技作出相應的承諾及保證(有效期十年，除非金山世遊(武漢)網絡科技提出終止)，以確保成都金山世遊聚方科技履行與金山世遊(武漢)網絡科技訂立之協議項下之義務。

董事報告書 (續)

- (vi) 劉偉、求偉芹、金山世遊(武漢)網絡科技及武漢聚方科技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六日訂立股權質押協議，據此，劉偉及求偉芹同意將彼等各自於武漢聚方科技的全部股權及任何增加的注資質押予金山世遊(武漢)網絡科技，並賦予金山世遊(武漢)網絡科技第一受償質押權，且武漢聚方科技同意該等股權質押安排作為劉偉、求偉芹、武漢聚方科技及成都金山世遊聚方科技履行其上述借款協議、股東表決權委託協議、獨家轉股期權協議、獨家技術開發、支持和諮詢協議及業務經營協議之責任以及對相關擔保債務清償之擔保。擔保債務指因劉偉、求偉芹、武漢聚方科技及成都金山世遊聚方科技的任何違約事件而遭受的全部直接、間接、衍生損失和可預期利益的喪失，及金山世遊(武漢)網絡科技為強制劉偉、求偉芹及武漢聚方科技執行上述借款協議、股東表決權委託協議、獨家轉股期權協議、獨家技術開發、支持和諮詢協議及業務經營協議項下所負的所有協議義務而發生的所有費用。

有關武漢聚方科技的安排和現有的與金山奇劍及成都數字娛樂有關的架構合約的安排大致相若。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與金山奇劍及成都數字娛樂有關的架構合約的複製無須遵守公告及股東批准的嚴格規定，惟須於本公司年報作出相關披露。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有關武漢聚方科技之架構合約及確認：

- 該等架構合約與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四日發出的招股章程所披露者相似及一致；
-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武漢聚方科技並無向彼等股本權益持有人分派任何其後未以其他方式轉讓或轉撥予本集團的股息或作任何其他分派；及
- 該等架構合約條款對本集團而言屬公平合理，並符合股東及本公司之整體利益。

有關世遊珠海之架構合約

- (i) 13名自然人股東(統稱「世遊珠海自然人股東」)(各自為世遊珠海、北京數字娛樂的股東，連同世遊珠海自然人股東統稱「世遊珠海股東」)與世遊武漢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七日訂立貸款協議(「世遊珠海貸款協議」)，據此，世遊武漢向世遊珠海股東提供本金額為人民幣1,000,000元之免息貸款，無固定到期日，而世遊武漢可隨時要求世遊珠海及北京數字娛樂各自的自然人股東還款。根據世遊珠海貸款協議，世遊珠海的股東須透過將其於世遊珠海的股權轉讓予世遊武漢或其指定第三方之方式償還貸款，而於還款通知日期，世遊珠海的股東於世遊珠海持有的股權中將予轉讓之股權須相當於還款要求於還款通知日期佔貸款協議項下本金總額之相同百分比。
- (ii) 世遊珠海、北京數字娛樂、世遊武漢及世郵珠海之自然人股東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七日訂立股東表決權委託協議(「世遊珠海股東表決權協議」)，據此，世遊珠海及北京數字娛樂之自然人股東各自不可撤回地將彼等於世遊珠海之股東權利委託予世遊武漢或世遊武漢指定之人士，包括但不限於表決權及提名世遊珠海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權利。

- (iii) 世遊珠海自然人股東、北京數字娛樂、世遊武漢及世遊珠海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七日訂立獨家認購期權協議(「**世遊珠海認購期權協議**」)，據此，(i)世遊武漢已獲授一項獨家不可撤回期權，以根據世遊珠海認購期權協議之條款及適用中國法律購買或以其他方式指定實體或個人購買世遊珠海之全部股權；及(ii)世遊武漢已獲授一項獨家不可撤回期權，以於據此釐定之時間及方式或以其他方式指定實體或個人購買，根據世遊珠海認購期權協議之條款及適用中國法律，以中國法律允許之最低價格購買世遊珠海擁有之全部或部分資產。
- (iv) 世遊珠海自然人股東、北京數字娛樂、世遊武漢及世遊珠海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七日訂立股權質押協議(「**世遊珠海股權質押協議**」)，據此，世遊珠海股東(作為質押人)同意以世郵武漢為受益人質押其所持有之全部世遊珠海股權(及任何新增注資)，作為履行彼等各自於世遊珠海貸款協議、世遊珠海認購期權協議、世遊珠海股東表決權協議、世遊珠海業務經營協議(定義見下文)及世遊珠海股權質押協議項下之責任，以及世遊珠海履行上述相關協議及獨家技術開發、支持和諮詢協議之擔保。
- (v) 世遊珠海及世遊武漢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七日訂立獨家技術開發、支持和諮詢協議，據此，世遊武漢將向世遊珠海提供諮詢服務、技術開發及經營管理支持。相關服務費包括業績服務費(扣除世郵珠海相互協定之業務成本後，世遊珠海本年度業務收入之餘下80%至100%)及相互協定之服務費(就世遊武漢不時應世遊珠海要求提供之特定諮詢服務及技術服務而言)。世遊武漢有權酌情調整上述服務費。
- (vi) 世遊珠海自然人股東、北京數字娛樂、世遊武漢及世遊珠海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七日訂立業務經營協議(「**世遊珠海業務經營協議**」)，據此，世遊珠海股東及世遊珠海須各自就世遊珠海之日常經營向世遊武漢作出相關承諾及保證，為期十年(除非世遊武漢另行終止)，以確保世遊珠海履行與世遊珠海有關之相關架構合約項下之責任。
- (vii) 世遊珠海自然人股東、北京數字娛樂、世遊武漢及世遊珠海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一日訂立補充協議，據此，世遊珠海自然人股東之一劉江將其於世遊珠海之股權轉讓予另一名自然人股東鄭可，且劉江於世遊珠海貸款協議、世遊珠海認購期權協議、世遊珠海股東表決權協議、世遊珠海業務經營協議及世遊珠海股權質押協議項下之所有權利及責任應轉讓及更替予鄭可。訂約方將繼續按照上述協議行使彼等之權利及責任。

有關世遊珠海的安排與有關金山奇劍及成都數字娛樂的現有架構合約項下的安排大致相若。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有關世遊珠海之架構合約及確認：

- 該等架構合約與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四日發出的招股章程所披露者相似及一致；
-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世遊珠海並無向彼等股本權益持有人分派任何其後未以其他方式轉讓或轉撥予本集團的股息或作任何其他分派；及
- 該等架構合約條款對本集團而言屬公平合理，並符合股東及本公司之整體利益。

董事報告書(續)

3. 持續關連交易

與小米集團之間的持續關連交易

本公司與小米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日訂立一份框架協議(「**框架協議**」)。根據框架協議，(i)本集團將向小米集團提供若干綜合服務，主要包括雲服務、推廣服務、郵箱定制開發服務及廣告代理服務；(ii)本集團將與小米集團共同經營由本集團提供的遊戲；(iii)本集團將向小米集團提供硬件產品(主要包括獨立第三方製造的服務器、存儲設備、負載均衡器及其他硬件產品)；(iv)小米集團將向本集團提供若干綜合服務，主要包括推廣服務、軟件開發服務、餐廳服務以及其他配套服務；及(v)小米集團將向本集團提供產品，期限為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

為重續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來三個年度框架協議項下之交易，本公司與小米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的新框架協議，據此：(i)本集團將向小米集團提供若干綜合服務，主要包括推廣服務、郵箱定制開發服務以及授權及訂閱服務；(ii)本集團將與小米集團共同經營由本集團提供的遊戲；(iii)小米集團將向本集團提供若干綜合服務，主要包括推廣服務、餐飲服務以及其他配套服務；及(iv)小米集團將向本集團提供產品，期限為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

小米為本公司董事兼主要股東雷軍先生之聯繫人士。雷軍先生持有小米多數投票權，而小米的其他權益由獨立第三方持有，故小米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本公司與小米訂立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日、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六日、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的公告。

下文持續關連交易的年度上限與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產生或收取的實際交易金額之比較載於下表：

	二零二四年 年度上限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四年 實際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小米集團應付之費用		
本集團提供推廣服務	1.00	0.13
本集團提供郵箱定制開發服務	5.00	2.66
本集團提供授權及訂閱服務	5.00	3.37
共同經營本集團提供的遊戲	55.00	5.35
本集團應付之費用		
小米集團提供推廣服務	20.00	0.19
小米集團提供推廣及其他配套服務	15.00	5.21
小米集團提供產品	2.00	1.51

由於自二零二零年五月八日完成分拆及獨立上市後，金山雲不再為本公司附屬公司，金山雲與小米集團之交易不再構成本集團之關連交易，因此，上述二零二四年實際金額不再包含金山雲與小米集團之相關交易金額。

KOSC與小米新加坡之間的廣告服務協議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九日，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Kingsoft Office Software Corporation Limited(「KOSC」)與Xiaomi Technologies Singapore Pte. Ltd(「小米新加坡」)訂立廣告服務協議，內容有關於KOSC應用程式向小米新加坡及／或小米新加坡客戶提供海外廣告服務。廣告服務協議的期限自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KOSC將於KOSC應用程式向小米新加坡及／或小米新加坡客戶提供海外廣告服務。透過在小米新加坡全權決定的WPS Office安卓版應用程式的APK或SDK中接入小米新加坡廣告變現聚合，KOSC海外版應用程式的所有廣告流量將提供給小米新加坡。為了便利，小米新加坡將為小米新加坡海外移動裝置(包括所有系列的手機及平板電腦)提供WPS Office安卓版應用程式的免費原廠預安裝服務。

根據廣告服務協議，KOSC將授予小米新加坡免版稅、非獨家、全球性、不可轉讓的有限許可，在廣告服務協議年內，根據廣告服務協議的條款訪問及使用廣告服務。小米新加坡將授予KOSC非獨家、全球性、不可轉讓、免版稅的許可，以複製、分發、展示、編輯、修改、增強及以其他方式按照廣告服務協議的條款使用廣告，包括但不限於向終端用戶分發與任何廣告活動有關的廣告。

於廣告服務協議日期，小米新加坡為小米的全資附屬公司，而小米為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股東雷軍先生的聯繫人。雷軍先生持有小米的大部分投票權，而小米的其他權益則由獨立第三方持有。因此，小米新加坡是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KOSC與小米新加坡之間訂立的廣告服務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將成為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有關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相關風險評估及內部監控措施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九日的公告。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廣告服務協議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年度上限為2,970,000美元，而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已產生的實際交易金額為2,970,000美元。

與金山雲集團之間的持續關連交易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四日，本公司與金山雲訂立貸款融資框架協議(「貸款融資框架協議」)，內容有關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五日起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融資期(「融資期」)內提供本金金額最多為人民幣15億元的貸款融資(「貸款融資」)。受限於貸款融資框架協議的條款，於提款條件獲達成後，金山雲集團的相關成員公司(各自為「借款人」)可於相關提款日期前10個工作日內透過向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各自為「貸款人」)發出書面通知申請提款。

於貸款融資框架協議日期，金山雲分別由本公司及小米(本公司董事兼主要股東雷軍先生之聯繫人士)持有37.40%及12.25%權益。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金山雲構成本公司的共同持有實體。故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訂立貸款融資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金山雲集團從事雲技術研發及提供相關服務，已在雲服務行業深耕10餘年，積累了大量的技術與人才，其在本集

董事報告書(續)

團雲戰略中扮演重要角色。算力服務作為雲計算的延伸，市場需求旺盛，未來發展空間巨大。通過向金山雲提供貸款支持，我們將有力地推動金山雲在算力領域的佈局，進一步促進整個集團雲業務相關生態系統的戰略協同。

同時，為金山雲提供的貸款支持，為金山雲購置算力設備、抓住算力行業發展機遇提供了堅實的基礎，有利於提升本公司的長期股東價值。

於訂立貸款融資框架協議項下的相關特定貸款協議前，本集團已對相關借款人進行盡職調查及信貸評估工作，以了解及核實借款人的背景、財務狀況及貸款融資的目的等多項資料。其已獲取及審閱以下資料及文件，以評估借款人的背景、財務實力及還款能力，包括惟不限於：

(1).審閱及評估金山雲集團的當時財務狀況及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現金流量預測，並基於當前財務狀況，經考慮無抵押貸款融資的短期信貸性質(須於10個月內償還)，連同採取的其他信貸風險評估步驟，本公司同意提供無固定資產抵押的貸款融資框架協議項下的首次提款；(2).相關借款人及金山雲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公司文件，例如相關借款人的公司章程、註冊證書、股東名冊及章程文件；(3).於金山雲集團、納斯達克及聯交所網站刊載金山雲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4).相關借款人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及相關借款人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十一個月的管理賬目；及(5).借款人的業務資料、財務資料、借款目的的商業實質、借款理由的充足性、借款期限及借款金額的合理性，以及還款信用增級計劃。

根據盡職調查及風險評估結果，並經評估金山雲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評定相關借款人的信譽，本公司同意提供貸款融資及訂立貸款融資框架協議。經考慮(i)金山雲相關附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ii)以本集團為受益人設立的固定資產抵押；(iii)金山雲集團的聲譽、誠信及背景；(iv)金山雲集團的上市地位；及(v)本公司及／或相關貸款人監管的相關借款人指定賬戶，董事認為向相關借款人授出貸款融資所涉及的信貸風險屬可接受。

作為收回及追討未償還貸款及應計利息的措施，本集團將透過(其中包括)留意金山雲集團的公開可得資料、對相關借款人進行最新信貸評估，以及取得及審閱其最新財務報表及業務資料，持續監察相關借款人的狀況，以定期識別相關借款人的任何違規情況及關於貸款融資的重大財務事件。

就貸款融資的相關提款而言，為監察相關特定貸款協議及抵押文件的履行情況，以及減低與貸款融資有關的違約風險，本公司已採取以下內部監控措施，並認為有關措施充足及充分以保障其資產：

(1).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將透過促進及維持訂約方之間的定期溝通及積極互動對金山雲集團的營運進行持續監察，並確保貸款融資根據上述目的使用；(2).本公司會計部的指定員工將審視每次提款申請及密切監察未償還提取總額結餘，並至少每月向本公司財務主任／財務總監匯報最新狀況，以確保其不超過年度上限。監察受監管賬戶以維持結餘水平，確保可涵蓋融資期間的全部未付利息金額；及掌握金山雲集團的收入狀況，以持續評估償還貸款

融資的風險；(3)本公司財務主任／財務總監將每半年向董事會匯報交易狀況；(4)當未償還提取總額結餘即將達到年度上限時，本公司將設置警報。倘貸款融資的本金總額預期將超過年度上限，本公司可及時重新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及(5)本公司的內部監控部門及相關人員將監察及確保貸款融資框架協議、特定貸款協議、公司擔保協議及固定資產抵押項下擬進行的所有交易均按其各自的條款進行。

有關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相關風險評估及內部監控措施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四日的公告。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貸款融資框架協議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5億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產生的實際交易金額為人民幣10億元。

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受聘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審計或審閱歷史財務資料以外的鑒證工作」並參考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對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就本集團上文所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發出並無保留意見的函件，當中載有其發現結果及結論。本公司已向聯交所提供核數師函件副本。

4. 關連方交易

年內關連方交易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1。於財務報表附註41披露的若干關連方交易亦構成如上文披露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上文所示的關連人士及本集團之間的相關若干交易於本年度已經達成及／或正在進行，及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的有關要求已作出相關披露。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的守則條文，惟對第D.1.2條守則條文有所偏離。詳情亦請參閱本年報所載企業管治報告。

核數師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已經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核，該核數師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任滿告退，惟符合資格且願應聘續任。

優先購買權

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並無載有優先購買權之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

董事報告書 (續)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有關本集團財務風險之詳情，請參閱本報告內的財務報表附註44。有關外匯風險之詳情，請參閱本報告內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多項其他因素(包括全球或中國經濟下滑、整體競爭環境及國際政策)或會影響本集團的業績及業務。

代表董事會

主席
雷軍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十九日



Ernst & Young
27/F, One Taikoo Place
979 King's Road
Quarry Bay,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致金山軟件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持續經營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69至188頁的金山軟件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此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表、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和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公允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進行審計並形成意見的背景下來進行處理的，我們不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我們對下述每一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描述也以此為背景。

我們已經履行了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闡述的責任，包括與這些事項相關的責任。相應地，我們的審計工作包括執行為應對評估的合併財務報表重大錯報風險而設計的程序。我們執行審計程序的結果，包括應對下述事項所執行的程序，為隨附合併財務報表發表審計意見提供了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該關鍵審計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
於聯營公司、Cheetah Mobile Inc.及Kingsoft Cloud Holdings Limited的投資減值	
<p>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於若干聯營公司、Cheetah Mobile Inc. (「獵豹移動」)及Kingsoft Cloud Holdings Limited (「金山雲」)持有重大投資合共人民幣2,494,875,000元。貴集團對於聯營公司之兩筆投資之賬面值計提減值撥備約人民幣7,785,767,000元。</p> <p>當出現減值跡象，於聯營公司之投資須進行減值評估。對於出現減值跡象的投資而言，管理層在貴集團聘用的外部估值師的協助下，釐定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之可收回金額。釐定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及確定假設需要管理層作出重大判斷及估計，包括所採用的增長率及折現率。</p> <p>有關會計政策、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以及於聯營公司投資的披露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4「重大會計政策」、附註3「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及附註21「於聯營公司之投資」。</p>	<p>我們的審計程序包括評估管理層就聯營公司之投資是否存在減值跡象所進行的評估。</p> <p>對於出現減值跡象的投資而言，我們在內部估值專家的協助下，評估管理層於釐定可收回金額時使用的估值方法、主要假設及參數。我們透過參考過往增長率、投資對象之業務計劃及預算、當前行業、市場及經濟趨勢及其他有關外部資料評估收益增長率，並透過參考行業知識及內部估值專家的獨立研究評估折現率。</p> <p>我們亦評估貴集團為評估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的可收回金額及減值指標而委聘的外部估值師的才能、能力、客觀性及獨立性。</p> <p>我們亦評估貴集團對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的減值披露的充分性。</p>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該關鍵審計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
<p>股份支付</p>	
<p>貴集團設有數項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以向為貴集團業務之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人士提供激勵及獎勵。</p> <p>股份酬金成本參考授出日期的購股權及具購股權特徵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公允價值進行計量。公允價值由管理層在貴集團聘用的外部估值師的協助下確定，而有關成本，連同權益相應增加部分，在歸屬期間內在損益中確認為股份酬金成本。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確認股份酬金成本為人民幣275,867,000元。釐定購股權及獎勵股份的公允價值及沒收率需要管理層作出重大判斷及估計，並且基於假設。</p> <p>有關會計政策、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以及股份支付的披露載入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4「重大會計政策」、附註3「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及附註35「股份酬金成本」。</p>	<p>我們的審計程序包括檢討關鍵資料(即購股權及獎勵股份的授出日期和數目以及歸屬條款)、評價外部估值師的專業勝任能力、客觀性及獨立性，並且在內部評估專家的協助下評估對購股權及具購股權特徵的受限制股份單位進行估值時採用的方法、假設及參數，如股息收益率、預期波幅、無風險利率及加權平均股價。就已授出獎勵股份而言，我們檢討該等股份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p> <p>我們重新計算年內錄得的股份酬金成本，並檢討沒收率之估計。我們亦評價了貴集團對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以及相關假設的詳細披露。</p>

刊載於年度報告內的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度報告內的信息，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報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報，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董事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公允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合併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終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協助貴公司董事履行職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對全體股東作出報告，除此以外，本報告並無其他用途。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報存在時總能發現。錯報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合併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報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報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公允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計劃和執行集團審計，以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對合併財務報表形成意見提供基礎。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審閱為集團審計而執行的審計工作。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採取行動消除威脅或應用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黃國賢。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二五年三月十九日

合併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	10,317,904	8,533,611
收益成本		(1,737,428)	(1,503,268)
毛利		8,580,476	7,030,343
研究及開發成本		(3,045,393)	(2,683,596)
銷售及分銷開支		(1,345,903)	(1,470,493)
行政開支		(634,304)	(661,431)
股份酬金成本	7	(275,867)	(313,874)
其他收入	5	379,843	374,586
其他開支		(12,229)	(48,653)
其他虧損，淨額	6	(153,770)	(32,160)
財務收入	8	720,580	629,199
財務成本	9	(178,656)	(168,890)
分佔溢利及虧損：			
合營公司	20	10,272	(19,945)
聯營公司	21	(913,795)	(1,146,234)
除稅前溢利	7	3,131,254	1,488,852
所得稅開支	12	(334,158)	(273,664)
本年度溢利		2,797,096	1,215,188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551,613	483,457
非控股權益		1,245,483	731,731
		2,797,096	1,215,188
		人民幣	人民幣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14		
基本		1.16	0.36
攤薄		1.11	0.34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度溢利	2,797,096	1,215,188
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於後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為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換算差額：		
呈列貨幣換算差額	(102,382)	(29,429)
清算並出售附屬公司重新分類為損益	—	(5,715)
視為出售聯營公司重新分類為損益	(2,240)	(5,450)
分佔聯營公司其他綜合收益	16,776	71,296
於後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為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虧損)淨額	(87,846)	30,702
於後續期間將不會重新分類為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換算差額：		
本公司呈列貨幣換算差	144,835	70,114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		
公允價值變動(除稅後)	(654)	195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其他綜合虧損	(120)	(30,529)
於後續期間將不會重新分類為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淨額	144,061	39,780
本年度其他綜合收益(除稅後)	56,215	70,482
本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2,853,311	1,285,670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602,668	542,660
非控股權益	1,250,643	743,010
	2,853,311	1,285,670

合併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2,215,482	1,983,123
投資物業	16	164,075	169,831
使用權資產	17	335,986	376,936
商譽	18	185,564	185,564
其他無形資產	19	83,944	93,393
於合營公司之投資	20	831,645	461,220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21	3,484,092	4,475,829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	22	17,814	18,46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3	551,270	406,196
遞延稅項資產	33	137,223	106,92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4	36,983	24,018
非流動資產總額		8,044,078	8,301,498
流動資產			
存貨	25	11,465	15,626
應收貿易賬款	26	698,070	785,231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7	2,945,726	2,224,33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3	2,764,308	3,591,493
受限制現金	28	5,806	5,337
現金及銀行存款	28	23,815,022	20,271,193
流動資產總額		30,240,397	26,893,214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29	478,381	533,49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30	2,056,722	1,617,145
租賃負債	17	22,533	37,512
合約負債	31	2,822,856	2,429,120
應付所得稅		343,107	263,162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	32	2,985,899	—
衍生金融工具		7,116	—
流動負債總額		8,716,614	4,880,438
流動資產淨額		21,523,783	22,012,77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9,567,861	30,314,274

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31	929,952	574,547
遞延稅項負債	33	205,294	294,448
租賃負債	17	11,782	29,496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	32	—	2,770,192
其他非流動負債		8,431	65,506
衍生金融工具		—	6,828
非流動負債總額		1,155,459	3,741,017
資產淨額		28,412,402	26,573,257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34	5,187	5,292
股份溢價賬	34	1,439,985	2,187,981
庫存股份	34	(137,342)	(306,558)
可換股債券權益部分	32	468,700	468,700
儲備	36	20,679,746	18,933,618
		22,456,276	21,289,033
非控股權益		5,956,126	5,284,224
權益總額		28,412,402	26,573,257

雷軍
董事

鄒濤
董事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已發行股本 (附註34)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賬 (附註34)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份 (附註34) 人民幣千元	可換股債券 權益部分 (附註32)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附註36) 人民幣千元	股份酬金 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資本 儲備 (附註36)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 收益的 公允價值 儲備 人民幣千元	外匯換算 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5,292	2,187,981	(306,558)	468,700	1,093,947	762,575	5,863,649	11,208	324,920	10,877,319	21,289,033	5,284,224	26,573,257
本年度溢利	—	—	—	—	—	—	—	—	—	1,551,613	1,551,613	1,245,483	2,797,096
本年度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之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	—	—	—	—	—	—	(654)	—	—	(654)	—	(654)
呈列貨幣換算差額	—	—	—	—	—	—	—	—	37,293	—	37,293	5,160	42,453
視為出售聯營公司重新分類為損益	—	—	—	—	—	—	—	—	(2,240)	—	(2,240)	—	(2,240)
分佔聯營公司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	—	—	—	—	—	—	(120)	16,776	—	16,656	—	16,656
本年度綜合收益/(虧損)總額	—	—	—	—	—	—	—	(774)	51,829	1,551,613	1,602,668	1,250,643	2,853,311
派付予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	—	—	—	—	—	—	—	—	—	—	(690,855)	(690,855)
已宣派二零二三年末期股息(附註13)	—	(170,337)	—	—	—	—	—	—	—	—	(170,337)	—	(170,337)
股份酬金成本(附註35)	—	—	—	—	—	168,322	—	—	—	—	168,322	107,841	276,163
歸屬及結付獎勵股份(附註35)	—	22,728	2,210	—	—	(24,938)	—	—	—	—	—	—	—
行使及歸屬附屬公司發行之獎勵股份	—	—	—	—	—	(109,440)	138,527	—	—	—	29,087	28,900	57,987
分佔聯營公司儲備	—	—	—	—	—	—	(3,612)	—	—	—	(3,612)	—	(3,612)
購回獎勵計劃股份(附註34)	—	—	(36,388)	—	—	—	—	—	—	—	(36,388)	—	(36,388)
購回以作註銷之股份(附註34)	—	—	(397,098)	—	—	—	—	—	—	—	(397,098)	—	(397,098)
溢利分配	—	—	—	—	273,458	—	—	—	—	(273,458)	—	—	—
附屬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	—	(25,399)	—	—	—	(25,399)	(24,627)	(50,026)
已註銷的股份(附註34)	(105)	(600,387)	600,492	—	—	—	—	—	—	—	—	—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187	1,439,985	(137,342)	468,700	1,367,405 [#]	796,519 [#]	5,973,165 [#]	10,434 [#]	376,749 [#]	12,155,474 [#]	22,456,276	5,956,126	28,412,402

[#] 該等儲備賬包括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的其他合併儲備人民幣20,679,746,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8,933,618,000元)。

合併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已發行股本 (附註34)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賬 (附註34)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份 (附註34) 人民幣千元	可換股債券 權益部分 (附註32)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附註36) 人民幣千元	股份酬金 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資本 儲備 (附註36)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 收益的 公允價值 儲備 人民幣千元	外匯換算 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5,281	2,213,361	(29,059)	468,700	845,472	741,669	4,310,015	41,542	235,383	10,669,132	19,501,496	4,654,971	24,156,467
本年度溢利	—	—	—	—	—	—	—	—	—	483,457	483,457	731,731	1,215,188
本年度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之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	—	—	—	—	—	—	195	—	—	195	—	195
呈列貨幣換算差額	—	—	—	—	—	—	—	—	29,406	—	29,406	11,279	40,685
清算附屬公司重新分類為損益	—	—	—	—	—	—	—	—	(5,715)	—	(5,715)	—	(5,715)
視為出售聯營公司重新分類為損益	—	—	—	—	—	—	—	—	(5,450)	—	(5,450)	—	(5,450)
分佔聯營公司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	—	—	—	—	—	—	(30,529)	71,296	—	40,767	—	40,767
本年度綜合收益/(虧損)總額	—	—	—	—	—	—	—	(30,334)	89,537	483,457	542,660	743,010	1,285,670
派付予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	—	—	—	—	—	—	—	—	—	—	(333,324)	(333,324)
已宣派二零二二年末期股息(附註13)	—	(162,831)	—	—	—	—	—	—	—	—	(162,831)	—	(162,831)
股份酬金成本(附註35)	—	—	—	—	—	211,953	—	—	—	—	211,953	112,792	324,745
行使購股權(附註35)	2	18,585	—	—	—	(6,636)	—	—	—	—	11,951	—	11,951
歸屬及結付獎勵股份(附註35)	9	118,866	1,476	—	—	(120,351)	—	—	—	—	—	—	—
行使及歸屬附屬公司發行之獎勵股份	—	—	—	—	—	(64,060)	75,702	—	—	—	11,642	10,659	22,301
分佔聯營公司儲備	—	—	—	—	—	—	4,924	—	—	—	4,924	—	4,924
購回獎勵計劃股份(附註34)	—	—	(55,429)	—	—	—	—	—	—	—	(55,429)	—	(55,429)
已購回的股份(附註34)	—	—	(223,546)	—	—	—	—	—	—	—	(223,546)	—	(223,546)
溢利分配	—	—	—	—	248,475	—	—	—	—	(248,475)	—	—	—
附屬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	—	1,446,213	—	—	—	1,446,213	96,116	1,542,329
清算一間附屬公司	—	—	—	—	—	—	26,795	—	—	(26,795)	—	—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292	2,187,981	(306,558)	468,700	1,093,947 ^a	762,575 ^a	5,863,649 ^a	11,208 ^a	324,920 ^a	10,877,319 ^a	21,289,033	5,284,224	26,573,257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3,131,254	1,488,852
調整：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7	6	8,696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折舊	7	156,522	155,939
使用權資產折舊	7	45,932	52,343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7	24,383	31,290
財務成本	9	178,649	168,890
財務收入	8	(720,580)	(629,19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收益淨額	6	(56,456)	(104,035)
清算附屬公司的收益	6	—	(5,715)
清算一間合營公司的收益	6	(106)	—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的收益	6	(3,632)	—
視為出售聯營公司的虧損	6	162,536	67,635
股份酬金成本	7	275,867	313,874
分佔合營公司(收益)/虧損	20	(10,272)	19,945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21	913,795	1,146,234
匯兌差額，淨額	6	43,337	67,196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7	15,241	13,779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減值	6	8,091	7,079
		4,164,567	2,802,803
應收貿易賬款減少		72,246	48,508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增加		(27,732)	(37,612)
存貨減少		4,161	2,709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2,965)	4,026
應付貿易賬款(減少)/增加		(55,433)	78,325
合約負債增加		749,141	508,20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減少)/增加		(66,988)	55,973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10,365)	3,391
經營產生的現金		4,816,632	3,466,324
已收利息		131,847	316,770
已付所得稅		(361,319)	(294,348)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4,587,160	3,488,746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580,790	90,761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項目	(409,777)	(457,394)
購買其他無形資產	(16,397)	(16,578)
於獲得時原本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存款增加淨額	(8,503,901)	(4,399,159)
贖回/(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744,088	(550,01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787	455
於一間合營公司之投資	(360,000)	(340,000)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69,612)	(304,897)
其他貸款增加	(499,500)	(508,800)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	9,592
清算一間合營公司	106	—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所得款項	9,185	—
自一間聯營公司收取的股息	291	—
出售其他無形資產所得款項	207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8,523,733)	(6,476,034)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行使購股權之所得款項		—	11,951
行使一間附屬公司所發行購股權的所得款項		62,052	22,361
一間附屬公司發行購股權及股份獎勵的現金結算		(4,064)	(60)
購回股份		(433,486)	(278,975)
租賃付款本金部分		(37,277)	(95,184)
支付母公司擁有人的股息	13	(170,337)	(162,831)
派付予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430,330)	(362,683)
已付利息		(20,210)	(21,803)
部分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所得現金		—	1,543,087
購回一間附屬公司之間股份		(100,028)	—
發行一間附屬公司之優先股		50,000	—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1,083,680)	655,86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淨額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8,707,372	11,018,882
外幣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16,467	19,915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703,586	8,707,37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28	2,659,753	5,271,983
於獲得時原本到期日不足三個月的無抵押定期存款	28	1,043,833	3,435,389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8	3,703,586	8,707,372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金山軟件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一九九八年三月二十日根據英屬處女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五日，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零四年修訂本)遷冊至開曼群島。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開曼群島。本公司之股份自二零零七年十月九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的主要經營場所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市海澱區西二旗中路33號小米科技園D棟。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涉及以下主要業務：

- 研發以及提供WPS Office、WPS 365、WPS AI等辦公產品及服務；及
- 研發遊戲，以及提供端遊、手遊等服務。

附屬公司及結構化實體資料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持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及結構化實體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Kingsoft Entertainment Software Holdings Limited (「KES Holdings」)	開曼群島	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Seasun Holdings Limited (「西山居」)	開曼群島	3,681,158美元	—	72	投資控股
Kingsoft Shiyu Holdings Limited (「金山世遊」)	開曼群島	552,632美元	—	76	投資控股
Kingsoft Entertainment Software Corporation Limited	香港	10,000,000港元	—	100	投資控股、遊戲運營及分銷
Seasun Games Corporation Limited	香港	18,600,000港元	—	72	投資控股及提供遊戲服務
金山世遊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	76	投資控股及提供遊戲服務
成都金山互動娛樂科技有限公司(i)(ii)(iii)	中國大陸	人民幣1,200,000,000元	—	100	遊戲研發
北京金山奇劍數碼科技有限公司(i)(ii)(iv)	中國大陸	人民幣1,500,000元	—	100	網絡遊戲及應用軟件的短信及無線網絡業務推廣及運營
成都金山數字娛樂科技有限公司(i)(iii)(iv)	中國大陸	人民幣110,000,000元	—	100	娛樂軟件產品的推廣及運營
成都西山居互動娛樂科技有限公司(i)(ii)(iii)	中國大陸	人民幣15,000,000元	—	72	遊戲研發
珠海西山居世遊科技有限公司(i)(iii)(iv)	中國大陸	人民幣10,000,000元	—	72	娛樂軟件產品的推廣及運營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附屬公司及結構化實體資料(續)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持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及結構化實體詳情如下：(續)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成都西山居世遊科技有限公司(i)(ii)(iv)	中國大陸	人民幣10,000,000元	—	72	娛樂軟件產品的推廣及運營
珠海金山數字網絡科技有限公司(i)(iii)	中國大陸	人民幣10,000,000元	—	72	網絡遊戲研發
金山世遊(武漢)網絡科技有限公司(i)(ii)(iii)	中國大陸	人民幣333,000,000元	—	76	網絡遊戲研發
武漢聚方科技有限公司(i)(iii)(iv)	中國大陸	人民幣1,000,000元	—	76	網絡遊戲研發
成都金山世遊聚方科技有限公司(i)(iii)(iv)	中國大陸	人民幣1,000,000元	—	76	娛樂軟件產品的推廣及運營
海南西山居互動娛樂科技有限公司(i)(iii)(iv)	中國大陸	人民幣1,000,000元	—	72	娛樂軟件產品的推廣及運營
珠海金山世遊科技有限公司(i)(iii)(iv)	中國大陸	人民幣1,000,000元	—	76	娛樂軟件產品的推廣及運營
珠海金山軟件有限公司(i)(iii)	中國大陸	人民幣215,500,000元	—	100	消費應用軟件研發及分銷
北京金山辦公軟件有限公司 (「北京金山辦公」)(i)(iii)	中國大陸	人民幣461,817,245元	—	52	辦公應用軟件的研發、銷售 與運營
珠海金山辦公軟件有限公司(i)(iii)	中國大陸	人民幣1,623,260,000元	—	52	辦公應用軟件的研發、銷售 與運營
武漢金山辦公軟件有限公司(i)(iii)	中國大陸	人民幣650,000,000元	—	52	辦公應用軟件的研發、銷售 與運營
武漢金山軟件有限公司(i)(iii)	中國大陸	人民幣4,000,000,000元	—	100	娛樂軟件產品的推廣及運營
SEASUN GAMES PTE. Ltd.	新加坡	200,000新加坡元	—	72	娛樂軟件產品的推廣及運營

- (i) 該等公司的英文名稱乃本公司管理層盡其最大努力直接根據中文名翻譯而來，因為該等英文名稱並無註冊。
- (ii) 該等公司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外商獨資企業。
- (iii) 該等公司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有限公司，惟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的北京金山辦公除外。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附屬公司及結構化實體資料(續)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持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及結構化實體詳情如下：(續)

- (iv) 本公司並未擁有該等實體權益的合法擁有權。然而，根據與該等實體的註冊擁有人所訂立的若干合約安排(包括表決權委託協議、貸款協議、股權期權協議、股權質押協議和獨家技術諮詢及服務協議)，本公司及其其他合法擁有的附屬公司透過控制投票權、規管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任免其管治組織的大部分成員，以及於該管治組織會議上投大多數票，從而控制該等實體。此外，有關合約協議亦將該等實體的風險及回報轉移予本公司及／或其他合法擁有的附屬公司。因此，該等實體乃作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處理，且彼等的財務報表合併至本公司。

上表羅列董事認為對本集團本年度業績有重大影響或構成資產淨值之主要部份的本公司附屬公司及結構化實體。董事認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之詳情，會使資料過於冗長。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包括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以公允價值計量之衍生金融工具、權益投資及若干其他金融資產除外。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且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均調整至最接近的千位。

合併基準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是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化實體)。當本集團對涉及投資對象的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能通過其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即賦予本集團現有以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既存權利)影響該等回報，即取得控制權。

於一般情況下均存在多數投票權形成控制權之推定。當本公司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投票或類似權利時，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對投資對象擁有權力時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持有者之間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該等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按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間編製，並採用一致的會計政策。附屬公司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的日期起予以合併，並繼續予以合併，直至該控制權終止之日期為止。

溢利或虧損及其他綜合收益的各組成部分乃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集團內成員公司之間的交易所產生的所有集團內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均於綜合入賬時悉數抵銷。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編製基準(續)

合併基準(續)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控制權三項元素其中一項或多項有所變動，則本集團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附屬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並未導致喪失控制權)視作權益交易列賬。

倘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終止確認有關資產(包括商譽)、負債、任何非控股權益及匯兌波動儲備；及確認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及損益中任何因此產生之盈餘或虧絀。先前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之本集團應佔部份按本集團若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時所須的同一基準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盈利(如適用)。

本公司及若干附屬公司已設立信託或實體，以購買、管理及持有彼等於所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下之股份。鑒於本集團有權控制該等信託或實體的財務及營運政策，並可因獲授獎勵股份的僱員持續受僱於本集團而受惠，該等信託或實體之資產及負債乃計入合併財務狀況表。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交易中的租賃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2020年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2022年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適用於本集團的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性質及影響如下：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訂明計量售後租回交易產生的租賃負債所用的賣方 — 承租人之規定，以確保賣方 — 承租人不會確認與所保留使用權有關的任何損益金額。由於本集團自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日起並無不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的售後租回交易，因此該等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業績造成任何影響。
- 2020年修訂澄清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的規定，包括遞延結算的權利及遞延權利必須在報告期末存在。負債的分類不受該實體行使其遞延結算權利可能性的影響。該等修訂本亦澄清負債可以其本身的權益工具結算，且只有當可轉換負債的轉換選擇權本身作為權益工具入賬時，負債條款將不會影響其分類。2022年修訂進一步澄清，在貸款安排產生的負債的契約中，只有實體必須在報告日期或之前遵守的該等契約才會影響將該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就受限於該實體符合在報告期之後12個月內的未來契約約束的非流動負債，則須作出額外披露。

本集團已重新評估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的負債條款及條件，並得出結論，認為首次應用該等修訂後其負債的流動或非流動分類保持不變。因此，該等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業績造成任何影響。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續)

- (c)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澄清供應商融資安排特點並要求額外披露該等安排。該等修訂本內的披露要求旨在協助財務報表使用者了解供應商融資安排就實體負債、現金流量及流動資金風險的影響。由於本集團並無供應商融資安排，因此該等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財務報表造成任何影響。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尚無於該等財務報表內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本集團擬於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生效後應用該等準則(如適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無公眾責任的附屬公司：披露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之分類及計量(修訂本)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 出售或注入資產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 年度改進—第11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²

¹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

⁴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惟可供採納

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之該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進一步資料於下文載述。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雖然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中的若干章節進行了有限之修改，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引入了於損益表內呈列之新規定，包括指定之總計及小計。實體必須將損益表內的全部收入及開支分為以下五個類別之一：經營、投資、融資、所得稅及終止經營，並呈列兩項新定義的小計。其亦規定於單一附註中披露管理層界定的績效計量，並對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引入對資料分組(匯總及分)及位置提出更嚴格規定。先前載於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若干規定移至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誤差*內，其已更名為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由於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國際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作出了有限但廣泛適用的修訂。此外，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亦有相應的輕微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後續修訂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前應用。須追溯應用。本集團目前正分析新規定，並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財務報表呈列及披露之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允許合資格實體選擇應用減少披露規定，同時仍應用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確認、計量及呈列規定。為符合資格，於報告期間末，實體必須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所定義之附屬公司，無公眾責任，且必須擁有一間母公司(最終或中間公司)，編製可供公眾使用的合併財務報表且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並允許提前應用。由於本公司為上市公司，故其並無資格選擇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本公司之若干附屬公司正考慮於其指定財務報表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釐清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日期，並引入會計政策選擇權，倘符合指定條件，則於結算日期前終止確認透過電子支付系統結算的金融負債。該等修訂本闡明如何評估具有環境、社會及管治及其他類似或有特徵的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此外，該等修訂本闡明對具有無追索特徵的金融資產及合約掛鈎工具分類的規定。該等修訂本亦包括投資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及具有或然特徵的金融工具之額外披露。該等修訂本應追溯應用，並於初步應用之日對期初保留溢利(或其他權益組成部分)作出調整。以往期間毋須重列，僅可在不使用事後證明的情況下重列。允許同時提前應用所有修訂或僅提前應用與金融資產分類有關的修訂。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針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間有關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兩者規定的不一致情況。該等修訂本規定，當於資產出售或注資構成一項業務時，須確認全數下游交易產生的收益或虧損。當交易涉及不構成一項業務之資產時，由該交易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該投資者之損益內確認，惟僅以不相關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權益為限。該等修訂本將被追溯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先前之強制生效日期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撤銷。然而，該等修訂本現時可予採用。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訂明實體應如何評估貨幣是可兌換為另一種貨幣，及於缺乏可兌換性時該實體應如何估計於計量日期的即期匯率。該等修訂本要求披露資料，以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了解貨幣不可兌換的影響，且允許提早應用。於應用該等修訂本時，該實體不得重述比較資料。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本的任何累計影響應在首次應用日期確認為對保留溢利的期初結餘或於權益單獨組成部分(如適用)內累積的換算差額累計金額的調整。預期該等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 — 第11冊載列了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隨附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預期適用於本集團之修訂詳情如下：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該等修訂本已更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第B38段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引第IG1、IG14及IG20B段之若干措辭，以簡化或達致與該準則其他段落及／或其他準則中使用之概念及術語的一致性。此外，該等修訂本澄清有關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引並無必要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所述段落中之所有規定進行說明，亦無提出額外規定。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 — 第11冊載列了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隨附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預期適用於本集團之修訂詳情如下：(續)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該等修訂本澄清當承租人釐定租賃負債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終止時，承租人須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3.3.3段，並於損益確認任何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此外，該等修訂本已更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5.1.3段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附錄A的若干措辭，以消除潛在的混淆。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該等修訂本澄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B74段所述關係僅為投資者與作為其實際代理人的其他各方之間可能存在之各種關係的其中一個例子，消除了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B73段規定的不一致之處。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繼先前刪除「成本法」之定義後，該等修訂本以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第37段中的「成本法」取代「按成本」。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造成任何影響。

2.4 重大會計政策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

聯營公司是本集團擁有一般不少於20%股份投票權的長期權益，並具有重大影響力的實體。重大影響力指參與投資對象財務及營運決策之權力，但對政策並無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合營公司指一種合營安排，對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之訂約方據此對合營公司之資產淨值擁有權利。共同控制指按照合約協定對一項安排所共有之控制，共同控制僅在有關活動要求享有控制權之訂約方作出一致同意之決定時存在。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乃以權益會計法計算的本集團應佔資產淨值減去任何減值虧損後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列賬。對任何可能存在差異的會計政策作出相應調整。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收購後業績及其他綜合收益分別計入合併損益表及其他合併綜合收益。此外，倘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權益項內直接確認一項變動，本集團於合併權益變動表內確認任何有關變動的所佔部分(如適用)。本集團與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進行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乃按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投資的相關部分作抵銷，惟未變現虧損證明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則除外。因收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而產生的商譽計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投資的部分。

於失去對聯營公司的重大影響力或對合營公司的共同控制權後，本集團按其公允價值計量及確認任何保留投資。於失去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後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賬面金額與保留投資的公允價值及出售所得款項之間的任何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乃以購買法入賬。轉讓之代價乃以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算，該公允價值為本集團轉讓的資產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本集團自被收購方之前任擁有人承擔的負債，及本集團發行以換取被收購方控制權的股本權益的總和。於每個業務合併中，本集團選擇是否以公允價值或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應佔比例，計算於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部分乃按公允價值計量。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當所收購的一組活動及資產包括一項投入及一項實質過程，而兩者對創造產出的能力有重大貢獻，本集團認為其已收購一項業務。

當本集團收購一項業務時，其會根據合約條款及於收購日期的經濟環境及相關條件，評估將承接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以作出適合的分類及指定。此包括將被收購方約中的嵌入式衍生工具進行分離。

收購方將予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將於收購日期按公允價值確認。分類為一項資產或負債之或然代價按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的任何變動於損益確認。倘將或然代價分類為權益，則毋須重新計量，其後結算於權益中入賬。

商譽起初按成本計量，即已轉讓總代價、已確認非控股權益及本集團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的任何公允價值，超逾與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差額。倘總代價及其他項目低於所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於重新評估後其差額將於損益內確認為議價購買收益。

於初始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須每年作減值測試，倘有事件發生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有可能減值，則會更頻密地進行檢討。本集團於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商譽的年度減值測試。為進行減值測試，因業務合併而購入的商譽自購入之日被分配至預期可從合併產生之協同效益中獲益的本集團各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無論本集團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已分配予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減值乃通過評估有關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而釐定。當現金產生單位(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則會確認減值虧損。就商譽確定的減值虧損不會於其後期間撥回。

倘商譽被分配至某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並成為該單位中的被出售業務的一部分，當釐定有關出售的盈虧時，與該項被出售業務相關的商譽會納入該業務的賬面值。在該等情況下被出售的商譽按該項被出售業務及被保留現金產生單位的有關部分的相對價值計量。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其衍生金融工具及權益投資。公允價值乃在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進行之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移負債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計量乃基於假設出售資產或轉移負債的交易於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或於未有主要市場的情況下，則於資產或負債的最有利市場進行。主要或最有利市場須位於本集團能到達的地方。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乃基於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所用的假設計量(假設市場參與者依照彼等的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非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計量則參考市場參與者從使用該資產得到之最高及最佳效用，或把該資產售予另一可從使用該資產得到最高及最佳效用之市場參與者所產生之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集團使用適用於不同情況的估值方法，而其有足夠資料計量公允價值，以盡量利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於財務報表中計量或披露公允價值的所有資產及負債，均根據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別輸入數據在下述公允價值層級內進行分類：

第一層級 — 基於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所報價格(未經調整)

第二層級 — 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可觀察(直接或間接)最低級別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第三層級 — 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不可觀察最低級別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就經常於財務報表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透過(按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別輸入數據)重新評估分類，釐定等級中各個級別間是否出現轉移。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存在任何減值跡象，或當須每年就資產進行減值測試(存貨、合約資產、遞延稅項資產及金融資產除外)，則會估計資產之可收回數額。資產之可收回數額乃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及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之較高者計算，而個別資產須分開計算，除非資產並不產生明顯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之現金流入，於此情況下，則可收回數額按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數額計算。

於對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測試時，倘能建立合理一致的分配基準，一部分企業資產(如，總部大樓)的賬面值獲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分配至最小的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僅在資產賬面值高於其可收回數額之情況下，方會確認減值虧損。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日後現金流量按可反映幣值時間值及資產特定風險的現時市場評估之稅前貼現率貼現至現值。減值虧損按與該減值資產功能相符的開支類別於產生期間自損益表扣除。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非金融資產減值(續)

本集團會在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先前所確認的減值虧損已不存在或可能減少。倘出現此等跡象，則會估計可收回數額。僅當用以確定資產(商譽除外)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有變時，方會撥回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但撥回後的數額不得超逾假設於過往年度並無就該項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應釐定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減值虧損撥回會計入產生期間的損益表。

關連方

以下人士被視為本集團之關連方，倘：

(a) 有關方為一名人士或該人士之關係密切家庭成員，而該人士

- (i) 擁有本集團之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之其中一名成員；

或

(b) 有關方為實體而倘符合以下任何條件：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
- (ii) 一實體為另一實體(或另一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集團附屬公司)的聯營或合營公司；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公司；
- (iv) 一實體為一第三方的合營公司，而另一實體為同一第三方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本集團相關的實體就僱傭福利設立的離職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為(a)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於(a)(i)所識別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的其中一名；及
- (viii) 向本集團或本集團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的實體或為其一部分的任何集團成員。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任何令資產投入運作及將資產運往擬定用途地點的直接應計費用。

於物業、廠房及設備投入運作後所引致的支出，如維修及保養等，通常於該等支出產生期間計入損益表。倘確認條件達標，相關主要檢查費用可按撥充資本計入作為重置之資產賬面值。倘大部分物業、廠房及設備須不時重置，本集團確認該部分物業、廠房及設備為個別具有特定使用年期的資產及相應地對其作出折舊。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折舊(續)

折舊乃以直線法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各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至其剩餘價值計算。作該用途之估計可使用年期率如下：

樓宇	相關租賃土地之租賃年期
電子設備	2至4年
辦公設備及裝置	3至5年
汽車	4至5年
租賃物業裝修	租賃物業裝修的預計年期及租賃年期(以較短者為準)

當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項目的各部分有不同可使用年期時，該項目的成本為乃按合理基準在各部分之間分配，而各部分乃個別地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末檢討，並作出調整(如適用)。

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最初經確認的任何重大部分於出售或預期其使用或出售不會帶來任何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因出售或報廢而於該資產終止確認年度的損益表內確認的任何損益乃有關資產出售淨收入與賬面值的差額。

在建工程以成本減去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且不計提折舊。於完工及可作使用時，其將重新分類為適當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於持有作賺取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增值用途之土地及樓宇(包括使用權資產)中之權益。有關物業乃按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

折舊乃按直線基準將投資物業之成本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撇銷至其剩餘價值計算。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租賃土地	租賃年期
樓宇	租賃土地之租賃年期

投資物業報廢或出售之任何損益會在報廢或出售年度之損益表中予以確認。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個別收購的無形資產於初步確認時按成本計量。業務合併之中收購無形資產的成本乃該資產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無形資產可按有限或無限可使用年期評估。有限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其後按可使用經濟年期進行攤銷及在有任何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減值時進行減值評估。有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及攤銷方法至少於每個財政年度末進行一次審閱。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續)

採購的軟件、技術、商標、不競爭協議及客戶關係

採購的軟件、技術、商標、不競爭協議及客戶關係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及在估計經濟年期1至10年內按直線法進行攤銷。

研發成本

所有研發成本於產生時計入損益表。

開發新產品所產生的支出僅於本集團能證實技術上可完成該項無形資產(以致將可供使用或銷售)、其完成的意圖及其使用或出售該資產的能力,該資產將如何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有足夠資源以完成該項目,以及在開發過程中能可靠地計量支出的情況下予以資本化及遞延。不符合此等標準的產品開發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租賃

本集團於合約開始時評估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合約賦予權利於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的用途以換取代價,則該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除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外,本集團就所有租賃採用單一確認及計量方法。本集團確認租賃負債以作出租賃付款,而使用權資產指可使用相關資產的權利。

(a) 使用權資產

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成本包括已確認租賃負債款額、已產生初步直接成本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取的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於資產租期及估計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按直線法折舊:

租賃土地	租賃年期
樓宇	1至5年
設備	3至5年

倘租賃資產之所有權於租期結束時轉讓至本集團或成本反映購買權的行使,折舊則使用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計算。

(b)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按租期內將作出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租賃負債。租賃付款包括定額付款(含實質定額款項)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款項、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款項以及預期根據剩餘價值擔保支付的金額。租賃付款亦包括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及在租期反映本集團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時,有關終止租賃的罰款。不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在出現觸發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的期間內確認為開支。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b) 租賃負債(續)

於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由於租賃隱含利率無法確定，本集團應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計算。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金額的增加反映了利息的增長，其減少則關乎所作出的租賃付款。此外，倘出現修訂、租期變動、租賃付款變動(如指數或利率變動引起的未來租賃付款出現變動)或購買相關資產的選擇權評估變動，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賬面值。

本集團的租賃負債於本集團的合併財務狀況表內單獨呈列。

(c)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將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應用於物業及設備的短期租賃(即自租賃開始日期起計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並且不包含購買權的租賃)。其亦就租賃低價值資產(即租賃被視作低價值的辦公設備及筆記本電腦)應用確認豁免。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之租賃付款於租期內使用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倘本集團為出租人，其於租賃開始(或租賃修訂)階段釐定一項租賃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本集團並未轉移相關資產的所有權附帶的絕大部分所有風險及回報的租賃被分類為經營租賃。倘合約包括租賃及非租賃部分，本集團根據相對獨立的售價基準將合約代價分配予各部分。由於其經營性質，租賃收入按直線法於租期內入賬，並於損益表內作為收益入賬。就磋商及安排經營租賃產生的初步直接成本加入租賃資產的賬面值，並按相同基準於租期內確認為租賃收入。或然租金於其賺取期間確認為收益。

與相關資產之所有權隨附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予承租人的有關租賃乃列作融資租賃。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分類，其後以攤銷成本計量、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於初始確認時，金融資產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點及本集團管理該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除並無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應用未調整重大融資部分的影響之可行權宜方法的應收貿易賬款外，本集團初步按公允價值加上(倘金融資產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根據下文「收益確認」載列之政策，並無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應用可行權宜方法的應收貿易賬款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釐定的交易價格計量。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初步確認及計量(續)

為使金融資產以攤銷成本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進行分類及計量，需產生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現金流量。現金流量並非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金融資產，不論業務模式如何，均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進行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指其如何管理其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確定現金流量是否來自自收集合約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或兩者兼有。以攤銷成本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乃於旨在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之業務模式內持有，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進行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於旨在持有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資產的業務模式內持有。並非於上述業務模式內持有的金融資產乃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進行分類及計量。

須於市場規則或慣例所設定的正常時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購置或出售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的日期)確認。

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依賴於其下列各項分類：

以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以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並可能受減值影響。當資產終止確認、修訂或減值時，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中確認。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就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而言，利息收入、外匯重估及減值虧損或撥回於損益表中確認，並按與以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相同的方式計量。其餘公允價值變動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終止確認時，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累計公允價值變動將重新計入損益表。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金融資產(權益投資)

於初步確認時，本集團可選擇於權益投資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報項下的股本定義且並非持作買賣時，將其權益投資不可撤回地分類為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本工具。分類乃按個別工具基準釐定。

該等金融資產的收益及虧損概不會被重新計入損益表。在確立支付權時，股息於損益表中確認為其他收入，惟當本集團於作為收回金融資產一部分成本的所得款項中獲益時則除外，於此等情況下，該等收益於其他綜合收益入賬。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他綜合收益之權益投資不受減值評估影響。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於財務狀況表列賬，而公允價值變動淨額於損益表中確認。

該類別包括本集團並無不可撤銷地選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進行分類的衍生工具及權益投資。在確立支付權時，權益投資的股息亦於損益表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倘經濟特徵及風險與主體不緊密相關，嵌入混合合約(包含金融負債及非金融主體)的衍生工具則從主體分拆並作為單獨衍生工具進行會計處理；與具備與嵌入式衍生工具相同條款的單獨工具將符合衍生工具的定義；混合合約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則該衍生工具與主體分開並作為單獨衍生工具列賬。嵌入式衍生工具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於損益表列賬。當合約條款出現變動，大幅改變其他情況下所需現金流量時，方進行重新評估。

嵌入混合合約(包含金融資產主體)的衍生工具不得單獨列賬。金融資產主體連同嵌入式衍生工具須整體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在下列情況，金融資產(或部分金融資產或一組同類金融資產的一部分(視情況而定)一般將予終止確認(即從本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表移除)：

- 收取資產現金流量之權利屆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根據一項「轉付」安排承擔責任，在無重大延誤情況下，將所得現金流量全數付予第三方；及(a)本集團已轉讓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惟已轉讓資產的控制權。

倘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訂立轉付安排，其會評估其有否保留該項資產擁有權的風險及回報及相關程度。倘本集團既無轉讓亦無保留資產的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亦無轉讓資產的控制權，則本集團繼續確認所轉移的資產，條件為本集團須持續涉及該項資產。在此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有關負債。已轉讓的資產及有關負債乃按可反映本集團已保留的權利及責任的基準計量。

對已轉移的資產以提供財務擔保的方式繼續涉入的，以該資產賬面原值及本集團或須償還之擔保上限較低者確認資產。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確認對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所有債務工具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的撥備。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根據合約到期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而釐定，並以原實際利率的近似值貼現。預期現金流量將包括出售所持抵押的現金流量或組成合約條款的其他信貸提升措施。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一般方法

預期信貸虧損分兩個階段進行確認。就自初始確認起未有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預期信貸虧損提供予由未來12個月內可能發生違約事件而導致的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就自初始確認起已經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不論何時發生違約，於餘下風險年期內的預期信貸虧損均須計提虧損撥備(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於初始確認時是否已顯著增加。於進行此評估時，本集團比較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出現違約的風險與該金融工具於初始確認日期出現違約的風險，並考慮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得的合理及有理據的資料(包括歷史性及前瞻性資料)。倘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天，本集團視信貸風險已經顯著增加。

本集團將合約還款逾期180日的金融資產視作違約。本集團根據合理且有依據的資料(包括本集團的信貸風險控制措施及逾期90日以上金融資產的歷史收回率)已推翻逾期90日的違約假設。然而，倘內部或外部資料顯示在本集團採取任何信貸提升安排前悉數收回未償還合約金額的可能性不大，本集團亦可能認為該金融資產面臨違約。

倘無法合理預期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則撤銷金融資產。

根據一般方法，以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或會出現減值及就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劃分為以下階段，惟應收貿易賬款及合約資產除外，其應用下文詳述簡化方法。

- 第1階段 — 自初始確認起信貸風險並無大幅增加及按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金額計量虧損撥備之金融工具
- 第2階段 — 自初始確認起信貸風險大幅增加但並非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及按相等於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金額計量虧損撥備之金融工具
- 第3階段 — 於報告日期出現信貸減值(並非購入或源生信貸減值)及按相等於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金額計量虧損撥備的金融資產

簡化方法

就並無重大融資部分的應收貿易賬款及合約資產，或倘本集團就重大融資部分應用不作調整的實際可行權宜方法，本集團於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時應用簡化方法。根據簡化方法，本集團並無追蹤信貸風險的變化，反之，於各報告日期根據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本集團已根據其過往信貸虧損經驗設立撥備矩陣，並按債務人特定的前瞻性因素及經濟環境作出調整。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負債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在初始確認時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或應付款項(如適用)。

所有金融負債乃初始按公允價值確認，倘屬應付款項，則按公允價值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確認。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衍生金融工具、計息銀行貸款、租賃負債及可換股債券的負債部分。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的其後計量視乎其分類如下：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持作買賣的金融負債及於初始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倘金融負債因近期購回而產生，則分類為持作買賣。此類別亦包括本集團訂立的衍生金融工具，有關工具並非指定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界定的對沖關係中的對沖工具。獨立的嵌入式衍生工具亦被分類為持作買賣，除非其被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持作買賣負債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表中確認。於損益表中確認的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淨額並不包括任何就該等金融負債收取的利息。

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僅於初步確認日期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要求時指定。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負債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表確認，惟自本集團自有信貸風險產生的收益或虧損除外，該等收益或虧損於其他綜合收益中呈列，且不會隨後重新分類至損益表。於損益表中確認的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淨額並不包括任何就該等金融負債收取的利息。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初步確認後，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租賃負債隨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倘貼現的影響並不重大，則按成本列賬。當終止確認負債及在實際利率攤銷過程時，收入及虧損會於損益表確認。

計算攤銷成本時會計及收購所產生之任何折讓或溢價，亦包括作為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乃計入損益表的財務成本內。

可換股債券

可換股債券中顯示負債特徵的部分，在扣除交易成本後在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負債。發行可換股債券時，採用同等非可換股債券的市值，釐定負債部分的公允價值，該數額按攤銷成本基準持續列為長期負債，直至換股或贖回被註銷為止。所得款項餘款分配至已確認的換股期權，扣除交易成本後計入股東權益。於其後年度，換股期權的賬面值不會重新計量。交易成本乃根據首次確認該等工具時，所得款項於負債及權益成分的分配而被攤分至可換股債券的負債及權益部分。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債項下的義務已被解除、取消或期滿，則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如一項現有金融負債被來自同一貸款方且大部分條款均有差別的另一項金融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被大幅修改，此種置換或修改作終止確認原有負債並確認新負債處理，而兩者的賬面值差額於損益表確認。

金融工具的抵銷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可抵銷並按淨值列報於財務狀況表中，倘且僅倘目前有強制執行的法律權力要求抵銷已確認的金額且有按照淨額結清的意圖，或變現資產和結清負債的行為同時發生。

衍生金融工具

初始確認及其後計量

衍生金融工具於訂立衍生合約之日按公允價值初始確認且其後按公允價值重新計量。衍生品於公允價值為正數時作為資產列賬且於公允價值為負數時作為負債列賬。

衍生品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任何損益直接計入損益表中。

庫存股份

由本公司或本集團購回並持有的本身的權益工具(庫存股份)按成本於權益中直接確認。因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集團本身的權益工具產生的損益不會在損益表確認。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較低者列賬。成本以加權平均基準釐定，包括與存貨的購買及生產相關的物料及生產成本。可變現淨值按估計售價減相關完成及出售預期引致的任何估計成本後計算得出。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就編製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以及易於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並不重大且到期日一般在三個月內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減需於要求時償還及組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不可缺少一部分的銀行透支。

就編製合併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手頭及銀行現金，包括定期存款，以及性質類似現金且無限制用途的資產。

撥備

倘本集團因過往事件須承擔現時的責任(法定或推定)，而承擔該責任可能導致資源外流，且該責任所涉及金額能夠可靠地估計時，則確認撥備。

當折現影響屬重大時，確認撥備之金額為預期未來履行責任所作出之開支於報告期末的現值。因時間流逝而增加的折現值金額會記入損益表財務成本項下。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有關損益外確認項目的所得稅於損益外確認，或在其他綜合收益中或直接在權益內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乃以預期可從稅務機關收回或支付予稅務機關的金額計量。所根據的稅率(及稅法)為於報告期末已制定或大致已制定者，並將計及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通行的詮釋及慣例。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就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之稅基與作財務呈報目的之賬面值之間各項暫時性差額作出撥備，但遞延稅項不會於支柱二所得稅確認。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均被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

- 由商譽或非業務合併交易中資產或負債的初次確認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且於進行交易時該遞延稅項負債並不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且不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及可抵扣暫時性差額；及
- 關於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額，惟假若撥回該暫時性差額之時間可控制，並有可能在可預見未來不會撥回暫時性差額之情況。

遞延稅項資產就所有可扣減暫時性差額、未動用稅項資產及任何未動用稅項虧損結轉進行確認。除下列情況外，遞延稅項資產乃於有可能將應課稅溢利抵銷可扣減暫時性差額及可動用結轉未動用之稅項資產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結轉進行確認：

- 遞延稅項資產與產生自非業務合併交易中與初次確認資產或負債的可扣減暫時性差額有關，且於進行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的遞延稅項資產，且不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及可抵扣暫時性差額；及
- 關於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相關的可扣減暫時性差額，僅於暫時性差額可能在可預見未來撥回且存在應課稅溢利將可抵銷暫時差額的情況下，遞延稅項資產方予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並於可能並無足夠應課稅溢利抵銷所有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撇減。尚未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並於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收回所有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於報告期末頒佈或實質頒佈之稅率(及稅法)，按預期變現資產或清償債務期間適用之稅率計算。

當且僅當本集團擁有可依法強制執行可將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的權利時，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是與同一稅收徵管部門對同一納稅主體徵收的所得稅相關或者是對不同的納稅主體相關，但在大量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結算或轉回的每個未來期間內，涉及的納稅主體意圖以淨額結算當期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或是同時取得資產、清償負債時，本集團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方可互相抵銷。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乃於能合理確定可收到資助以及可達成所有附帶條件時予以確認其公允價值。若補助與一項開支項目相關，於開支產生時確認為相關開支減少。

若補助與一項資產相關，公允價值從該項資產的賬面值中扣除，並藉抵減之折舊開支入賬至損益表。

收益確認

客戶合約收益

當我們的客戶獲得對承諾的貨物或服務的控制權時，本集團以我們期望有權交換該等貨物或服務的代價的金額確認客戶合約收益。

合約中的代價包含可變金額時，本集團估算其將有權為交換向客戶轉讓所承諾商品或服務預期所得代價之金額。可變代價在合約開始時估算，且持續至可變代價的相關不確定性隨後獲解決時，累積收益確認金額的重大收益撥回極有可能不會出現。

倘合約包含就轉移貨品或服務向客戶帶來重大融資利益超過一年的融資組成部分，則按所收取金額的現有價值計算收益，並扣除在合約開始時反映本集團與客戶間獨立融資交易的折扣率所作出的折扣。倘合約包含向本集團帶來重大融資利益超過一年的融資組成部分，則根據該合約確認的收益包括根據實際利率法合約責任附有的利息開支。就客戶付款與轉移所承諾貨物或服務的期間為一年或更短的合約，實際上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就重大融資組成部分的影響對交易價格不作調整。

(a) 辦公軟件及服務

本集團從事研發以及提供WPS Office、WPS 365、WPS AI等辦公產品及服務。

銷售應用軟件

銷售應用軟件的收益乃於資產控制權轉移至客戶的時間點(一般於交付應用軟件時)確認。

銷售應用軟件的某些合約要求本集團須向客戶提供可獲得的升級、技術支持及培訓。由於承諾移交應用軟件及提供售後服務被區分及被單獨識別，捆綁銷售應用軟件及售後服務的合約由兩項履約責任組成。因此，銷售應用軟件的收益於轉移軟件的控制權時確認，且與軟件相關服務有關的收益於提供服務期間內攤銷。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收益確認(續)

客戶合約收益(續)

(a) 辦公軟件及服務(續)

WPS Office訂閱服務

本集團向個人及企業用戶提供WPS Office訂閱服務，包括會員及各類虛擬產品及服務。

本集團提供各類辦公應用軟件的會員，訂閱用戶可於會員有效期間使用各類產品及功能。訂閱服務的履約責任於提供訂閱服務期間達成，一般預先付款。收益於訂閱期內確認。

本集團以固定價格提供各類虛擬產品及服務，如簡歷模板及論文檢測服務，一般預先付款。於客戶可使用虛擬產品或客戶獲提供服務時確認收益及達成履約責任。

(b) 提供網絡遊戲及手機遊戲服務

本集團從事研發遊戲，以及提供端遊、手遊等服務。端遊及手機遊戲服務的收益在向玩家提供服務時予以確認。本集團向玩家提供訂閱服務及虛擬物品。服務費主要由終端玩家透過網絡支付渠道或分銷商直接支付。

本集團透過與若干合作協議項下的第三方遊戲分銷平台合作經營其部分遊戲。本集團負責持續更新新內容以及提供有關遊戲運作的技術支援。第三方遊戲分銷平台負責進行分銷、市場推廣、平台維護及收款。第三方遊戲分銷平台向玩家收款，並將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收取的佣金後)匯寄予本集團。總而言之，本集團所收取的所得款項部分基於售賣遊戲中的虛擬貨幣之標準價格及與第三方遊戲分銷平台簽訂的合約所協定的分配比例計算。由於若干第三方遊戲分銷平台不時向玩家提供各種營銷折扣，以鼓勵玩家消費，玩家支付的實際價格可能低於遊戲虛擬貨幣的標準價格。本集團無法可靠追蹤該等營銷折扣信息，故本集團無法合理估計所收取的總金額。在此種情形下，第三方遊戲分銷平台收到的淨額確認為合約負債。就並未提供折扣的其他第三方遊戲分銷平台而言，於扣除所收取佣金前的總額確認為合約負債，而相關佣金確認為收益成本。

本集團若干遊戲由遊戲開發商授權，並由本集團於指定地區及／或國家或特定期間發佈及運營。本集團已在向玩家傳遞遊戲體驗的過程中評估本集團及遊戲發行商各自的角色及職責，並認為本集團在該等許可安排中負有主要責任，由於本集團負責遊戲在市場的市場營銷及推廣、遊戲服務器託管、遊戲內虛擬物品定價、選擇分銷及支付渠道以及提供客戶服務。

本集團根據下文所述的不同收入流確認收益。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收益確認(續)

客戶合約收益(續)

(b) 提供網絡遊戲及手機遊戲服務(續)

網絡遊戲的訂閱服務

本集團的數款網絡遊戲並非免費。本集團乃採用付費遊戲訂閱模式，即玩家於指定時段內就預先指定的遊戲時間付費。由於玩家同時取得並耗用本集團所提供的利益，收益乃根據玩家實際遊戲時間確認，或於預定期內攤銷。

銷售遊戲內虛擬物品

本集團的若干網絡遊戲及所有手機遊戲均為免費。為獲得更好的遊戲體驗，玩家可購買遊戲卡或網絡點數卡，並將其兌換成多種遊戲內虛擬物品。考慮到有維護遊戲內虛擬物品及允許用戶獲取及體驗該等物品的義務，收益乃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 消耗類物品指在遊戲中可以被玩家消耗或在預定有效期內消耗的虛擬物品。本集團追蹤遊戲中所有消耗類物品的耗用或有效期。收益按管理層釐定的相關虛擬物品的類型及年期基於消費、有效期或玩家年期(如適用)確認。
- 耐用類物品指玩家在整個遊戲存續期間都可以使用的虛擬物品。本集團將持續提供與該等耐用類物品相關的服務，直至玩家不再使用該等物品。收益按管理層釐定的玩家年期確認。

許可費

本集團亦自向第三方發行夥伴(其於特定期間內在指定地區及／或國家經營本集團的遊戲)授出遊戲許可獲取收益。

本集團已在向玩家傳遞遊戲體驗的過程中評估本集團及第三方遊戲發行商各自的角色及職責，並認為第三方遊戲發行商在上述許可安排中負有主要責任，由於他們負責遊戲在市場的市場營銷、遊戲服務器託管、遊戲虛擬物品定價、選擇分銷及支付渠道以及提供客戶服務。相應地，本集團按淨額基準記錄許可費用，即按遊戲發行商自玩家所收取款項的預定百分比計算。

其他來源之收益

租金收入於租期內按時間比例確認。

利息收入乃按應計基準以實際利率法，將金融工具在預計週期或較短期間內(如適用)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以適用利率貼現至金融資產的賬面淨值確認。

股息收入於股東收取該收入的權利確立時確認，與股息相關的經濟利益將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股息金額能可靠計量。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合約資產

倘本集團於無條件有權獲得合約條款項下代價前透過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履約，則就附帶條件之已賺取代價確認合約資產。合約資產須進行減值評估，有關詳情載於有關金融資產減值的會計政策。倘獲得代價的權利成為無條件，該等資產將被重新分類為應收貿易賬款。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指訂閱軟件及相關服務以及在未提供服務前收取網絡及手機遊戲費用(以較早者為準)已收現金或應收款項。合約負債於本集團履約時(即向客戶轉讓相關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時)確認為收益。

股份支付

本集團設有數項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以股份支付的性質收取酬金，而僱員則提供服務以交換權益工具(「權益結算交易」)。

與僱員進行權益結算交易之成本乃參考授出購股權當日的公允價值計算。公允價值由外聘估值師採用購股權的二項式模型並根據獎勵股份的市值而釐定。有關購股權及獎勵股份的公允價值的情況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35。

權益結算交易的成本，連同權益相應增加部分，在表現及／或服務條件獲達成之期間內確認為股份酬金成本。於各報告期末直至歸屬期確認的權益結算交易之累計開支，反映歸屬期已到期部分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會歸屬的權益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在某一期間內於損益表內扣除或進賬，乃反映於期初與期末確認之累計開支變動。

釐定獎勵之授出日公允價值並不考慮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條件，惟能達成條件之可能性則被評定為將最終歸屬為本集團權益工具數目之最佳估計之一部份。市場表現條件將反映在授出日之公允價值。附帶於獎勵中但並無相關聯服務要求之其他任何條件皆視為非歸屬條件。反映非歸屬條件之獎勵公允價值若當中不包含服務及／或表現條件乃即時予以支銷。

因未能達至非市場表現及／或服務條件，而導致最終並無歸屬之獎勵並不會確認支銷，惟包括一項市場或非歸屬條件之獎勵，無論市場或非歸屬條件是否達成，其均會被視為已歸屬，前提是所有其他表現及／或服務條件須已達成。

倘權益結算獎勵的條款獲修改，且倘若符合獎勵之原有條款，則至少要按照未修改條款的情況確認費用。另外，任何增加以股份支付交易的總公允價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對僱員有利的變更，都要確認費用。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股份支付(續)

倘若權益結算獎勵被註銷，應被視為已於註銷日期歸屬，任何尚未確認的獎勵開支，均應立即確認。此包括屬本集團或僱員控制範圍內之非歸屬條件並無達成的任何獎勵。然而，若授予新獎勵代替已註銷的獎勵，並於授出日期指定為替代獎勵，則已註銷之獎勵及新獎勵，均應被視為原獎勵的變更，一如前段所述。

計算每股盈利時，尚未行使購股權之攤薄效應，反映為額外股份攤薄。

中國僱員界定供款計劃

本集團在中國大陸經營的附屬公司的全職僱員須參與當地市政府設立的界定供款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按薪金成本的若干百分比向界定供款計劃(包括退休金、醫療、失業保險、僱員住房公積金及其他福利)作出供款。供款乃於其根據界定供款計劃之規則應付時於損益表撇銷。本集團並無法定責任作出供款以外的福利。

借貸成本

購入、建造或生產待用資產(即需要長時間方能用於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的直接應佔借貸成本，乃被擴充為該等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在資產可大部分投入使用或出售時，該等借貸成本將不再被擴充為資本。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支銷。借貸成本包括實體就借入資金所產生的利息及其他成本。

報告期後事項

倘本集團於報告期後但於授權發佈日期前收到有關報告期末存在的情況之資料，則本集團將評估有關資料是否影響於其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本集團將調整於其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以反映報告期後的任何調整事項，並根據新資料更新與該等情況相關的披露。就報告期後的非調整事項而言，本集團將不會改變於其財務報表中已確認的金額，惟將披露非調整事項的性質及其財務影響的估計，或聲明無法作出有關估計(倘適用)。

股息

末期股息由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時確認為負債。建議末期股息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13。

中期股息同時予以擬派及宣派，因為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授予董事權力宣派中期股息。因此，中期股息於擬派及宣派時即確認為負債。

外幣

此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本集團屬下各公司自行決定其功能貨幣，而各公司財務報表內之項目均以該功能貨幣計算。本集團實體記錄外幣交易初步乃按個別交易日之有關功能貨幣匯率計算。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均按各報告期末之功能貨幣匯率換算。貨幣項目結算或換算產生的所有差額均列入損益表處理。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外幣(續)

按外幣歷史成本計量之非貨幣項目乃採用起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若以外幣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乃採用公允價值計量當日之匯率換算。重新換算非貨幣項目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按與確認項目公允價值變動之收益或虧損一致之方式處理(即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於其他綜合收益或損益表中確認之項目的換算差額亦分別於其他綜合收益或損益表中確認)。

用於確定初始確認與預付代價有關的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並初始確認相關資產、費用或收入時的外匯匯率的交易日是預付代價的日期，即由於預付代價本集團初始確認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的日期。若支付或收取多筆預付款，則本集團對支付或收取的每一筆預付代價確定交易日。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功能貨幣並非人民幣。於報告期末，該等實體之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之匯率換算為人民幣，及彼等之損益表按與交易日當時相若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因此產生之匯兌差額乃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並於外幣匯兌儲備內累積，除非該等差額歸因於非控股權益。在出售海外業務時，與該特定海外業務有關的累計儲備金額於損益表內確認。

因收購海外業務產生的任何商譽及因收購產生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任何公允價值調整，均被視為該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並按期末匯率進行換算。

就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本公司及若干海外附屬公司之現金流量按現金流量當日之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本公司及若干海外附屬公司在整年頻繁產生之現金流量按年內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此等將影響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的列報金額，以及隨附披露以及或有負債的披露。該等假設及估計的不明朗因素可能導致需要對未來有關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判斷

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管理層已作出下列對於財務報表中所確認的金額有最重大影響的判斷(該等涉及估計者除外)：

受合約安排管治之公司視為附屬公司的會計處理

本公司及若干其附屬公司並無在若干其附屬公司持有任何股權。然而，根據本集團與股東(為該等附屬公司的註冊擁有人)訂立的合約安排，本公司董事決定，本集團有權管治該等附屬公司的財務及營運政策，藉以從彼等的業務獲取利益。因此，就會計目的而言，該等附屬公司視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從本身透過上文所述合約安排控制的實體產生的收益約為人民幣4,705,368,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3,557,806,000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實體持有的本集團淨資產約為人民幣3,026,257,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357,265,000元)。

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乃於有可能將應課稅溢利抵銷可動用虧損時就未動用稅項虧損進行確認。在釐定可予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數額時，管理層須根據可能出現未來應課稅溢利之時間及數額連同未來稅項計劃策略作出重大判斷。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已確認稅項虧損之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為人民幣13,556,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4,206,000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確認稅項虧損之金額為人民幣2,148,408,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818,328,000元)。該等虧損與過往錄得虧損、尚未到期且可能無法用於抵銷本集團其他地方的應課稅收入的附屬公司有關。附屬公司既無任何應課稅暫時差額，亦無任何可部分支持將該等虧損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的稅務規劃機會。於此基礎上，本集團已確定無法確認結轉稅項虧損的遞延稅項資產。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3。

估計不確定因素

有關未來之主要假設以及於報告期末會對下個財政年度資產與負債賬面值產生重大調整風險之其他主要估計不明朗因素討論如下。

3.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達人民幣3,315,578,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3,997,689,000元)。為數人民幣2,762,513,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3,572,618,000元)之理財產品已按具有類似期限及風險特徵之項目適用之當前稅率折現的預期現金流量估值。該估值要求本集團對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信貸風險波動及折現率進行估計，故此其受不確定因素之影響。部分該等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乃在本集團所委聘的外部估值師的協助下經採用估值模式而釐定。管理層就無風險利率及預期股價波動等作為估值所應用的參數作出估計及假設。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3。

商譽減值

本集團每年最少進行一次評估以釐定有否商譽減值。此須就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而作出評估。本集團須評估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以估計使用價值，並選擇合適的折現率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賬面值為人民幣185,564,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85,564,000元)。進一步詳情載列於附註18。

非金融資產減值(商譽除外)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所有非金融資產(包括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於合營公司的投資及使用權資產)出現減值。具有無限年期之無形資產每年及該跡象存在的其他時間進行減值測試。其他非金融資產於有跡象顯示該等資產的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當一項資產的賬面值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資產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的差額與使用價值二者之較高者)時則存在減值。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乃根據來自類似資產或可觀察市價減出售資產之增量成本的公平交易的有約束力銷售交易的可用數據計算。當計算使用價值時，管理層須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選用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計提應收貿易賬款的預期信貸損失

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應收貿易賬款的預期信貸損失。撥備率乃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多個客戶分組別的逾期日數釐定(即產品類別及客戶類別以及評級)。

撥備矩陣最初基於本集團的歷史觀察違約率。本集團將通過調整矩陣以調整歷史信貸損失經驗與前瞻性資料。在各報告日期，歷史觀察到的違約率都會被更新，並分析未來其可能發生的變化。

對歷史觀察到的違約率、預測的經濟狀況和預期信貸風險損失之間的相關性的評估是一個重要的估計。預期信貸風險損失的金額對環境的變化和預測的經濟狀況很敏感。本集團的歷史信貸損失經驗和對經濟狀況的預測也可能無法代表未來客戶的實際違約。有關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的預期信貸風險的資料於財務報表附註26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續)

本集團網絡遊戲及手機遊戲中所提供虛擬物品的可使用年期

玩家購買本集團網絡遊戲及手機遊戲中所提供的遊戲內虛擬物品，其包括單一時間點、預先列明的時間或整個遊戲期所消耗的物品。收益乃按虛擬物品或用戶(倘適用)的估計年期予以確認，其乃基於本集團於估計時慮及其所知、可用及相關信息所作出的最佳評估後確定。本集團乃按遊戲定期估計遊戲內虛擬物品及用戶的年期，且每半年重估相關年期。未來玩法或不同於收益確認所根據的過往玩法。本集團監控網絡遊戲及手機遊戲的經營策略及商業模式。任何由於資料更迭而引致的虛擬物品及用戶年期之變動預期均將作為會計估算變動入賬。

確認股份酬金成本

本公司及其若干附屬公司已採納彼等自身的股份獎勵計劃及／或購股權計劃。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授出獎勵股份及購股權的公允價值由外聘估值師基於估值模式加以估值。該估值要求本集團就股息收益率、預期波幅、無風險利率、預期沒收率及加權平均股價作出估計，故具有不確定性。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授出獎勵股份及購股權的公允價值約為人民幣175,341,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341,680,000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獲確認的股份酬金成本為人民幣275,867,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313,874,000元)。

授出獎勵股份及購股權須待達致指定歸屬條件(包括服務年期)後，方可作實。有關判斷須考慮歸屬條件及調整包括計量股份酬金成本的獎勵股份及購股權的數目。

4.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劃分其業務單元，並有以下兩個可呈報經營分部：

- (a) 辦公軟件及服務分部：從事研發以及提供WPS Office、WPS 365、WPS AI等辦公產品及服務；及
- (b) 娛樂軟件及其他分部：從事研發遊戲，以及提供端遊、手遊等服務。

管理層監控本集團經營分部的業績，以就資源配置及業績評估方面作出決策。分部表現根據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計量的可呈報分部溢利進行評估。此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與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一致計量，惟其他虧損淨額、財務收入、非租賃相關之財務成本及分佔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不包括在該等計量中。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辦公軟件及 服務 人民幣千元	娛樂軟件及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附註5):			
銷售	5,121,075	5,196,829	10,317,904
分部業績	1,443,645	2,200,437	3,644,082
對賬:			
其他虧損, 淨額			(153,770)
財務收入			720,580
財務成本(不包括租賃負債利息)			(176,115)
分佔溢利及虧損:			
合營公司			10,272
聯營公司			(913,795)
除稅前溢利			3,131,254
其他分部資料:			
於損益表確認的減值虧損	(10,896)	(12,436)	(23,332)
折舊及攤銷	(77,043)	(149,794)	(226,837)
資本開支*	(169,821)	(228,605)	(398,426)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及其他無形資產。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辦公軟件及 服務 人民幣千元	娛樂軟件及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附註5):			
銷售	4,556,513	3,977,098	8,533,611
分部業績	1,130,220	1,092,294	2,222,514
對賬:			
其他虧損, 淨額			(32,160)
財務收入			629,199
財務成本(不包括租賃負債利息)			(164,522)
分佔溢利及虧損:			
合營公司			(19,945)
聯營公司			(1,146,234)
除稅前溢利			1,488,852
其他分部資料:			
於損益表確認的減值虧損	(22,885)	2,027	(20,858)
折舊及攤銷	(92,381)	(147,191)	(239,572)
資本開支*	(192,264)	(394,550)	(586,814)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大陸	9,686,709	8,060,513
香港	291,887	342,314
其他國家／地區	339,308	130,784
總收入	10,317,904	8,533,611

上述收入資料乃視乎本集團營運所在位置而定。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大陸	3,002,461	2,814,218
其他國家／地區	2,637	2,757
非流動資產總額	3,005,098	2,816,975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視乎資產所在位置而定，不包括金融工具、遞延稅項資產以及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

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與單一客戶之交易產生的收益超過本集團收益之10%或以上。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益及其他收入

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約收益	10,298,982	8,496,178
其他來源之收益		
來自投資物業經營租賃之租金總收入：		
租賃付款，包括定額付款	18,922	37,433
	10,317,904	8,533,611

客戶合約收益

(a) 收入分拆資料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部	辦公軟件及 服務 人民幣千元	娛樂軟件及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商品或服務類型			
軟件及相關服務的銷售及訂閱	5,084,697	—	5,084,697
遊戲服務	—	4,752,966	4,752,966
特許權收入	—	263,323	263,323
其他	35,002	162,994	197,996
總計	5,119,699	5,179,283	10,298,982
地區市場			
中國大陸	4,901,862	4,765,925	9,667,787
香港	138,169	153,718	291,887
其他國家／地區	79,668	259,640	339,308
總計	5,119,699	5,179,283	10,298,982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益及其他收入(續)

客戶合約收益(續)

(a) 收入分拆資料(續)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部	辦公軟件及 服務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娛樂軟件及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商品或服務類型			
軟件及相關服務的銷售及訂閱	4,425,539	—	4,425,539
遊戲服務	—	3,477,000	3,477,000
特許權收入	—	336,786	336,786
其他*	129,929	126,924	256,853
客戶合約收益總計	4,555,468	3,940,710	8,496,178
地區市場			
中國大陸	4,398,046	3,625,034	8,023,080
香港	97,404	244,910	342,314
其他國家/地區	60,018	70,766	130,784
總計	4,555,468	3,940,710	8,496,178

* 經計及本集團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起已暫停其國內線上營銷服務，來自海外線上營銷服務的剩餘收入被視為微不足道並已分類為其他收入流，且相應的比較金額已重新分類及經重列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列方式。

下表顯示於報告期初包含在合約負債中並於本報告期內確認的收益金額：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報告期初包含在合約負債中並已確認的收益金額：		
軟件相關服務	1,881,559	1,742,677
遊戲服務	492,883	393,678
特許權收入	19,745	26,899
其他	9,204	4,903
總計	2,403,391	2,168,157

5. 收益及其他收入(續)

客戶合約收益(續)

(b) 履約責任

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銷售應用軟件

銷售應用軟件的履約責任乃於交付應用軟件時履行，且付款一般應自發票日期時起計30至90日內作出，惟若干客戶除外，彼等可能需要預先付款。與銷售應用軟件相關的履約責任乃於交付產品時履行。

WPS Office訂閱服務

會員服務的履約責任於提供服務時隨著時間履行。虛擬產品／服務銷售的履約責任於產品可供使用或服務獲提供時履行，一般須預先付款。

遊戲服務及特許權使用費

履約責任乃於提供服務時履行，且付款一般應自開具發票日期起計30至90日內作出，惟個別客戶及若干代理人除外，彼等需要預先付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未履行或部分履行)的交易金額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預期確認為收益之金額：		
一年內	2,822,856	2,429,120
一年外	929,952	574,547
總計	3,752,808	3,003,667

預期於一年後確認為收益之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金額與遊戲服務、特許權收入及WPS Office訂閱服務有關，其中履約責任將於合約所述會員期內達成。所有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的其他交易價格金額預期於一年內確認為收益。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益及其他收入(續)

客戶合約收益(續)

(b) 履約責任(續)

其他收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增值稅退稅	298,667	312,747
政府補助*	70,008	41,340
其他	11,168	20,499
其他收入總計	379,843	374,586

* 概無有關該等政府補助的未達成條件或或然事項。

6. 其他虧損，淨額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視為出售聯營公司的虧損	(162,536)	(67,635)
清算附屬公司的收益*	—	5,715
清算一間合營公司的收益	106	—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減值	(8,091)	(7,079)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的收益	3,632	—
匯兌差額，淨額	(43,337)	(67,19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工具的 公允價值收益，淨額	56,456	104,035
其他虧損總計，淨額	(153,770)	(32,160)

* 由於清算部分全資附屬公司，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累計匯兌收益淨額已重新分類至清算附屬公司的收益。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以下項目：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金(附註10))：			
工資及薪金		3,032,313	2,786,571
社會保險成本及員工福利		472,344	409,172
股份酬金成本		275,867	313,874
退休金計劃供款*		290,374	255,834
總計		4,070,898	3,765,45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6	8,696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附註17(c))		10,303	13,806
已售存貨的成本		2,750	4,525
提供服務的成本		1,342,075	1,175,79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a)	150,766	149,858
投資物業折舊	(a)	5,756	6,081
使用權資產折舊	(a)	45,932	52,343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a)	24,383	31,290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15,241	13,779
捐款**		1,481	9,776
核數師薪金		6,200	6,650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可用沒收供款，用作削減未來年度退休金計劃的供款(二零二三年：無)。

** 該等金額乃計入合併損益表之「其他開支」內。

附註：

(a) 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使用權資產及其他無形資產折舊／攤銷：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包括：		
收益成本	42,685	41,170
研究及開發成本	56,926	66,221
銷售及分銷開支	9,800	10,338
行政開支	117,426	121,843
	226,837	239,572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財務收入

財務收入分析如下：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的財務收入		674,590	625,586
向關連方貸款的利息收入	41(a)	45,990	3,613
總計		720,580	629,199

9.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分析如下：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可換股債券利息	32	170,623	159,534
其他負債利息		5,492	4,988
租賃負債利息	17(c)	2,541	4,368
總計		178,656	168,890

10.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

年內，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乃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分予以披露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1,389	1,374
其他薪酬：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3,031	2,468
酌情花紅	2,000	400
退休金計劃供款	66	52
股份酬金	30,751	51,468
小計	35,848	54,388
總計	37,237	55,762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續)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年內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支付的袍金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王舜德	463	458
鄧元鋈 ¹	—	138
武文潔	463	458
陳作濤 ¹	463	320
總計	1,389	1,374

1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日，鄧元鋈先生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同日，陳作濤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年內並無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支付任何其他薪酬(二零二三年：無)。

(b)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

	二零二四年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鄧濤	—	2,062	2,000	66
非執行董事：				
求伯君	—	463	—	—
雷軍	—	506	—	—
姚磊文	—	—	—	—
小計	—	969	—	—
總計	—	3,031	2,000	66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續)

(b)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續)

	二零二三年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鄧濤	—	1,588	400	52
非執行董事：				
求伯君	—	458	—	—
雷軍	—	422	—	—
姚磊文	—	—	—	—
小計	—	880	—	—
總計	—	2,468	400	52

年內，並無授予董事獎勵股份或購股權。於過往年度，鄧濤先生就其向本集團提供服務獲授購股權及獎勵股份，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5。於歸屬期內在合併損益表內確認的有關購股權及獎勵股份之公允價值乃於授出日期釐定。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合併損益表內確認鄧濤先生的股份酬金開支人民幣30,751,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51,468,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年內，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包括一名董事兼主要行政人員(二零二三年：一名董事兼主要行政人員)，有關彼等薪酬詳情載於上文附註10。剩餘的四名(二零二三年：四名)最高薪酬僱員(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年內之薪酬詳情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4,346	3,489
酌情花紅	51,153	21,410
退休金計劃供款	182	167
股份酬金	14,127	39,788
總計	69,808	64,854

薪酬介乎下列組別的非董事及非主要行政人員最高薪酬僱員的人數如下：

	僱員人數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3,5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	1
6,500,001港元至7,000,000港元	3	—
7,500,001港元至8,000,000港元	—	1
27,500,001港元至28,000,000港元	—	1
32,500,001港元至33,000,000港元	—	1
55,500,001港元至56,000,000港元	1	—
總計	4	4

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向若干名非董事及非主要行政人員最高薪酬僱員就彼等向本集團提供之服務授出購股權及獎勵股份，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5的披露中。於歸屬期內在合併損益表內確認的有關購股權及獎勵股份之公允價值乃於授出日期釐定，而本年度財務報表所載的金額載於上述非董事及非主要行政人員最高薪酬僱員的薪酬披露中。

12. 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指對年內在中國大陸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徵收的稅項。一般而言，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須按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25%繳稅，惟符合資格獲得免稅及享受優惠稅率的若干中國附屬公司除外。

年內，香港利得稅乃就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二三年：16.5%)的稅率計提撥備，惟本集團一間合資格之利得稅兩級制項下的實體的附屬公司除外。該附屬公司應課稅溢利的首2,0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000,000港元)按8.25%(二零二三年：8.25%)的稅率繳稅，餘下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二三年：16.5%)的稅率繳稅。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所得稅(續)

其他地區的估計應課稅溢利已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現行稅率計算。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 中國大陸		423,919	318,810
即期 — 香港		14,956	13,336
即期 — 其他地區		14,740	16,459
遞延	33	(119,457)	(74,941)
本年度稅項總開支		334,158	273,664

按本公司及其多數附屬公司註冊及／或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法定稅率就除稅前溢利應用的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對賬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3,131,254	1,488,852
按中國大陸法定稅率納稅	782,814	372,213
特定省份或地方機關頒佈之較低稅率	(510,895)	(323,717)
不同司法權區的不同稅率的影響	(4,782)	(22,030)
無需課稅收入	(5,066)	(5,382)
不可抵扣稅項支出	51,943	70,520
研發超額抵扣	(183,308)	(146,253)
歸屬於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溢利及虧損	249,716	293,459
未確認稅項虧損及可抵扣暫時差異	52,141	82,076
利用前期稅項虧損及可抵扣暫時差異	(121,382)	(11,476)
預扣稅項對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可供分派溢利的影響	71,006	46,620
預扣稅對投資賬面值變動的影響	(88,705)	(86,135)
預扣稅對海外業務所得收入的影響	24,274	2,518
其他	16,402	1,251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繳納的稅項開支	334,158	273,664

聯營公司分佔稅項抵免為人民幣483,272元(二零二三年：稅項抵免人民幣35,638,326元)，及合營公司分佔的稅項抵免為人民幣87,030元(二零二三年：開支人民幣36,000元)，已計入合併損益表中「分佔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支柱二所得稅

本集團屬於支柱二範本規則的範圍。本集團已應用強制性例外來確認及披露支柱二所得稅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信息，並會在支柱二所得稅產生時作為即期稅項入賬。然而，本集團經營所在的其他司法權區頒佈或實質頒佈支柱二立法對本集團的支柱二所得稅總體風險並無重大影響。隨著越來越多國家準備頒佈支柱二範本規則，本集團將繼續關注支柱二的立法發展，以評估未來對其財務報表的潛在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股息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建議末期股息(附註(a))：		
按年末已發行股本派發每股0.15港元(二零二三年：0.14港元)	185,582	173,244
減：年末信託持有股份的股息	(969)	(1,870)
	184,613	171,374

(a) 經剔除信託代表本公司持有用於本公司股份獎勵安排及未來股份註銷的股份支付人民幣779,000元後，最終實際支付的二零二三年末期股息為人民幣170,337,000元。

(b) 本年度建議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14.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根據年內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及年內發行在外1,332,588,014股(二零二三年：1,358,755,716股)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年內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計算(乃經調整以反映由於本公司可換股債券以及本集團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和股份獎勵計劃對盈利的影響(倘適用))。計算所用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為年內發行在外的普通股數目(與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相同)，及假設已無償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目，且此等無償發行視作行使或轉換所有潛在可攤薄普通股為普通股。

每股基本及每股攤薄盈利的計算乃基於：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	1,551,613	483,457
就本集團附屬公司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 調整的盈利減少	(64,655)	(25,823)
	1,486,958	457,634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續)

	股份數目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股份		
年內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扣除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	1,332,588,014	1,358,755,716
攤薄影響 —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購股權	475,554	642,852
獎勵股份	2,144,277	2,784,992
總計	1,335,207,845	1,362,183,560

* 股份的加權平均數經計及信託代表本公司持有用於本公司股份獎勵安排及未來股份註銷的庫存股份的影響。

本公司發行之可換股債券乃屬反攤薄性質，且於計算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時忽略不計。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電子設備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及 裝置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租賃裝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成本	981,123	569,847	527,777	10,396	67,996	751,316	2,908,455
累計折舊及減值	(127,522)	(467,372)	(286,418)	(6,650)	(37,370)	—	(925,332)
賬面淨值	853,601	102,475	241,359	3,746	30,626	751,316	1,983,123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853,601	102,475	241,359	3,746	30,626	751,316	1,983,123
添置	—	55,633	4,676	8,571	1,911	313,124	383,915
轉撥	365,679	—	50,369	—	—	(416,048)	—
年內折舊撥備	(18,294)	(67,587)	(43,616)	(2,761)	(18,508)	—	(150,766)
出售	—	(251)	(237)	(149)	(155)	—	(792)
匯兌調整	—	2	—	—	—	—	2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1,200,986	90,272	252,551	9,407	13,874	648,392	2,215,482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346,802	618,327	582,490	18,161	69,558	648,392	3,283,730
累計折舊及減值	(145,816)	(528,055)	(329,939)	(8,754)	(55,684)	—	(1,068,248)
賬面淨值	1,200,986	90,272	252,551	9,407	13,874	648,392	2,215,482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樓宇 人民幣千元	電子設備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及 裝置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租賃裝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成本	970,166	533,269	452,071	9,783	75,046	313,798	2,354,133
累計折舊及減值	(99,917)	(414,301)	(254,425)	(5,282)	(28,914)	—	(802,839)
賬面淨值	870,249	118,968	197,646	4,501	46,132	313,798	1,551,294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870,249	118,968	197,646	4,501	46,132	313,798	1,551,294
添置	—	53,544	59,344	807	3,423	473,716	590,834
轉撥	10,957	—	25,241	—	—	(36,198)	—
年內折舊撥備	(27,605)	(69,849)	(37,192)	(1,553)	(13,659)	—	(149,858)
出售	—	(189)	(3,682)	(10)	(5,270)	—	(9,151)
匯兌調整	—	1	2	1	—	—	4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853,601	102,475	241,359	3,746	30,626	751,316	1,983,123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981,123	569,847	527,777	10,396	67,996	751,316	2,908,455
累計折舊及減值	(127,522)	(467,372)	(286,418)	(6,650)	(37,370)	—	(925,332)
賬面淨值	853,601	102,475	241,359	3,746	30,626	751,316	1,983,123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投資物業

	樓宇 人民幣千元	租賃土地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成本	188,592	14,223	202,815
累計折舊	(29,077)	(3,907)	(32,984)
賬面淨值	159,515	10,316	169,831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扣除累計折舊	159,515	10,316	169,831
折舊	(5,410)	(346)	(5,75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扣除累計折舊	154,105	9,970	164,07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88,592	14,223	202,815
累計折舊	(34,487)	(4,253)	(38,740)
賬面淨值	154,105	9,970	164,075
	樓宇 人民幣千元	租賃土地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成本	207,284	14,223	221,507
累計折舊	(27,037)	(3,559)	(30,596)
賬面淨值	180,247	10,664	190,911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扣除累計折舊	180,247	10,664	190,911
折舊	(5,733)	(348)	(6,081)
減少	(14,999)	—	(14,999)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扣除累計折舊	159,515	10,316	169,831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88,592	14,223	202,815
累計折舊	(29,077)	(3,907)	(32,984)
賬面淨值	159,515	10,316	169,831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投資物業(續)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由廣東珠海的樓宇及租賃土地組成。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樓宇及租賃土地的公允價值約為人民幣294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379百萬元)，乃根據收入法模式估計。

公允價值層級

本集團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由管理層使用年期及復歸法進行估計，經考慮來自現有租賃的租金收入，並就租賃的可復歸潛在收入作出適當撥備，其後按適當利率撥充資本至價值。下表說明本集團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層級：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採用以下各項進行之公允價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 報價 (第一層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 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持續性公允價值披露				
工業物業	—	—	293,643	293,643

17.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有用於其業務營運的樓宇及設備多個項目的租賃合約。已提前作出一次性付款以向業主收購租賃土地，租期為50年至70年，而根據該等土地租賃的條款，將不會繼續支付任何款項。樓宇的租期通常為數個月至6年，而設備的租期通常為5年。

(a) 使用權資產

年內本集團之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租賃土地 人民幣千元	樓宇 人民幣千元	設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307,613	162,554	78	470,245
添置	—	24,683	32	24,715
減少*	—	(65,862)	—	(65,862)
折舊開支	(5,545)	(46,767)	(31)	(52,343)
匯兌調整	—	181	—	181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302,068	74,789	79	376,936
添置	—	4,126	—	4,126
減少*	—	(372)	—	(372)
折舊開支	(5,850)	(40,052)	(30)	(45,932)
因租賃不可撤銷期變更而 導致租期修訂	—	1,148	—	1,148
匯兌調整	—	80	—	8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6,218	39,719	49	335,986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b) 租賃負債

年內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值	(67,008)	(205,500)
新租賃	(4,126)	(24,715)
年內確認的利息增幅：		
於損益內確認的利息	(2,541)	(4,368)
付款	39,818	99,552
減少*	539	68,037
因租賃不可撤銷期變更而 導致租期修訂	(1,148)	—
匯兌調整	151	(1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	(34,315)	(67,008)
分析為：		
流動部分	(22,533)	(37,512)
非流動部分	(11,782)	(29,496)

*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減少主要由於提前終止租賃合約所致。

租賃負債的到期分析於財務報表附註44內披露。

年內，本集團已對出租人就租賃若干樓宇授予的所有符合條件的租金寬減應用實際權宜方法。

(c) 於損益中確認的租賃相關款項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利息	2,541	4,368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開支	45,932	52,343
與低價值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計入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行政開支及研發成本)	10,303	13,806
於損益內確認的款項總額	58,776	70,517

(d)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及有關尚未開始租賃的未來現金流出分別於財務報表附註39(c)及40(b)內披露。

17.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出租其投資物業(附註16)，包括廣東珠海的租賃土地及樓宇。該等租賃的條款亦要求租戶支付擔保按金並根據合約規定進行定期租金調整。年內本集團的已確認租金收入為人民幣18,922,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37,433,000元)，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日後期間本集團根據與其租戶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應收未貼現租賃款項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3,971	24,430
一年以上但兩年以內	2,647	25,454
兩年以上但三年以內	—	25,426
三年以上但四年以內	—	23,685
四年以上但五年以內	—	8,023
總計	6,618	107,018

18. 商譽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85,564
累計減值	—
賬面淨值	185,564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85,564
累計減值	—
賬面淨值	185,564

商譽減值測試

透過業務合併取得的商譽分配至辦公軟件及服務現金產生單位，以供進行減值測試。

辦公軟件及服務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基於高級管理層批准涵蓋五年期的財務預算採用現金流預測計算所得使用價值釐定。現金流預測採用的折現率為20%。用作闡釋超過五年期的辦公軟件及服務之現金流量之增長率為2.5%。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商譽(續)

商譽減值測試(續)

管理層預計現金流量預測以進行商譽減值測試所依據的各種主要假設如下：(i)預算收益，根據緊接預算年度前的年度內已達到的收益及預期市場發展釐定；及(ii)折現率，未扣除稅項，並反映與相關單位有關的特定風險。關鍵假設之價值均與外部資料來源一致。

根據商譽減值測試的結果，董事認為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毋須作出減值撥備。

19. 其他無形資產

	購入軟件 人民幣千元	軟件成本 資本化 人民幣千元	技術 人民幣千元	客戶關係 人民幣千元	商標 人民幣千元	不競爭協議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的成本， 扣除累計攤銷	43,332	—	16,362	25,734	6,971	994	93,393
添置	14,511	—	—	—	—	—	14,511
年內攤銷撥備	(12,577)	—	(6,751)	(3,159)	(902)	(994)	(24,383)
匯兌調整	423	—	—	—	—	—	42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成本，扣除累計攤銷	45,689	—	9,611	22,575	6,069	—	83,944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40,087	27,229	38,800	51,300	9,000	4,000	370,416
累計攤銷	(194,398)	(27,229)	(29,189)	(28,725)	(2,931)	(4,000)	(286,472)
賬面淨值	45,689	—	9,611	22,575	6,069	—	83,944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其他無形資產(續)

	購入軟件 人民幣千元	軟件成本 資本化 人民幣千元	技術 人民幣千元	客戶關係 人民幣千元	商標 人民幣千元	不競爭協議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的成本：							
扣除累計攤銷	41,557	—	23,353	34,884	7,871	2,327	109,992
添置	14,671	—	—	—	—	—	14,671
年內攤銷撥備	(12,916)	—	(6,991)	(9,150)	(900)	(1,333)	(31,290)
匯兌調整	20	—	—	—	—	—	20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扣除累計攤銷	43,332	—	16,362	25,734	6,971	994	93,393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26,618	27,229	38,800	51,300	9,000	4,000	356,947
累計攤銷	(183,286)	(27,229)	(22,438)	(25,566)	(2,029)	(3,006)	(263,554)
賬面淨值	43,332	—	16,362	25,734	6,971	994	93,393

20. 於合營公司之投資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分佔資產淨值	813,500	443,075
收購時商譽	47,468	47,468
小計	860,968	490,543
減值撥備	(29,323)	(29,323)
總計	831,645	461,220

本集團於合營公司的股權全部包括本公司附屬公司所持有的權益股份。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於合營公司之投資(續)

下表闡述本集團合營公司(個別而言不屬重大)的匯總財務資料：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分佔合營公司的本年度溢利／(虧損)	10,272	(19,945)
分佔合營公司的綜合收益／(虧損)總額	10,272	(19,945)
本集團於合營公司投資之賬面總值	831,645	461,220

本集團已終止確認其分佔四間(二零二三年：四間)合營公司之虧損，原因是分佔該等合營公司之虧損已超過本集團於合營公司之權益，而本集團並無承擔更多虧損的責任。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未確認分佔該等合營公司溢利淨額為人民幣1,154,000元(二零二三年：虧損人民幣5,182,000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累計未確認虧損為人民幣17,493,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8,647,000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確認於合營公司之投資之減值虧損(二零二三年：零)。

本集團與合營公司之結餘乃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41(b)。

21.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分佔資產淨值	4,227,377	5,241,998
收購時商譽	7,098,100	7,067,139
小計	11,324,477	12,309,137
減值撥備	(7,841,385)	(7,833,308)
總計	3,484,092	4,475,829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股權全部包括本公司附屬公司所持有的權益股份，惟透過本公司持有股權之獵豹移動及金山雲除外。

21.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續)

本集團主要聯營公司之詳情如下：

名稱	持有已發行 股份之詳情	註冊及 經營地點	應佔以下各項百分比			主要業務
			所有權權益	投票權	溢利分成	
金山雲	普通股	開曼群島／ 中國大陸	39	37	39	投資控股

本集團持有金山雲之若干普通股，其於美國全國證券交易商協會自動報價表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金山雲之股價表現疲弱，且長期以低於本公司賬面值的價格買賣，本集團已對於金山雲的投資進行減值評估，並確認減值撥備人民幣6,485,767,000元。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對金山雲進行減值測試並認為毋需進一步減值。

於金山雲之投資的可收回金額乃基於高級管理層批准涵蓋五年期的財務預算採用預期現金流預測計算所得使用價值釐定。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值測試中預期現金流預測所採用的折現率為13% (二零二三年：16%)，乃參考具類似業務風險的相關行業公司的平均折現率釐定，未來五年現金流預測所採用的收入增長率介乎9%至14%，而超過五年期的現金流使用增長率2.0% (二零二三年：2.0%) 推算，其乃與行業的長期平均增長率相同。

管理層預計其預期現金流量以進行減值測試所依據的各種主要假設概述如下：

收益增長率 — 用作釐定收益增長率的基準為歷史收益增長率，已就預期市場發展及金山雲的業務計劃作出調整。

折現率 — 所採用的折現率乃考慮稅務費用，並反映有關業務的特定風險。

關鍵假設之價值均與外部資料來源一致。

關鍵假設變動之敏感度分析

使用價值計算對所採用之關鍵假設十分敏感，管理層確定可收回金額所依據之關鍵假設的合理可能變動將導致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收回金額超出賬面值人民幣70,665,000元。倘收入增長率下降0.38%，則可收回金額將等於其賬面值。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續)

下表闡述已就會計政策之任何差異作出調整及與合併財務報表內之賬面值作出調整的金山雲的財務資料概要：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6,840,787	6,098,125
非流動資產(扣除商譽)	13,851,641	12,082,204
收購聯營公司之商譽	5,479,910	5,673,122
流動負債	9,159,435	6,828,590
非流動負債	3,409,353	1,477,238
非控股權益	337,280	355,752
資產淨值	13,266,270	15,191,871
資產淨值(扣除商譽)	7,786,360	9,518,749
與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對賬：		
本集團部分所有權	39%	40%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資產淨值，不包括商譽*	2,916,929	3,652,030
收購時商譽	5,479,910	5,673,122
減：減值	(6,485,767)	(6,485,767)
投資賬面值	1,911,072	2,839,385
收益	7,785,180	7,047,461
期內虧損	(1,964,870)	(2,213,148)
其他綜合收益	11,510	102,695
期內綜合虧損總額	(1,953,360)	(2,110,453)

* 該金額不包括並未計入聯營公司綜合收益之聯營公司儲備。

21.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續)

下表闡述本集團聯營公司(個別而言不屬重大)的匯總財務資料：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分佔聯營公司的本年度虧損	(134,889)	(250,034)
分佔聯營公司的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12,426	(1,244)
分佔聯營公司的綜合虧損總額	(122,597)	(251,278)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投資之賬面總值	1,573,020	1,636,444

- (i) 本集團已終止確認其分佔兩間(二零二三年：兩間)聯營公司之虧損，原因為分佔該聯營公司之虧損已超過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之權益，而本集團無義務承擔進一步虧損。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確認之應佔該等聯營公司之虧損及累計虧損金額分別為人民幣547,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66,000元)及人民幣2,514,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967,000元)。
- (ii) 本集團與聯營公司之結餘乃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41(b)。
- (iii)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獵豹移動44.51%(二零二三年：45.15%)的普通股，其以美國存託股票的方式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獵豹移動之投資的賬面值為人民幣583,803,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768,735,000元)，就此作出累計減值撥備人民幣1,300,000,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300,000,000元)。由於獵豹移動之股價表現疲弱，且部分期間以低於本公司賬面值的價格買賣，本集團須對其於獵豹移動之投資進行減值評估。

於獵豹移動之投資的可收回金額乃基於高級管理層批准涵蓋五年期的財務預算採用預期現金流預測計算所得使用價值釐定。預期現金流預測所採用的折現率為20%(二零二三年：20%)，乃參考具類似業務風險的相關行業公司的平均折現率釐定，而超過五年期的現金流使用最終增長率2.5%(二零二三年：2.5%)推算，其乃與行業的長期平均增長率相同。

管理層預計其預期現金流量以進行商譽減值測試所依據的各種主要假設概述如下：

收益增長率 — 用作釐定收益增長率的基準為歷史收益增長率，已就預期市場發展及獵豹移動的業務計劃作出調整。

折現率 — 所採用的折現率乃未考慮稅務費用，並反映有關業務的特定風險。關鍵假設之價值均與外部資料來源一致。

根據於獵豹移動之投資的減值測試結果，董事認為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止年度毋須計提減值撥備。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權益投資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權益投資，按公允價值	17,814	18,468

上述權益投資不可撤回地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原因是本集團認為該等投資屬策略性質。

2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普通股認購期權	(i)	17,449	18,875
理財產品	(ii)	2,762,513	3,572,618
其他		535,616	406,196
總計		3,315,578	3,997,689
即期部分		2,764,308	3,591,493
非即期部分		551,270	406,196
總計		3,315,578	3,997,689

(i) 普通股認購期權指認購越南獨立第三方遊戲公司特定普通股數目的權利，本集團可根據訂約方之間的協議(經不時修訂)於該第三方遊戲公司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過程內指定期間行使該權利。除非另有協定，首次公開發售應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二日前完成。

(ii) 本集團投資中國大陸知名銀行發行之理財產品。理財產品乃強制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原因為其合約現金流量並非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

24. 其他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購買設備之預付款項	9,259	—
其他	27,724	24,018
總計	36,983	24,018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存貨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包裝材料	147	116
交易庫存	11,318	15,510
總計	11,465	15,626

26. 應收貿易賬款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763,027	848,275
減值	(64,957)	(63,044)
賬面淨值	698,070	785,231

本集團與客戶間的貿易條款乃以信貸交易為主，惟通常會要求預付款項的向個別客戶或若干代理的銷售除外。信貸期通常為一個月，主要客戶設定的信貸限額可延期為十二個月。每位客戶設有最高信貸限額。本集團務求就未收回應收款項維持嚴格控制，並擁有信貸控制部門以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高級管理人員定期檢查逾期結餘。鑒於上文所述及本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與大量分散的客戶相關，因此不存在信貸風險重大集中的問題。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貿易賬款結餘而持有任何抵押品或採取其他信貸改善措施。應收貿易賬款為不計息。

計入本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為應收關連方款項人民幣86,491,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73,225,000元)，該款項應按與向本集團的主要客戶所提供者相似的信貸條款予以償還(附註41(b))。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應收貿易賬款(續)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應收貿易賬款，扣減虧損撥備後，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日	211,974	288,350
31至60日	81,886	118,685
61至90日	42,522	55,889
91至365日	162,367	210,024
1至2年	141,409	85,695
2年以上	57,912	26,588
總計	698,070	785,231

應收貿易賬款的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63,044	48,348
減值虧損淨額	13,421	14,773
不可回收至撇銷金額	(11,478)	(117)
匯兌調整	(30)	40
年末	64,957	63,044

於各報告日期個別進行減值分析或採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共同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多個客戶分組別的逾期日數釐定(即產品類別及客戶類別以及評級)。該計算反映或然率加權結果、貨幣時值及於報告日期可得的有關過往事項、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條件預測的合理及可靠資料。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應收貿易賬款(續)

有關本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的信貸風險資料載列如下：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即期	逾期				總計
		少於一年	一至兩年	兩至三年	三年以上	
信貸風險組合評估之信貸虧損減值						
預期信貸虧損率	0%	2%	23%	27%	100%	3%
總賬面值(人民幣千元)	525,800	148,459	30,391	5,419	7,097	717,166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242	3,455	6,892	1,410	7,097	19,096
個別評估之信貸虧損減值*						
預期信貸虧損率	—	100%	100%	100%	100%	100%
總賬面值(人民幣千元)	—	390	3,254	10,256	31,961	45,861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	390	3,254	10,256	31,961	45,861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即期	逾期				總計
		少於一年	一至兩年	兩至三年	三年以上	
信貸風險組合評估之信貸虧損減值						
預期信貸虧損率	0%	4%	21%	41%	100%	3%
總賬面值(人民幣千元)	585,068	183,313	25,881	6,655	6,537	807,454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586	6,843	5,520	2,737	6,537	22,223
個別評估之信貸虧損減值*						
預期信貸虧損率	—	—	100%	100%	100%	100%
總賬面值(人民幣千元)	—	—	11,111	23,999	5,711	40,821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	—	11,111	23,999	5,711	40,821

* 個別減值之應收貿易賬款與出現信貸減值或拖欠付款的客戶相關，且預期無法收回任何應收賬款，並已就該等個別應收貿易賬款計提悉數信貸虧損撥備。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132,111	157,398
押金		12,646	12,392
應收關連方款項	41(b)	1,129,874	598,385
應收利息		491,821	487,505
其他應收款項		1,233,874	1,023,254
		3,000,326	2,278,934
減值撥備		(54,600)	(54,600)
總計		2,945,726	2,224,334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54,600	59,340
減值虧損淨額	1,820	(994)
不可回收至撤銷金額	(1,820)	(3,746)
年末	54,600	54,600

在適用的情況下，於各報告日期透過考慮有已經公佈的信用評級的可資比較公司違約的機率進行減值分析。在無法識別有信用評級的可資比較公司的情況下，預期信貸虧損乃參照本集團的過往虧損記錄採用虧損率法進行估計。虧損率已作出調整以反映目前的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的預測(如適用)。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主要就其向第三方遊戲分銷平台之預付款項及應收貸款確認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減值虧損撥備。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現金及銀行存款及受限制現金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2,659,753	5,271,983
於獲得時原本到期日不足三個月的無抵押定期存款	1,043,833	3,435,389
小計	3,703,586	8,707,372
於獲得時原本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無抵押定期存款	20,111,436	11,563,821
現金及銀行存款	23,815,022	20,271,193
受限制現金	5,806	5,337
總計	23,820,828	20,276,53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銀行結餘人民幣19,047,265,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6,107,594,000元)以人民幣計值。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大陸外匯管制法規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則，本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之銀行把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乃按浮動利率賺取利息，並以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為基準。短期存款為期一日至一年不等，視乎本集團是否即時需要現金，並按個別短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乃存放於近期並無違約歷史的信譽卓著的銀行。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應付貿易賬款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應付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日	165,181	127,357
31至60日	69,328	64,024
61至90日	44,993	39,441
91至365日	129,407	247,416
1年以上	69,472	55,261
總計	478,381	533,499

應付貿易賬款為不計息且一般於三至十二個月內支付。

本集團應付貿易賬款包括應付關連方款項人民幣71,238,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10,010,000元)，須按類似於對方公司所提供之信貸條款予以償還(附註41(b))。

3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收取自客戶之按金		57,312	48,702
遞延政府補助		6,794	40,783
其他應付款項		1,580,067	1,074,543
應計開支		165,186	217,467
其他應付稅項		246,991	235,161
應付關連方款項	41(b)	372	489
總計		2,056,722	1,617,145

除人民幣62,194,000元以年利率9%計息且平均年期不超過一年外，其他應付款項均為不計息。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合約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約負債詳情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辦公軟件及服務	3,067,697	2,448,749
娛樂軟件及其他	685,111	554,918
總計	3,752,808	3,003,667
即期部分	2,822,856	2,429,120
非即期部分	929,952	574,547
總計	3,752,808	3,003,667

合約負債包括就交付軟件產品及提供服務自客戶收取的墊款。二零二四年的合約負債增加主要由於提供辦公軟件及服務增加所致。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約負債包括來自關連方之墊款人民幣11,321,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1,381,000元)(附註41(b))。

32.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本公司發行本金額為3,100,0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827,820,000元)之五年期可換股債券，年息0.625厘，每半年予以付息(「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可由債券持有人依其選擇權自二零二零年六月九日至到期日之前第10日期間按每股35.7637港元(可予調整)之價格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於到期日，任何未轉換之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將由本公司按本金額之105.85%外加其應計及未付利息贖回。

負債部分之公允價值乃使用無轉換權之類似債券之等同市場利率在發行日期予以估計。剩餘金額劃歸權益部分並計入股東權益。

根據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之條款及條件，發行可換股債券後作出股息派付導致對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之換股價作出調整，且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之換股價在最新調整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八日生效後調整為每股34.77港元。假設按經調整換股價每股34.77港元悉數轉換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及並無進一步發行股份，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將可轉換為約89,157,320股本公司股份。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可換股債券(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並無換股或贖回。所有發行在外之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僅可於到期日贖回。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已分為以下負債及權益部分：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負債部分	2,985,899	2,770,192
減：即期部分	2,985,899	—
非即期部分	—	2,770,192
權益部分	468,700	468,700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及權益部分的變動情況如下：

	負債部分 人民幣千元	權益部分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2,589,698	468,700
利息開支	159,534	—
已付利息	(17,435)	—
匯兌調整	38,395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770,192	468,700
利息開支	170,623	—
已付利息	(17,669)	—
匯兌調整	2,753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85,899	468,700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負債

	二零二四年							
	遞延成本 人民幣千元	源自收購 附屬公司 產生的公允 價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就本集團 中國附屬 公司可供 分派溢利的 預扣稅項 人民幣千元	視為出售 一間附屬 公司之收益 人民幣千元	應收利息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年內於損益表內扣除/(計入) 之遞延稅項(附註12)	163	1,035	69,359	182,898	54,794	17,648	22,993	348,890
	(90)	(519)	(4,492)	(88,705)	(10,474)	(8,031)	8,618	(103,69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73	516	64,867	94,193	44,320	9,617	31,611	245,197

遞延稅項資產

	二零二四年								
	合約負債 人民幣千元	應計開支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人民幣千元	撥備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 及設備以及 無形資產 人民幣千元	可抵銷日後 應課稅溢利 的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年內於損益表內計入/ (扣除)之遞延稅項 (附註12)	83,690	21,138	3,633	13,609	—	14,206	15,778	9,308	161,362
	23,594	(1,546)	(3,499)	382	7	(650)	(7,903)	5,379	15,764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遞延稅項資產總額	107,284	19,592	134	13,991	7	13,556	7,875	14,687	177,126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遞延稅項(續)

遞延稅項負債

	二零二三年							
	遞延成本 人民幣千元	源自收購 附屬公司 產生的公允 價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就本集團 中國附屬 公司可供 分派溢利的 預扣稅項 人民幣千元	視為出售 一間附屬 公司之收益 人民幣千元	應收利息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502	2,150	49,739	269,033	36,685	30,501	23,966	412,576
年內於損益表內計入/(扣除) 之遞延稅項(附註12)	(339)	(1,115)	19,620	(86,135)	18,109	(12,853)	(973)	(63,686)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163	1,035	69,359	182,898	54,794	17,648	22,993	348,890

遞延稅項資產

	二零二三年								
	合約負債 人民幣千元	應計開支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人民幣千元	撥備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 及設備以及 無形資產 人民幣千元	可抵銷日後 應課稅溢利 的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66,394	15,726	5,039	22,777	466	3,498	31,978	4,229	150,107
年內於損益表內計入/ (扣除)之遞延稅項 (附註12)	17,296	5,412	(1,406)	(9,168)	(466)	10,708	(16,200)	5,079	11,255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遞延稅項資產總額	83,690	21,138	3,633	13,609	—	14,206	15,778	9,308	161,362

33. 遞延稅項(續)

就呈列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於財務狀況表內抵銷。以下為就財務報告目的而言對本集團遞延稅項結餘作出之分析：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淨額	137,223	106,920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205,294)	(294,448)
	(68,071)	(187,528)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中國大陸產生的稅項虧損為人民幣2,049,132,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729,368,000元)，將於一至十年內屆滿，用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溢利。

本集團亦有於香港產生稅項虧損人民幣98,994,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90,728,000元)，可無限期抵銷產生虧損的公司的未來應課稅溢利。

以下項目並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2,148,408	2,818,328
可抵扣暫時差異	6,569	9,047
	2,154,977	2,827,375

由於遞延稅項資產來自虧損多時之附屬公司，故此並無就上述項目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而本公司認為不大可能出現可動用上述項目之應課稅溢利。

本集團有責任就於中國大陸成立的該等附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產生的盈利所分派的股息繳付預扣稅。就本集團而言，適用稅率為5%或10%。

倘該等附屬公司將於可預見未來分配盈利，則就估計預扣稅項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此項確認須就將予分配之股息之時間及金額作出估計，並須就該等股息是否與連同計入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之後產生的盈利作出判斷。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於中國大陸附屬公司之投資而尚未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的暫時差異(將須支付預扣稅的該等附屬公司尚未匯出的盈利)共約人民幣15,987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4,001百萬元)。董事認為，在可見未來該等附屬公司將不大可能會分派該等盈利。

本公司向股東派付股息並未產生所得稅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股本

股份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法定：		
2,400,000,000股(二零二三年：2,4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5美元之普通股	9,260	9,260
已發行及繳足：		
1,336,085,557股(二零二三年：1,365,543,317股)每股面值0.0005美元之普通股	5,187	5,292

本公司股本變動概要如下：

	附註	已發行 股份數目	已發行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賬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358,538,320	5,281	2,213,361	(29,059)	2,189,583
已批准及派付二零二二年末期股息	13	—	—	(162,831)	—	(162,831)
行使購股權	35	600,000	2	18,585	—	18,587
歸屬及結算獎勵股份	35	3,259,500	9	118,866	1,476	120,351
購回獎勵計劃股份		(2,107,400)	—	—	(55,429)	(55,429)
購回以作註銷之股份		(9,490,000)	—	—	(223,546)	(223,546)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350,800,420*	5,292	2,187,981	(306,558)	1,886,715
已批准及派付二零二三年末期股息	13	—	—	(170,337)	—	(170,337)
歸屬及結算獎勵股份	35	937,374	—	22,728	2,210	24,938
購回獎勵計劃股份		(1,566,400)	—	—	(36,388)	(36,388)
購回以作註銷之股份		(21,062,800)	—	—	(397,098)	(397,098)
已註銷股份		—	(105)	(600,387)	600,492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29,108,594*	5,187	1,439,985	(137,342)	1,307,830

* 不包括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信託代表本公司持有的6,976,963股(二零二三年：14,742,897股)股份。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購股權(二零二三年：600,000份)獲行使，937,374股(二零二三年：3,259,500股)獎勵股份已歸屬。

股份酬金

有關本公司股份酬金計劃及根據該等計劃發行之相關工具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5。

35. 股份酬金成本

本公司之股份獎勵安排

- (a) 本公司採納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旨在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鼓勵及獎勵。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或本集團任何被投資實體的董事及其他僱員。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九日生效，除被註銷或更改外，將自該日起計十年內有效。

於行使根據本公司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應超過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九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根據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向每位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的購股權而可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於任何時候不應超過本公司股份的1%。任何超出此上限的購股權授出須於股東大會上經股東批准。

向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授出購股權，須事先經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批准。此外，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士授出的購股權於任何時候若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0.1%或其總值(按授出當日本公司股份價格計算)高於5,000,000港元，須事先於股東大會上經股東批准。

授出購股權之要約可自要約日期起計二十八天內由承授人支付合共名義代價1港元後予以接納。授出購股權的行使期乃由董事釐定，並於董事會酌情釐定之歸屬期後開始及於不遲於購股權要約日期起計十年內完結。

購股權的行使價乃由董事釐定，惟不得低於下列之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購股權要約日期在聯交所之收市價；(i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之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之面值。

概無現金結算替代方案。本集團過往並無以現金結算該等購股權的慣例。本集團將該計劃作為權益結算計劃進行會計處理。

購股權並不授予持有人收取股息或於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利。

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八日終止，而於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終止日期前授出的任何購股權將繼續有效及生效，直至購股權屆滿日期為止。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股份酬金成本(續)

本公司之股份獎勵安排(續)

(a) (續)

年內，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項下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每股港元
於一月一日尚未行使	2,529,800	20.25	3,129,800	20.73
於年內已行使	—	—	(600,000)	22.7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及 可行使	2,529,800	20.25	2,529,800	20.25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項下概無購股權獲行使(二零二三年：600,000份)。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購股權行使日的加權平均股價為34.30港元。

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項下尚未行使購股權的授出日期及行使價如下：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 授出日期	購股權 行使價 每股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已行使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執行董事					
鄒濤	2,529,800	—	2,529,800	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	20.25
吳育強*	600,000	(600,000)	—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
總計	3,129,800	(600,000)	2,529,800		

* 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五日，吳育強先生因任期屆滿退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職務。

35. 股份酬金成本(續)

本公司之股份獎勵安排(續)

(a) (續)

該等購股權的歸屬期介乎一至五年。根據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行使期應為歸屬期完結後及授出日期第十週年前任何時間。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項下本公司尚未行使購股權的加權平均剩餘合約年期為2.3年(二零二三年：3.3年)。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的總開支為零(二零二三年：零)。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項下擁有2,529,800份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根據本公司現有資本架構，悉數行使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將會導致本公司新增發行2,529,800股普通股，新增股本人民幣9,000元及股份溢價人民幣47,428,000元(扣除發行開支前)。

於批准該等財務報表日期，本公司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項下擁有2,529,800份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約佔該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信託代表本公司持有用於本公司股份獎勵安排及未來股份註銷的庫存股份)的0.19%。

- (b) 本公司實行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旨在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鼓勵及獎勵。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或本集團任何被投資實體的董事及其他僱員。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九日生效，除被註銷或更改外，將自該日起計十年內有效。

於行使根據本公司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應超過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九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根據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向每位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的購股權而可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於任何時候不應超過本公司股份的1%。任何超出此上限的購股權授出須於股東大會上經股東批准。

向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授出購股權，須事先經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批准。此外，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任何彼等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批准。此外，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任何彼等(股份價格計算)高於5,000,000港元，須事先於股東大會上經股東批准。

授出購股權之要約可自要約日期起計二十八天內由承授人支付合共名義代價1港元後予以接納。授出購股權的行使期乃由董事釐定，並於董事會酌情釐定之歸屬期後開始及於不遲於購股權要約日期起計十年內完結。

購股權的行使價乃由董事釐定，惟不得低於下列之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購股權要約日期在聯交所之收市價；(i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之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之面值。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股份酬金成本(續)

本公司之股份獎勵安排(續)

(b) (續)

概無現金結算替代方案。本集團過往並無以現金結算該等購股權的慣例。本集團將該計劃作為權益結算計劃進行會計處理。

購股權並不授予持有人收取股息或於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利。

二零二一年購股權計劃項下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每股港元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5,500,000	31.69	5,500,000	31.6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可行使	2,200,000	31.69	1,100,000	31.69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行使二零二一年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二零二三年：無)。

二零二一年購股權計劃項下尚未行使購股權的授出日期及行使價如下：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購股權授出日期	購股權行使價 每股港元
執行董事 鄒濤	5,500,000		二零二二年七月四日	31.69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授出的二零二一年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的公允價值為94,655,000港元(每股17.21港元)

35. 股份酬金成本(續)

本公司之股份獎勵安排(續)

(b) (續)

該等購股權的歸屬期介乎一至五年。根據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行使期應為歸屬期完結後及授出日期第十週年前任何時間。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項下本公司尚未行使購股權的加權平均剩餘合約年期為7.5年(二零二三年：8.5年)。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的總開支為人民幣18,063,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9,941,000元)。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二零二一年購股權計劃項下擁有5,500,000份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根據本公司現有資本架構，悉數行使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將會導致本公司額外發行5,500,000股普通股，產生額外股本人民幣20,000元及股份溢價人民幣161,377,000元(扣除發行開支前)。

於批准該等財務報表日期，本公司二零二一年購股權計劃項下擁有5,500,000份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約佔該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0.41%(不包括信託代表本公司持有用於本公司股份獎勵安排及未來股份註銷的庫存股份)。

- (c)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批准並採納為本集團合資格僱員提供激勵及獎勵的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或本集團任何聯營公司的董事及其他僱員。除非本公司董事提早終止股份獎勵計劃，否則該計劃自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起計五年內有效及具效力。於過往年度，本公司董事決議將股份獎勵計劃的終止日期延長數次，而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五日，本公司董事決議將股份獎勵計劃的終止日期進一步延長至二零二七年三月三十日。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股份酬金成本(續)

本公司之股份獎勵安排(續)

(c) (續)

董事將不會授出任何獎勵股份，致使有關股份總數(包括任何已失效或已沒收之股份)合共超過授出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0%。

概無合資格參與者將獲授任何獎勵(包括任何已失效或沒收之股份)，致使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在截至並包括該授出日期的12個月期間向該等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獎勵股份之標的獎勵股份最高數目，合共超過本公司於授出當日已發行股本的1%。

所授出獎勵購股權的歸屬期由董事會酌情釐定。

年內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尚未行使的獎勵股份如下：

	二零二四年 獎勵股份數目	二零二三年 獎勵股份數目
於一月一日	4,182,220	5,999,660
年內授出	130,000	2,079,400
年內沒收	(58,000)	(637,340)
年內歸屬	(937,374)	(3,259,5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316,846	4,182,220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股份酬金成本(續)

本公司之股份獎勵安排(續)

(c) (續)

本公司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尚未行使的獎勵股份的授出日期及變動載列如下：

二零二四年

	獎勵股份數目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授出日期
	於一月一日	年內授出	年內沒收	年內歸屬		
執行董事						
鄒濤	1,760,000	—	—	(440,000)	1,320,000	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
	1,760,000	—	—	(440,000)	1,320,000	
其他僱員	3,840	—	—	(3,840)	—	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三日
	6,720	—	—	(3,360)	3,360	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四日
	18,720	—	—	(4,680)	14,040	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
	320,000	—	—	(80,000)	240,000	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九日
	57,240	—	—	(12,360)	44,880	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七日
	307,000	—	—	(61,403)	245,597	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一日
	1,222,400	—	—	(244,473)	977,927	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日
	380,000	—	(50,000)	(66,000)	264,000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一日
	106,300	—	—	(21,258)	85,042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四日
	—	130,000	(8,000)	—	122,000	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一日
	2,422,220	130,000	(58,000)	(497,374)	1,996,846	
總計	4,182,220	130,000	(58,000)	(937,374)	3,316,846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股份酬金成本(續)

本公司之股份獎勵安排(續)

(c) (續)

二零二三年

	獎勵股份數目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授出日期
	於一月一日	年內授出	年內沒收	年內歸屬		
執行董事						
鄒濤	600	—	—	(600)	—	二零二一年七月五日
	2,200,000	—	—	(440,000)	1,760,000	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
	2,200,600	—	—	(440,600)	1,760,000	
其他僱員						
	89,500	—	(12,000)	(77,500)	—	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六日
	7,680	—	—	(3,840)	3,840	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三日
	300,000	—	(300,000)	—	—	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日
	10,080	—	—	(3,360)	6,720	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四日
	2,965,800	—	(321,600)	(2,644,200)	—	二零二一年七月五日
	26,000	—	(2,600)	(4,680)	18,720	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
	400,000	—	—	(80,000)	320,000	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九日
	—	63,700	(1,140)	(5,320)	57,240	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七日
	—	307,000	—	—	307,000	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一日
	—	1,222,400	—	—	1,222,400	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日
	—	380,000	—	—	380,000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一日
	—	106,300	—	—	106,300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四日
	3,799,060	2,079,400	(637,340)	(2,818,900)	2,422,220	
總計	5,999,660	2,079,400	(637,340)	(3,259,500)	4,182,220	

該等獎勵股份的歸屬期介乎一至五年。

獎勵股份之公允價值乃基於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之市值釐定。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授出之獎勵股份之加權平均公允價值為每股人民幣22.50元(二零二三年：每股人民幣25.21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本公司採納之其他股份獎勵計劃確認的總開支為人民幣36,027,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71,941,000元)。

於批准該等財務報表日期，本公司於購股權計劃項下擁有2,989,701股尚未行使的獎勵股份，約佔該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0.22%(不包括信託代表本公司持有用於本公司股份獎勵安排及未來股份註銷的庫存股份)。

35. 股份酬金成本(續)

本公司之股份獎勵安排(續)

(d)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三日，本公司股東批准並採納本集團特選合資格參與者可參與的二零二四年股份計劃，旨在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及獎勵。除非本公司董事提前終止二零二四年股份計劃，否則該計劃自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三日起計十年內有效及具效力。

董事將不會授出於歸屬後將以現有股份支付的獎勵股份，致使根據二零二四年股份計劃授出的股份(不包括任何已失效或已沒收的股份)總數合共超過二零二四年股份計劃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5%。

就本公司所有股份獎勵安排項下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及股份獎勵而可能發行的新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三日(即二零二四年股份計劃獲批准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的10%。

獎勵購股權的歸屬期由董事會酌情釐定。

年內二零二四年股份計劃項下尚未行使的獎勵股份如下：

	二零二四年 獎勵股份數目
於一月一日	—
年內授出	1,527,4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527,400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股份酬金成本(續)

本公司之股份獎勵安排(續)

(d) (續)

本公司採納的二零二四年股份計劃項下尚未行使的獎勵股份的授出日期及變動載列如下：

二零二四年

	獎勵股份數目			授出日期
	於一月一日	年內授出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其他僱員	—	1,527,400	1,527,400	二零二四年九月三日
總計	—	1,527,400	1,527,400	

該等獎勵股份的歸屬期介乎1至5年。

獎勵股份之公允價值乃基於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之市值釐定。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授出之獎勵股份之加權平均公允價值為每股人民幣18.93元(二零二三年：零)。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本公司採納的二零二四年股份計劃確認的總開支為人民幣7,272,000元(二零二三年：零)。

於批准該等財務報表日期，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股份計劃項下擁有1,221,928股尚未行使的獎勵股份，約佔該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約0.09%(不包括信託代表本公司持有用於本公司股份獎勵安排及未來股份註銷的庫存股份)。

倘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任何購股權或獎勵會致使截至並包括該授出日期止十二個月期間就已授予該人士的所有購股權及獎勵(不包括根據二零二四年股份計劃的條款已失效的任何購股權及獎勵)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新股份合共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不包括庫存股份)，則該授出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另行批准，而合資格參與者及其密切聯繫人士(如合資格參與者為關連人士，則為其聯繫人士)須放棄投票。

35. 股份酬金成本(續)

金山辦公之股份獎勵安排

- (a)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日，北京金山辦公之股東批准及採納北京金山辦公及其附屬公司的特選僱員有權參與的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以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及獎勵。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將自二零二一年六月二日起計五年內有效及具效力。

於行使所有將予授出之具有購股權特性之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後可能發行的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項下股份最高數目合共不得超過870,000股股份(相當於北京金山辦公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日已發行股份的0.19%)。

根據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向每位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合共不得超過北京金山辦公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日已發行股份的1%。

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行使價、行使期及歸屬期乃由北京金山辦公的董事會釐定。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尚未行使之受限制股份單位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	加權平均行使價每股人民幣元	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	加權平均行使價每股人民幣元
於一月一日尚未行使	274,144	43.83	555,475	44.56
年內行使	(241,844)	43.06	(248,523)	43.83
年內沒收	—	—	(32,808)	44.2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	32,300	42.95	274,144	43.8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可行使	32,300	42.95	31,350	43.83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項下241,844份受限制股份單位(二零二三年：248,523份)獲行使，而年內已行使之受限制股份單位之加權平均行使價為每股人民幣200.88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397.85元)。

於報告期末尚未行使之受限制股份單位乃於二零二一年授出，該等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歸屬期介乎一至三年。根據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行使期應為歸屬期完結後及歸屬日期第一週年前任何時間。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尚未行使之受限制股份單位之加權平均剩餘合約年期為0.99年(二零二三年：1.44年)。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的總開支為人民幣15,753,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43,528,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股份酬金成本(續)

金山辦公之股份獎勵安排(續)

- (b)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北京金山辦公之股東批准及採納北京金山辦公及其附屬公司的特選僱員有權參與的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以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及獎勵。二零二二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將自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起計五年內有效及具效力。

於行使所有將予授出之具有購股權特性之受限制股份單位後可能發行的二零二二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項下股份最高數目合共不得超過1,000,000股股份(相當於北京金山辦公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已發行股份的0.22%)。

根據二零二二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向每位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合共不得超過北京金山辦公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已發行股份的1%。

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行使價、行使期及歸屬期乃由北京金山辦公的董事會釐定。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二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尚未行使之受限制股份單位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	加權平均行使價每股人民幣元	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	加權平均行使價每股人民幣元
於一月一日尚未行使	702,150	44.43	977,300	45.16
年內行使	(303,303)	44.43	(253,275)	45.15
年內沒收	(11,100)	44.43	(21,875)	44.8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	387,747	43.55	702,150	44.4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可行使	64,713	43.55	62,568	44.43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二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項下303,303份受限制股份單位(二零二三年：253,275份)獲行使，而年內已行使之受限制股份單位之加權平均行使價為每股人民幣261.37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463.19元)。

於報告期末尚未行使之受限制股份單位乃於二零二二年授出，該等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歸屬期介乎1至3.5年。根據二零二二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行使期應為歸屬期完結後及歸屬日期第一週年前任何時間。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二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尚未行使之受限制股份單位之加權平均剩餘合約年期為1.38年(二零二三年：1.88年)。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二零二二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的總開支為人民幣30,007,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65,508,000元)。

35. 股份酬金成本(續)

金山辦公之股份獎勵安排(續)

- (c)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六日，北京金山辦公之股東批准及採納北京金山辦公及其附屬公司的特選僱員有權參與的二零二三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以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及獎勵。二零二三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將自二零二三年六月六日起計五年內有效及具效力。

於行使所有將予授出之具有購股權特性之受限制股份單位後可能發行的二零二三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項下股份最高數目合共不得超過1,000,000股股份(相當於北京金山辦公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六日已發行股份的0.22%)。

根據二零二三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向每位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合共不得超過北京金山辦公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六日已發行股份的1%。

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行使價、行使期及歸屬期乃由北京金山辦公的董事會釐定。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三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尚未行使之受限制股份單位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	加權平均行使價每股人民幣元	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	加權平均行使價每股人民幣元
於一月一日尚未行使	989,400	149.27	—	—
年內授出	—	—	1,000,000	149.85
年內行使	(257,169)	148.39	—	—
年內沒收	(28,915)	149.27	(10,600)	150.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	703,316	148.39	989,400	149.2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可行使	65,208	148.39	—	—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三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項下257,169份受限制股份單位獲行使(二零二三年：無)，而年內已行使之受限制股份單位之加權平均股價為每股人民幣194.01元(二零二三年：無)。

於報告期末尚未行使之受限制股份單位乃於二零二三年授出，該等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歸屬期介乎1至3年。根據二零二三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行使期應為歸屬期結束後至歸屬日期一週年之前的任何時間。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三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尚未行使之受限制股份單位之加權平均剩餘合約年期為1.95年(二零二三年：2.55年)。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三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授出之受限制股份單位之加權平均公允價值為每股人民幣289.26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股份酬金成本(續)

金山辦公之股份獎勵安排(續)

(c) (續)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二零二三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金山辦公受限制股份單位之公允價值已由管理層於授出日期運用二項模式估計，並考慮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所依據的條款及條件。下表載列該模式所用的輸入數據：

	二零二三年
股息收益率(%)	0.17–0.23
預計股價波動(%)	51.84–64.62
無風險利率(%)	1.80–2.38
加權平均股價(每股人民幣元)	172.56–325.53

預計股價波動反映假設歷史波動為未來趨勢的指標，但該未來趨勢亦不一定為實際結果。

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概無其他特質計入公允價值之計量中。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二零二三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的總開支為人民幣117,220,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78,905,000元)。

- (d)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八日，北京金山辦公之股東批准及採納北京金山辦公及其附屬公司的特選僱員有權參與的二零二四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以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及獎勵。二零二四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將自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八日起計五年內有效及具效力。

於行使所有將予授出之具有購股權特性之受限制股份單位後可能發行的二零二四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項下股份最高數目合共不得超過1,000,000股股份(相當於北京金山辦公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八日已發行股份的0.22%)。

根據二零二四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向每位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合共不得超過北京金山辦公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八日已發行股份的1%。

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行使價、行使期及歸屬期乃由北京金山辦公的董事會釐定。

35. 股份酬金成本(續)

金山辦公之股份獎勵安排(續)

(d)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四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尚未行使之受限制股份單位如下：

	二零二四年	
	受限制股份 單位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每股 人民幣元
於一月一日尚未行使	—	—
年內授出	997,000	145.86
年內沒收	(6,500)	145.8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	990,500	145.8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可行使	—	—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行使二零二四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項下之受限制股份單位。

於報告期末尚未行使之受限制股份單位乃於二零二四年授出，該等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歸屬期介乎1至3年。根據二零二四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行使期應為歸屬期完結後及歸屬日期第一週年前任何時間。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四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尚未行使之受限制股份單位之加權平均剩餘合約年期為2.53年。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四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授出之受限制股份單位之加權平均公允價值為每股人民幣143.94元。

年內根據二零二四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金山辦公受限制股份單位之公允價值已由管理層於授出日期運用二項模式估計，並考慮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所依據的條款及條件。下表載列該模式所用的輸入數據：

	二零二四年
股息收益率(%)	0.31
預計股價波動(%)	46.87-53.70
無風險利率(%)	1.00-1.94
加權平均股價(每股人民幣元)	121.77-187.26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股份酬金成本(續)

金山辦公之股份獎勵安排(續)

(d) (續)

預計股價波動反映假設歷史波動為未來趨勢的指標，但該未來趨勢亦不一定為實際結果。

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概無其他特質計入公允價值之計量中。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二零二四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的總開支為人民幣33,925,000元(二零二三年：零)。

- (e)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日，本公司及Kingsoft Office Software Holdings Limited(「KOS Holdings」)董事批准並採納KOS Holdings及其附屬公司特選僱員有權參與的KOS Holdings股份獎勵計劃(「KOS股份獎勵計劃」)，旨在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及獎勵。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根據KOS Holdings的董事及股東批准及一系列協議，KOS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所有尚未行使的獎勵股份乃由北京金山辦公通過若干有限合夥企業持有的獎勵股份所替代。有限合夥企業乃為持有北京金山辦公的股份而成立，此乃與KOS股份獎勵計劃類似的僱員福利安排。

所授出的獎勵股份的歸屬期由北京金山辦公董事會酌情決定。

年內，北京金山辦公採納之KOS股份獎勵計劃項下之尚未行使獎勵股份如下：

	二零二四年 獎勵股份數目	二零二三年 獎勵股份數目
於一月一日尚未行使	465,183	548,833
年內歸屬	—	(83,65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	465,183	465,183

35. 股份酬金成本(續)

金山辦公之股份獎勵安排(續)

(e) (續)

該等獎勵股份的歸屬期介乎1至6年。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北京金山辦公採納之KOS股份獎勵計劃確認的總開支為人民幣2,944,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7,662,000元)。

西山居之股份獎勵安排

- (a)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西山居購股權採納日」)，本公司及本公司附屬公司西山居之股東批准及採納西山居、其附屬公司及任何其他投資實體的特選僱員有權參與的西山居購股權計劃，以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及獎勵。西山居購股權計劃將自西山居購股權採納日起計十年內有效及具效力。

於全部將予授出之購股權獲行使後可能發行的西山居購股權計劃項下普通股最高數目合共不得超過80,000,000股股份(相當於已發行股份的10%)。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四日，本公司及西山居股東批准將因行使西山居購股權計劃而可能發行的普通股最高數目修改為40,000,000股股份。

於任何12個月期間根據西山居購股權計劃授予各合資格參與者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普通股總數不得超過任何時候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任何進一步授出超過此限額的購股權須經本公司及西山居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另行批准，而該名參與者及其聯繫人須放棄投票。

購股權的行使價、行使期及歸屬期乃由西山居的董事會釐定。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股份酬金成本(續)

西山居之股份獎勵安排(續)

(a) (續)

年內，西山居購股權計劃項下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每股 人民幣元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每股 人民幣元
於一月一日尚未行使	18,748,489	4.85	20,665,989	4.81
年內沒收	—	—	(640,000)	8.05
年內註銷	(198,000)	5.31	(1,277,500)	2.7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	18,550,489	4.84	18,748,489	4.8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可行使	17,059,600	4.60	16,913,600	4.52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行使西山居購股權計劃項下之購股權。

於報告期末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乃於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二二年授出，該等購股權的歸屬期介乎4至5年。根據西山居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行使期應為歸屬期完結後及授出日期第十週年前任何時間。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西山居股份獎勵計劃的總開支為人民幣1,582,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993,000元)。

- (b)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本公司及西山居董事批准並採納西山居及其附屬公司特選僱員有權參與的西山居股份獎勵計劃，旨在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及獎勵。除非西山居董事提早終止西山居股份獎勵計劃，否則該計劃將自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起計十年具效力及效用。

西山居董事將不會授出任何獎勵股份，致使有關股份總數(不包括任何已失效或沒收之股份)於授出日期超過50,832,211股。

所授出獎勵股份的歸屬期由西山居董事會酌情釐定。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股份酬金成本(續)

西山居之股份獎勵安排(續)

(b) (續)

下表呈列年內西山居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尚未行使的獎勵股份：

	二零二四年 獎勵股份數目	二零二三年 獎勵股份數目
於一月一日尚未行使	48,940,030	49,683,919
年內沒收	—	(130,000)
年內註銷	—	(613,88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	48,940,030	48,940,030

西山居採納的西山居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尚未行使的獎勵股份的授出日期及變動載列如下：

二零二四年

	獎勵股份數目		授出日期
	於一月一日	於十二月 三十一日	
執行董事 鄒濤	18,123,462	18,123,462	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二日
	18,123,462	18,123,462	
其他僱員	20,237,070	20,237,070	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二日
	1,100,000	1,100,000	二零一八年一月十八日
	574,836	574,836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二日
	900,000	900,000	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
	900,000	900,000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六日
	6,179,662	6,179,662	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四日
	875,000	875,000	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50,000	50,000	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30,816,568	30,816,568	
總計	48,940,030	48,940,030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股份酬金成本(續)

西山居之股份獎勵安排(續)

(b) (續)

西山居採納的西山居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尚未行使的獎勵股份的授出日期及變動載列如下：(續)

二零二三年

	獎勵股份數目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授出日期
	於一月一日	年內授出	年內沒收	年內註銷		
執行董事						
鄒濤	18,123,462	—	—	—	18,123,462	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二日
	18,123,462	—	—	—	18,123,462	
其他僱員						
	20,550,959	—	—	(313,889)	20,237,070	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二日
	1,400,000	—	—	(300,000)	1,100,000	二零一八年一月十八日
	574,836	—	—	—	574,836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二日
	900,000	—	—	—	900,000	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
	900,000	—	—	—	900,000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六日
	6,209,662	—	(30,000)	—	6,179,662	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四日
	975,000	—	(100,000)	—	875,000	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50,000	—	—	—	50,000	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31,560,457		(130,000)	(613,889)	30,816,568	
總計	49,683,919	—	(130,000)	(613,889)	48,940,030	

於報告期末的尚未行使獎勵股份已於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二二年期間授出，而該等獎勵股份的歸屬期介乎1至5年。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西山居股份獎勵計劃的總開支為人民幣13,074,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4,396,000元)。

35. 股份酬金成本(續)

金山世遊的股份獎勵安排

- (a)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三日，本公司附屬公司金山世遊的股東及董事批准並採納金山世遊股份獎勵計劃，旨在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及獎勵，其中金山世遊及其附屬公司的選定僱員有權參與該計劃。除金山世遊董事提前予以終止外，金山世遊股份獎勵計劃自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三日起計十年內有效及具效力。

金山世遊董事將不會授出導致股份總數(惟不包括任何已失效或已被沒收的股份)於授出日期超過50,000,000股的該等獎勵股份。

所授出的獎勵股份的歸屬期由金山世遊董事會酌情決定。

自採納金山世遊股份獎勵計劃後，並無根據該計劃授出任何股份獎勵。

36. 儲備

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本集團之儲備數額及儲備變動已呈列於財務報表之合併權益變動表。

根據中國法規及相應組織章程細則，本集團於中國的附屬公司須作出相當於最少佔其各自除稅後溢利(根據中國會計準則及規例計算)10%之保留溢利分配。分配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內分類為法定儲備，並於除稅後溢利超出所有往年累計虧損之首個期間開始作出分配。當儲備達到個別公司之註冊資本50%，則毋須作出儲備分配。此外，中國附屬公司可自彼等除稅後溢利中提取任意儲備(受股東決議案之規限)。儲備可用作抵銷累計虧損或增加公司的註冊資本。倘法定儲備轉換為股本，餘下法定儲備結餘須維持在轉換前註冊資本的不少於25%。

本公司於附屬公司所擁有的權益之變動並未導致失去控制權，將被視為權益交易。於此種情況下，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已調整，以反映於附屬公司的相關權益的變動，調整非控股權益之賬目與支付或收取代價之公允價值之差異將直接於權益內確認，並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計入財務報表合併權益變動表的「其他資本儲備」。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部分擁有附屬公司

本集團旗下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附屬公司詳情載列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非控股權益持有之股權百分比：		
北京金山辦公	48%	48%
西山居	28%	28%
金山世遊	24%	20%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之年內溢利／(虧損)：		
北京金山辦公	795,198	608,077
西山居	437,955	132,801
金山世遊	2,028	(6,006)
派付予以下各項之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北京金山辦公	196,565	159,372
西山居	494,290	173,952
金山世遊	—	—
於報告日期之非控股權益之累計結餘：		
北京金山辦公	5,476,824	4,786,764
西山居	360,347	407,659
金山世遊	35,224	16,373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部分擁有附屬公司(續)

下表載列上述附屬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及所披露的金額未計任何公司間對銷：

	北京金山辦公 人民幣千元	西山居 人民幣千元	金山世遊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收益	5,121,075	4,712,767	430,527
總開支	(3,478,479)	(3,169,594)	(420,387)
本年度溢利	1,642,596	1,543,173	10,140
本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1,647,709	1,557,905	11,711
流動資產	13,440,453	4,540,825	274,419
非流動資產	2,428,822	368,094	47,597
流動負債	(3,523,868)	(3,324,270)	(174,984)
非流動負債	(962,572)	(14,642)	(1,415)
淨資產	11,382,835	1,570,007	145,617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2,216,294	1,887,624	(6,292)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5,868,249)	(1,185,503)	(21,642)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489,957)	(751,184)	12,179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淨額	(4,141,912)	(49,063)	(15,755)
	北京金山辦公 人民幣千元	西山居 人民幣千元	金山世遊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收益	4,556,513	3,448,556	487,600
總開支	(3,286,728)	(2,980,620)	(517,630)
本年度溢利／(虧損)	1,269,785	467,936	(30,030)
本年度綜合收益／(虧損)總額	1,272,770	501,549	(29,065)
流動資產	12,012,087	3,362,734	294,863
非流動資產	1,863,625	377,278	61,694
流動負債	(3,240,136)	(2,153,740)	(262,645)
非流動負債	(672,095)	(39,732)	(12,045)
淨資產	9,963,481	1,546,540	81,867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2,059,979	666,663	(50,414)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3,819,092)	(594,802)	(523)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384,493)	(199,269)	(83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淨額	(2,143,606)	(127,408)	(51,771)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出售附屬公司

部分出售北京金山辦公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七日，本公司宣佈計劃減持北京金山辦公的股份，該公司股份於上交所科創板上市(股份代碼：688111)。根據該計劃，本公司計劃通過大宗交易、詢價轉讓的方式所減持之金山辦公股份數目將不超過4,612,649股，計劃減持比例佔於本公告日期金山辦公已發行股份總數不超過1%。大宗交易的方式減持期間為二零二三年五月八日至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四日止。

截至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日，本公司已售出4,612,649股北京金山辦公股份，佔金山辦公已發行股份總數0.9999%。本公司仍為金山辦公的控股股東。

有關部分出售金山辦公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流入淨額之分析如下：

	人民幣千元
已收現金代價	1,542,329

39.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a) 重大非現金交易

年內，本集團有關樓宇及設備租賃安排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非現金增加金額分別為人民幣4,126,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4,715,000元)及人民幣4,126,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4,715,000元)。

(b) 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之變動

二零二四年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可換股債券 人民幣千元	衍生金融工具 人民幣千元	其他 流動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67,008	2,770,192	6,828	56,711
融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39,818)	(17,669)	—	—
新租賃	4,126	—	—	—
外匯變動	(151)	62,753	—	—
公允價值變動	—	—	288	—
利息開支	2,541	170,623	—	5,484
終止及修改導致之減少	609	—	—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315	2,985,899	7,116	62,195

二零二三年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可換股債券 人民幣千元	衍生金融工具 人民幣千元	其他 非流動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205,500	2,589,698	6,615	51,723
融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99,552)	(17,435)	—	—
新租賃	24,715	—	—	—
外匯變動	14	38,395	—	—
公允價值變動	—	—	213	—
利息開支	4,368	159,534	—	4,988
終止及修改導致之減少	(68,037)	—	—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7,008	2,770,192	6,828	56,711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c)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現金流量表所載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內	10,303	13,806
投資活動內	—	—
融資活動內	39,818	99,552
總計	50,121	113,358

40. 承擔

(a)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擁有以下合約承擔：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開發土地及樓宇		381,356	296,712
注資	41(a)(xii)	600,000	300,000
總計		981,356	596,712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武漢開發一幅土地及租賃物業裝修之資本承擔分別為人民幣381,356,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94,760,000元)及無(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952,000元)。

(b)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尚未開始的租賃合約(二零二三年：無)。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關連方交易

(a) 除該等財務報表其他地方詳述之交易外，本集團年內與關連方有以下交易：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本集團一間聯營公司之利息收入	41(b)	43,121	917
來自其他關連方之利息收入		2,869	2,696
向一間本公司董事控股之公司提供推廣服務*	(i)	132	2,993
向一間本公司董事控股之公司提供授權 及訂閱服務*	(ii)	3,370	4,856
向一間本公司董事控股之公司提供郵箱定製 開發服務*		2,655	2,655
向本公司董事控制的公司提供廣告服務*	(iii)	21,141	—
向聯營公司提供服務	(iv)	10,943	12,408
向一間合營公司提供服務	(v)	4,535	4,051
來自一間其母公司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的 公司之許可費	(vi)	132,632	150,882
來自一間聯營公司之許可費	(vii)	5,025	5,932
自一間本公司董事控股之公司購買產品*		7,733	654
自一間本公司董事控股之公司購買推廣服務*	(viii)	192	4,685
向一間合營公司支付之許可費	(ix)	65,539	78,477
向一間本公司董事控股之公司支付之租金	(x)	18,809	20,211
自聯營公司購買雲服務	(xi)	298,298	233,037
向本公司董事控股之基金出資*	(xii)	200,000	200,000

* 亦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 (i) 本集團與一間本公司董事控股之公司訂立框架協議。根據框架協議，本集團按類似交易於相同行業內當時公允市價向該關連公司及其聯屬公司提供推廣服務。
- (ii) 本集團與一間本公司董事控股之公司訂立框架協議。根據框架協議，本集團按類似交易於相同行業內當時公允市價向該關連公司及其聯屬公司提供授權及訂閱服務。
- (iii) 本集團與一間本公司董事控股之公司訂立框架協議。根據框架協議，本集團按類似交易於相同行業內當時公允市價向該關連公司及其聯屬公司提供廣告服務。
- (iv) 本集團與聯營公司訂立協議，以按當時公允市價向其提供租賃服務。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關連方交易(續)

(a) (續)

- (v) 本集團與一間合營公司訂立協議，以按當時公允市價向其提供租賃服務。
- (vi) 本集團與一間其母公司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的公司訂立多份特許權協議，以按當時公允市價授權該關連公司經營本集團的網絡遊戲。
- (vii) 本集團與一間聯營公司訂立獨家許可協議以授出使用若干辦公軟件的獨家權利。
- (viii) 本集團與一間本公司董事控股之公司訂立框架協議。根據框架協議，該關連公司的聯屬公司透過互聯網平台向本集團提供不同形式的推廣服務。價格乃根據(i)當時公允市價；(ii)所產生的實際成本加合理溢利率；或(iii)參照獨立第三方進行類似交易的價格或合理溢利率的價格而釐定。
- (ix) 本集團與一間合營公司訂立遊戲共同開發及營運協議，以按當時公允市價共同開發及營運本集團的網絡遊戲。
- (x) 本集團與一間本公司董事控股之公司訂立租賃協議，按鄰近地段類似物業及業務性質之現行市場租金訂立。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租賃協議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16,851,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5,445,000元)及人民幣10,393,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7,733,000元)。租金按金為人民幣1,557,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552,000元)。
- (xi) 本集團與金山雲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金山雲集團」)訂立雲服務協議。根據該等協議，金山雲集團按當時公允市價向本集團提供雲服務。
- (xii) 於二零二三年，本集團與本公司董事控制之多間公司就設立基金訂立合夥協議。根據合夥協議，本集團以有限合夥人身份參與該基金，並同意出資人民幣500,000,000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該基金出資人民幣150,000,000元(直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累計出資為人民幣350,000,000元)。

於二零二四年，本集團與本公司董事控制之若干其他公司就設立基金訂立另一份合夥協議。根據合夥協議，本集團以有限合夥人身份參與該基金，並同意出資人民幣500,000,000元。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集團已向該基金出資人民幣50,000,000元。
- (xiii) 本集團與一間本公司董事控股之公司訂立框架協議。根據框架協議，本集團與該關連公司的聯屬公司以獨家及非獨家許可的方式共同經營本集團的網絡遊戲營運。本集團根據獨家許可安排有權收取許可費，而該關連公司之聯屬公司作為分銷平台透過非獨家許可安排代表本集團向玩家收款。期內向本集團匯寄之淨額為人民幣5,350,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9,162,000元)，包括根據合作協議代表本集團收取的扣除佣金後的許可費，其乃按現行公允市價收費。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關連方交易(續)

(b)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與關連方之未償還結餘如下：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關連方貿易款項			
應收聯營公司的貿易款項		1,052	5,589
應收合營公司的貿易款項		1,240	562
應收一間其母公司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之公司的貿易款項		52,722	56,717
應收一間本公司董事控股之公司的貿易款項		31,477	10,357
	26	86,491	73,255
應收／預付關連方的的其他款項			
向一間聯營公司提供貸款	(i)	1,003,791	500,958
向一間合營公司提供貸款		8,636	8,636
向一間附屬公司之一名主要管理人員提供貸款	(ii)	4,118	3,985
向一間附屬公司之一名非控股股東提供貸款	(iii)	45,579	43,038
向其他關連方提供貸款		10,360	10,014
應收聯營公司的其他款項	(iv)	29,284	30,202
應收一間本公司董事控股之公司的其他款項	(a)(x)	1,557	1,552
向一間合營公司預付款項		26,549	—
	27	1,129,874	598,385
應付關連方貿易款項			
應付一間本公司董事控股之公司的貿易款項		6,044	8,867
應付一間其母公司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之公司的貿易款項		3,333	1,228
應付合營公司的貿易款項		28,278	34,707
應付聯營公司的貿易款項		33,583	65,208
	29	71,238	110,010
應付關連方的其他款項			
來自本公司一名主要管理人員控股之公司的墊款		301	301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的款項		71	188
	30	372	489
應收關連方的合約負債			
來自一間本公司董事控股之公司的墊款		—	60
來自一間其母公司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之公司的墊款		11,321	11,321
	31	11,321	11,381
一間本公司董事控股之公司的租賃負債	(a)(x)	10,393	27,733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關連方交易(續)

(b) (續)

- (i)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四日，本集團與本公司聯營公司金山雲集團訂立貸款融資框架協議，內容有關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五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提供本金額最多為人民幣1,500,000,000元的貸款融資。

於二零二三年，本集團與金山雲集團訂立一份短期貸款協議，據此，本集團向金山雲集團提供貸款人民幣500,000,000元，利率為每年3.75%，須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償還。向該聯營公司提供的該筆貸款及相關應收利息已於二零二四年悉數償還。

於二零二四年，本集團與金山雲集團訂立貸款協議，據此，本集團向金山雲集團提供貸款人民幣500,000,000元、人民幣200,000,000元及人民幣300,000,000元，年利率為4.05%，並須分別於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一日、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二五年十月十七日償還。金山雲集團向本集團提供價值相等於相關提款金額120%的固定資產抵押。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該等貸款協議項下金山雲集團的未償還餘額為人民幣1,003,791,000元，包括累計未付本金及應收利息分別為人民幣1,000,000,000元及人民幣3,791,000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金山雲集團的利息收入約為人民幣43,121,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917,000元)。

- (ii) 於二零二二年，本集團與一間附屬公司之一名主要管理人員訂立貸款協議，據此，本集團向其提供人民幣5,000,000元貸款，年利率為中國一年期貸款基礎利率加0.1%。該間附屬公司之該名主要管理人員的未償還結餘包括累計未付本金人民幣3,800,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3,800,000元)及應收利息人民幣318,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85,000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該間附屬公司之該名主要管理人員的利息收入約為人民幣124,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41,000元)。
- (iii) 於二零二二年，本集團與金山世遊的非控股股東訂立一份貸款協議。據此，本集團向金山世遊的非控股股東提供本金金額相當於人民幣40,000,000元的美元貸款，每年利率為倫敦銀行同業拆息(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七日由期限擔保隔夜融資利率取代)加0.5%。該貸款由非控股股東所持金山世遊股份作抵押。上述貸款之期限為一年，可於本集團許可下續期至三年。本集團與金山世遊的非控股股東將該筆貸款兩次延期至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七日。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償還餘額包括累計未付本金及應收利息分別為人民幣40,000,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0,000,000元)及人民幣5,579,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038,000元)。年內，來自非控股股東的利息收入為人民幣2,418,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555,000元)。
- (iv) 應收聯營公司的其他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關連方交易(續)

(c)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除財務報表附註10所披露之董事薪酬外，本集團其他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46,390	26,618
退休金計劃供款	291	266
股份酬金成本	18,111	7,760
已付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總額	64,792	34,644

財務報表附註1中與該等實體的權益持有人的合約安排及有關向上文附註41(a)中一間本公司董事控股之公司提供服務、自該公司購買產品、自該公司購買服務及與該公司共同營運本集團的網絡遊戲等各項的關連方交易亦構成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A章)。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

於報告期末，各類金融工具之賬面值如下：

二零二四年

金融資產	強制指定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 權益投資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 列賬的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3,315,578	—	—	3,315,57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	—	17,814	—	17,814
計入其他非流動資產的金融資產	—	—	16,936	16,936
應收貿易賬款	—	—	698,070	698,070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	—	1,623,141	1,623,141
受限制現金	—	—	5,806	5,806
現金及銀行存款	—	—	23,815,022	23,815,022
總計	3,315,578	17,814	26,158,975	29,492,367

金融負債	持作買賣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 列賬的 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	—	478,381	478,381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之金融負債	—	849,527	849,527
衍生金融負債	7,116	—	7,116
租賃負債	—	34,315	34,315
可換股債券之負債部分	—	2,985,899	2,985,899
總計	7,116	4,348,122	4,355,238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續)

於報告期末，各類金融工具之賬面值如下：(續)

二零二三年

金融資產	強制指定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 權益投資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 列賬的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3,997,689	—	—	3,997,68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	—	18,468	—	18,468
計入其他非流動資產的金融資產	—	—	15,890	15,890
應收貿易賬款	—	—	785,231	785,231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	—	1,116,192	1,116,192
受限制現金	—	—	5,337	5,337
現金及銀行存款	—	—	20,271,193	20,271,193
總計	3,997,689	18,468	22,193,843	26,210,000
金融負債		持作買賣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 列賬的 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	—	—	533,499	533,499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之金融負債	—	—	541,320	541,320
衍生金融負債	—	6,828	—	6,828
其他非流動負債	—	—	56,711	56,711
租賃負債	—	—	67,008	67,008
可換股債券之負債部分	—	—	2,770,192	2,770,192
總計		6,828	3,968,730	3,975,558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

本集團金融工具(不包括賬面值與公允價值合理相若的金融工具)之賬面值及公允價值載列如下：

	賬面值		公允價值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應收貸款	16,936	15,890	15,435	14,482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	17,814	18,468	17,814	18,46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	3,315,578	3,997,689	3,315,578	3,997,689
	3,350,328	4,032,047	3,348,827	4,030,639
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7,116	6,828	7,116	6,828
其他流動負債	62,194	—	68,137	—
其他非流動負債	—	56,711	—	48,242
可換股債券之負債部分	2,985,899	2,770,192	2,998,123	2,787,797
	3,055,209	2,833,731	3,073,376	2,842,867

管理層已估計，現金及銀行存款、受限制現金、應收貿易賬款、應付貿易賬款之允價值、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以及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之金融負債與其賬面值大體相若，主要由於此等工具於短期內到期。

本集團的財務部門由財務經理領導，負責釐定計量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政策及程序。財務經理直接向代理首席財務官(「首席財務官」)及審核委員會報告。於各報告日期，財務部門分析金融工具的價值變動及釐定應用於估值的主要參數。估值由代理首席財務官審閱及批准，並與審核委員會討論估值過程及結果。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乃按工具於交易各方自願進行之當前交易中(而非被迫或清盤銷售)可交換之金額計值。估計公允價值採用以下方法及假設：

應收貸款之公允價值乃按適用現有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及剩餘年期的工具的現行利率折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計算。可換股債券的負債部分之公允價值乃採用類似可換股債券之等同市場利率折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考慮本集團本身的不履約風險予以估計。

43.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非上市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已根據並非由可觀察的市場價格或利率支持之假設，並採用基於市場的估值方法及權益估值分配模型估計。估值要求董事根據行業、規模、槓桿及策略決定可資比較公眾公司(同業者)並就所識別的各可資比較公司計算出合適的價格倍數，比如企業價值／收益(「企業價值／收益」)倍數。該倍數乃以可資比較公司的企業價值除以盈利指標予以計算。然後，基於公司特定的因素及情況，該成交倍數因可資比較公司之間的流動性及規模差異等考慮因素而予以折讓。折讓的倍數應用於非上市股本投資相應的盈利指標以計量公允價值。董事認為，採用該估值方法得出並列賬入合併財務狀況表的估計公允價值，以及列賬於其他綜合收益的公允價值之相關變動乃屬合理，且於報告期末屬最佳值。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以下方式估計：(i)就理財產品而言，公允價值已按具有類似期限及風險之工具之市場利率使用折現現金流量估值模式估計；(ii)就認購權而言，公允價值使用柏舒模型估計。估值要求董事對選擇權期限、股息收益率及預期波動加以估計；及(iii)就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而言，公允價值已參考市場法或貼現現金流法，使用權益估值分配模型估計。估值要求董事對相關權益值、預計股價波動及無風險息率加以估計。相關權益價值估計乃基於價格倍數或預期末來現金流量估計。該等估值技巧乃基於未受可觀察市價或息率支持的假設。董事認為，採用該估值方法得出並列賬入合併財務狀況表的估計公允價值、公允價值及合併損益表之相關變動乃屬合理，且於報告期末屬最佳值。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載列本集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計量層級：

按公允價值計量之資產：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採用以下各項進行之公允價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層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之權益投資	—	—	17,814	17,81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	—	—	3,315,578	3,315,578
	—	—	3,333,392	3,333,392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公允價值層級(續)

按公允價值計量之資產:(續)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採用以下各項進行之公允價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層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之權益投資	—	—	18,468	18,46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	—	3,997,689	3,997,689
	—	—	4,016,157	4,016,157

年內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之資產變動載列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權益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一月一日	4,016,157	3,354,725
出售	(893,875)	—
添置	151,897	553,460
於損益確認之收益總額	56,744	104,248
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之收益/(虧損)總額	(654)	195
匯兌調整	3,123	3,52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333,392	4,016,157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公允價值層級(續)

按公允價值計量之資產:(續)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融工具評估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連同定量敏感度分析概要載列如下: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公允價值對輸入數據的敏感度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	柏舒模型	每股公允價值	每股公允價值增加(減少)5%將導致 公允價值增加(減少)人民幣1,856,000元 (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341,000元) 人民幣(74,000)元(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146,000)元)

按公允價值計量之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採用以下各項進行之公允價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層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衍生金融工具	—	—	7,116	7,116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採用以下各項進行之公允價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層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衍生金融工具	—	—	6,828	6,828

年內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之負債變動載列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其他金融負債:		
於一月一日	6,828	6,615
於損益確認之虧損總額	288	21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7,116	6,828

年內,第一層級及第二層級之間並無公允價值計量轉撥,第三層級亦無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轉入或轉出(二零二三年:無)。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公允價值層級(續)

公允價值已獲披露之資產：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採用以下各項進行之公允價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層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貸款	—	15,435	—	15,435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採用以下各項進行之公允價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層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貸款	—	14,482	—	14,482

公允價值已獲披露之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採用以下各項進行之公允價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層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其他流動負債	—	—	68,137	68,137
可換股債券之負債部分	—	—	2,998,123	2,998,123

43.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公允價值層級(續)

公允價值已獲披露之負債:(續)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採用以下各項進行之公允價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層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其他非流動負債	—	—	48,242	48,242
可換股債券之負債部分	—	—	2,787,797	2,787,797

44.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可換股債券、現金及銀行存款以及受限制現金。該等金融工具主要用於為本集團之營運及派付股息提供資金。本集團擁有各類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如其營運直接產生的應收貿易賬款及應付貿易賬款。

現時及於整個回顧年度，根據本集團的政策，本集團不會進行金融工具買賣。

本集團金融工具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外匯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檢討及審批管理該等風險的政策，及有關風險概述如下。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外幣風險

本集團承受交易外匯風險。該等風險源自營運實體於海外市場賺取的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的收入，而貨幣項目則以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

下表列示於報告期末，當其他所有變量保持不變，美元及港元匯率可能的合理利率變動的情況下，本集團於年內除稅前溢利之敏感性(產生自以美元及港元計值之金融工具)：

	除稅前溢利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倘人民幣兌港元升值5%	127,987
倘人民幣兌港元貶值5%	(127,987)
<hr/>	
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5%	(19)
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5%	19
<hr/>	
	除稅前溢利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倘人民幣兌港元升值5%	60,389
倘人民幣兌港元貶值5%	(60,389)
<hr/>	
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5%	(30)
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5%	30

44.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獲認可兼信譽可靠的客戶進行交易。按照本集團的政策，所有擬按信貸期進行交易的客戶須接受信用核實程序。此外，本集團持續監控應收結餘的情況，且本集團的壞賬風險並不重大。

有關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引致之信貸風險的進一步量化數據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26。

下表載列基於本集團信貸政策(主要基於逾期資料，除非是無須耗費龐大人力物力而取得，以及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年末階段分類的其他資料)的貸款信用質量及信貸風險最大敞口。呈列之金額為金融資產賬面值總額。

最大風險及年末分階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個月預期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總計
	信貸虧損 第一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二階段 人民幣千元	簡化方法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	—	763,027	763,027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 正常**	1,623,141	—	—	1,623,141
— 存疑**	—	45,591	—	45,591
計入其他非流動資產的金融資產				
— 正常**	16,936	—	—	16,936
現金及銀行存款				
— 尚未逾期	23,815,022	—	—	23,815,022
受限制現金				
— 尚未逾期	5,806	—	—	5,806
	25,460,905	45,591	763,027	26,269,523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續)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第一階段 人民幣千元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第二階段 人民幣千元	簡化方法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	—	848,275	848,275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 正常**	1,116,192	—	—	1,116,192
— 存疑**	—	45,591	—	45,591
計入其他非流動資產的金融資產				
— 正常**	15,890	—	—	15,890
現金及銀行存款				
— 尚未逾期	20,271,193	—	—	20,271,193
受限制現金				
— 尚未逾期	5,337	—	—	5,337
	21,408,612	45,591	848,275	22,302,478

* 就本集團應用減值的簡化方法的應收貿易賬款而言，資料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26。

** 當有關金融資產並無逾期且並無資料顯示金融資產自初始確認以來存在信貸風險的大幅增加時，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的信用質量被視為「正常」。否則，金融資產信用質量被視為「存疑」。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用以管理金融負債所產生之流動資金風險的主要方法為在不同銀行保持適當水平的現金及銀行存款。

根據合約未貼現付款，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金融負債的到期情況如下：

	二零二四年				
	應要求 人民幣千元	少於三個月 人民幣千元	三至少於 十二個月 人民幣千元	一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可換股債券	—	—	3,056,603	—	3,056,603
應付貿易賬款	66,534	282,440	129,407	—	478,38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831,952	11,109	78,966	—	922,027
租賃負債	—	8,995	14,579	10,543	34,117
	898,486	302,544	3,279,555	10,543	4,491,128

	二零二三年				
	應要求 人民幣千元	少於三個月 人民幣千元	三至少於 十二個月 人民幣千元	一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可換股債券	—	—	17,558	2,973,625	2,991,183
應付貿易賬款	55,261	230,822	247,416	—	533,49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511,014	6,106	24,200	—	541,320
租賃負債	60	11,271	21,637	28,086	61,054
其他非流動負債	—	—	—	72,500	72,500
	566,335	248,199	310,811	3,074,211	4,199,556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基本目標是確保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及維持穩健的資本比率，以支持業務及最大化股東價值。

本集團根據經濟環境變化及相關資產之風險特徵管理資本結構及就此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調整派付予股東之股息、退還股東資本或發行新股份。本集團不受任何外部強加的資本要求限制。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管理資本的目標、政策或程序概無任何變動。

本集團採用資產負債比率監控資本，該比率為總負債除以總資產的比率。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總負債	(9,872,073)	(8,621,455)
總資產	38,284,475	35,194,712
資產負債比率	26%	24%

45. 或然負債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6.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有關於報告期末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之資料載列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	42
使用權資產	1,073	1,751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962,285	908,708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3,656,650	3,583,805
非流動資產總額	4,620,026	4,494,306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23,612	94,498
應收關連方款項	45,579	40,482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2,165,397	2,204,635
現金及銀行存款	4,083,260	3,959,045
流動資產總額	6,417,848	6,298,660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10,310	9,913
租賃負債	735	683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343,629	1,053,731
應付所得稅	12,346	12,346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	2,985,899	—
流動負債總額	3,352,919	1,076,673
流動資產淨額	3,064,929	5,221,98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7,684,955	9,716,293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381	1,095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	—	2,770,192
非流動負債總額	381	2,771,287
資產淨額	7,684,574	6,945,006
權益		
已發行股本	5,187	5,292
股份溢價賬	1,439,985	2,187,981
庫存股份	(137,342)	(306,558)
可換股債券之權益部分	468,700	468,700
其他儲備	5,908,044	4,589,591
權益總額	7,684,574	6,945,006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6.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本公司儲備概要如下：

	股份溢價賬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可換股債券 之權益部分 人民幣千元	股份酬金 儲備 人民幣千元	外匯換算 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其他資本 儲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2,213,361	(29,059)	468,700	278,983	244,346	2,494,352	28,531	5,699,214
本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	—	—	—	70,114	1,478,924	—	1,549,038
股份酬金成本	—	—	—	121,328	—	—	—	121,328
已宣派之二零二二年末期股息	(162,831)	—	—	—	—	—	—	(162,831)
行使購股權	18,585	—	—	(6,636)	—	—	—	11,949
歸屬獎勵股份	118,866	1,476	—	(120,351)	—	—	—	(9)
就股份獎勵計劃購回股份	—	(55,429)	—	—	—	—	—	(55,429)
購回及註銷之股份	—	(223,546)	—	—	—	—	—	(223,546)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187,981	(306,558)	468,700	273,324[#]	314,460[#]	3,973,276[#]	28,531[#]	6,939,714
本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	—	—	—	144,835	1,141,402	—	1,286,237
股份酬金成本	—	—	—	57,154	—	—	—	57,154
已宣派之二零二三年末期股息	(170,337)	—	—	—	—	—	—	(170,337)
歸屬獎勵股份	22,728	2,210	—	(24,938)	—	—	—	—
就股份獎勵計劃購回股份	—	(36,388)	—	—	—	—	—	(36,388)
購回以作註銷之股份	—	(397,098)	—	—	—	—	—	(397,098)
已註銷股份	(600,387)	600,492	—	—	—	—	—	10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39,985	(137,342)	468,700	305,540[#]	459,295[#]	5,114,678[#]	28,531[#]	7,679,387

[#] 該等儲備賬包括本公司財務狀況表所列之其他儲備人民幣5,908,044,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4,589,591,000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實施兩項購股權計劃、一項股份獎勵計劃及一項股份計劃，作為僱員福利的一部分。股份酬金儲備包括尚未行使或歸屬的購股權及已授出的獎勵股份之公允價值，詳述於財務報表附註2.4之股份支付交易之會計政策。當相關購股權獲行使或相關獎勵股份已歸屬時，則該金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賬及庫存股份。

47. 財務報表批准

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十九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術語及詞彙

「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九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
「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	指	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發行的可換股債券
「二零二一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	指	金山辦公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日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
「二零二一年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九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
「二零二二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	指	金山辦公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
「二零二三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	指	金山辦公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六日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
「二零二四年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	指	金山辦公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八日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
「二零二四年股份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三日採納的股份計劃
「AI」	指	人工智能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
「北京數字娛樂」	指	北京金山數字娛樂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金山軟件」	指	北京金山軟件有限公司，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
「獵豹移動」	指	Cheetah Mobile Inc.，本公司之一家相聯法團，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在紐交所上市
「成都數字娛樂」	指	成都金山數字娛樂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互動娛樂」	指	成都金山互動娛樂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西山居世遊」	指	成都西山居世遊科技有限公司
「A類獵豹股份」	指	每股面值為0.000025美元的獵豹移動A類普通股

術語及詞彙 (續)

「本公司」或「金山」	指	金山軟件有限公司，於一九九八年三月二十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五日在英屬處女群島終止經營及於開曼群島繼續經營，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3888)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的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國際會計準則」	指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金山雲」	指	Kingsoft Cloud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之相聯法團，其美國存託股及股份分別於納斯達克及聯交所上市
「金山雲集團」	指	金山雲及其附屬公司
「金山辦公」	指	北京金山辦公軟件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上市
「金山辦公集團」	指	金山辦公及其附屬公司
「金山辦公股份獎勵計劃」	指	金山辦公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日、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二零二三年六月六日及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八日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
「金山奇劍」	指	北京金山奇劍數碼科技有限公司
「金山世遊」	指	Kingsoft Shiyou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金山世遊股份獎勵計劃」	指	金山世遊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三日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納斯達克」	指	美國全國證券交易商協會自動報價表
「紐交所」	指	紐約證券交易所

術語及詞彙 (續)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研發」	指	研究及開發
「報告期間」	指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民幣」	指	中國的法定貨幣
「西山居」	指	Season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西山居股份獎勵計劃」	指	西山居的股東及董事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批准及採納的一般股份獎勵計劃、特別股份獎勵計劃(A)及特別股份獎勵計劃(B)
「西山居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及西山居股東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批准及採納之西山居購股權計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份獎勵計劃」	指	董事會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採納的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
「世遊武漢」	指	金山世遊(武漢)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世遊珠海」	指	珠海金山世遊科技有限公司
「上交所科創板」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元」	指	美利堅合眾國的法定貨幣美元
「武漢園區」	指	武漢總部園區
「小米」	指	小米公司(股份代號：1810)，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組建的有限責任公司，且於聯交所上市
「小米集團」	指	小米及其附屬公司
「珠海西山居世遊」	指	珠海西山居世遊科技有限公司
「珠海軟件」	指	珠海金山軟件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